张鸣◎著

中国人为什么看不起中国人

从古今官场到校园与考试

另类教授 张鸣话里有话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张鸣 著

中国人为什么看不起中国人

从古今官场到如厕与考试

另类教授 张鸣话里有话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张鸣◎著

中国人为什么看不起中国人

从古今官场到职场与考试

另类教授 张鸣话里有话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中国人为什么看不起中国人

张鸣

简介

第一部分 古今
钱柳遗事的话外音
不可不读的檄文
军国与民国的两套逻辑
清末民初的二政府
穷京官混世之法
鬼界的官僚体系
乡绅与精英
古代的钓鱼执法
监察与分肥
选举在近代中国底层社会的工具性悖论
古今民告官
第二部分 公器
问责制之忧
过年送礼的商机与仕运
王赫斯怒，狗掉魂
官礼假货市场
单位伦理的禁忌
有人示威请愿，社会才正常
阎王生病小鬼吃药
风水建筑与风水政务
民间信贷的出事
马嵬负责制
教育行政与教育监督
中国的医改和教改，应该对教会开门
挖坑的只管挖，埋土的只管埋
学历达标的运动式疯狂
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
集体下棋与民主制度
又见万民伞
助理是个啥官？
制约的成本大于勾结
借钱办热闹
推诿的境界
喜欢作诗的皇帝
巴结不巴结
上有所好
拔刀相向
术士迷信
官大书法自然秀
从护官符到特权车一览表
借来的车
问责与起复
国学与干部考核

送礼买太平
第三部分 乡村
包头一些村庄的等级制
新生代农民工
“受活”还是“活受”？
返城才是大问题
工会援助农民工，组织在哪里？
第四部分 风气
当冷漠成为习惯
纪念墙上刻名字的代价
贵族与农民
鸡同鸭讲的庸俗哲学
教授和校长是什么关系
课堂上的戾气
打死韩寒，作协也散不了
“秦火”之余的阅读
如何破解东方家族政治的宿命？
听话的专家
民俗姓民还是姓官
甜美艳俗
追求真相的冲动
如厕与考试
天使原来是密探
何处不衙门
他们为什么喜欢余大师？
假大师
第五部分 世相
罗炼
扬州瘦马与阔太选拔
不姓公的公厕
卑劣中的卑劣
假如我是真的
富二代的接班问题
添加剂的信息不对称
好车的麻烦
城管秘笈的联想
一票难求
健忘
画圈为牢
最牛女生的背影

钱柳遗事的话外音

不可不读的檄文

军国与民国的两套逻辑

清末民初的二政府

穷京官混世之法

鬼界的官僚体系

乡绅与精英

古代的钓鱼执法

监察与分肥

选举在近代中国底层社会的工具性悖论

古今民告官

钱柳遗事的话外音

明社既屋，两对才子佳人出了大名。一对是侯方域和李香君，一对是钱谦益和柳如是。虽然前者有孔尚任的大手笔为之揄扬，成为《桃花扇》里人，但在清季乃至民国，却远没有钱柳遗事影响大，多少代文人墨客，对钱柳遗事，说了又说。别的不提，现在的学人，大都知道陈寅恪有一部厚厚的《柳如是别传》，言必称“河东君”（柳如是的号）。

钱柳遗事为人所重，不仅因为钱谦益的地位比较高（明朝的探花、部长级的大员、文坛领袖，降清后还是高官、文坛领袖），侯方域虽有文名，不过是个秀才，改朝换代后参加科考，才混了一个副榜，半个举人；还因为同为才子佳人故事，前一对年纪相若，女貌郎才，郎亦有貌，属于传统戏剧小说里标准的才子佳人，而后者则是老才子和少佳人的结合，柳如是年方二十许，而钱谦益已经60岁了，双方有近40年的差距，这种差距，至今也令某些人不安。况且，柳如是为秦淮仕女班头，色艺惊人，从留下不多的诗句和画作看，气韵非凡，的确不让钱谦益多少。这样一个才情不凡的绝色佳人，居然便宜了一个老朽，怎不令人为此吃味？

喜说钱柳遗事者，多半对柳如是感兴趣，扬柳抑钱者多。不只因为柳是名妓，有色有才，足以充分激起男人们“寡人有疾”的偏好，在很大程度上，更是因为柳如是的胆略才识居然远远高过比她年长36岁的钱谦益。在民族危难之际，人们最感兴趣的恰是这种男女的对比和反差，有气节、有见识的是女人，大男人反而窝窝囊囊，束手做了降臣。这里，既有男人和女人的反差，更有朝廷重臣、文坛领袖与青楼女子的反差，在一个特讲究绅士道德的男权社会，这种反差特别具有反讽的意味。虽然乐于做这种反差对比的文人们，自己事到临头未必做得比钱谦益好，但事后说人总是容易些。况且我们这个民族，一向有喜欢拿男人开心的传统，编怕老婆的故事是一种，还有一种是喜欢在编排武戏的时候，让男人打不过女人，薛丁山打不过樊梨花，杨宗保打不过穆桂英。钱柳遗事，本质上也是另一种男人被女人打趴下了的故事。

故事其实都是男人编的，中国男人自轻自贱的传统，在鲁迅先生写《阿Q正传》之前，就已经摆在那里了。临危一死报君王的英雄好汉，多在正史的忠义传里，而在戏剧、小说中，他们的形象远不如那些被女人比下去的男人更吸引人。一些估计也守不住气节的男人，嘲谑另一些已经守不住气节的男人，拉来女人做对比，在嘲谑中，所有没骨气的男人在时光中的尴尬悄然溜走，大家踏实地过日子。

其实，见识高才情也高的柳如是，真正的心仪之人，还是钱谦益。毕竟，在那个时代，学识和才情比钱谦益高的文人，好像还没有出世。看来，气节并不意味着全部，否则她可以寻一个抗清的死硬分子嫁了——这样的人，在明末并不少见。反过来，真正能欣赏柳如是的人，也

就是钱谦益，也只有他，才能以名绅之身，将一个青楼女子，纳为继室。柳如是体会到了一个懦弱而天分极高的文人，在大动荡时代的所有挣扎：有心抗清，却不得不做降臣，顶着贰臣的头衔，忍受着新主子和旧同僚的白眼，却还跟抗清人士勾勾搭搭，在背地里写些故国之思的文字，以至于致仕之后还遭逢牢狱之灾，死后他的文集遭到查禁（乾隆朝）。这个时候，自己的儿子躲得远远的，只有柳如是陪伴着他。最后，当他撒手西去之时，也是柳如是以自己的一死，帮助钱谦益那没用的儿子保住了家产。

显然编排钱柳故事的文人们，没有注意到这个缺憾。人们其实无法解释这样一个事实，一个贰臣、无行的文人，居然会有如此的艳福和幸运，而这幸运和艳福，来自一个很有气节的奇女子。末世的道德批判，在一个古老的商女遗事中，悄悄留下了遗憾。到了另一个末世到来的时候，清末的名妓中，已经根本找不见柳如是的踪影，文人的故事只好改变基调，开始吹捧名妓赛金花如何跟侵略军头子睡觉，挽救了全城百姓，但是反过来，也不再拿任何一个男性名士来跟赛金花对比——大概连自我调侃的勇气都没有了。

不可不读的檄文

檄文本是古人开仗的时候，用以给自家壮胆同时吓唬敌人的把戏。说某人文武双全，就说他上马杀敌、下马草檄，而且下笔千言，倚马可待。

说来也怪，古来流传下来的檄文妙品，往往属于失败者一方，陈琳为袁绍拟的《讨曹操檄》以及骆宾王的《讨武曌檄》，都是可以选入中学课本的佳作，连骂的对象见了都击节赞赏，或者惊出一身冷汗医好了头风病。

前一阵在香港讲学，闲着无聊，乱翻清人笔记，居然发现了一篇这种吓唬人的妙文，足以跟《讨曹操檄》和《讨武曌檄》鼎足而三。抄在下面，供同好者欣赏：

为出示晓谕事，本大臣奉命统率湘军五十余营，训练三月之久，现由山海关拔队东征。正、二两月中，必当与日本兵营决一胜负。本大臣讲求枪炮，素有准头，十五、六两年所练兵勇，均以精枪快炮为前队，堂堂之阵，正正之旗，能进不能退，能胜不能败。湘军子弟，忠义奋发，合数万人为一心。日本以久顿之兵，师老而劳，岂能当此生力军乎？惟本大臣以仁义之师，行忠信之德，素不嗜杀人为贵。念尔日本臣民，各有父母妻子，岂愿以血肉之躯，当吾枪炮之火？迫于将令，远涉重洋，暴怀在外。值此冰天雪地之中，饥寒亦所不免。生死在呼吸之间，昼夜无休息祗候，父母悲痛而不知，妻子号泣而不闻。战胜则将之功，战败则兵之祸，拼千万人之性命，以博大岛圭介之喜快。今日本之贤大夫，未必以黩武穷兵为得计。本大臣欲救两国人民之命，自当开诚布公，剀切晓谕：两军交战之时，凡尔日本兵官逃生无路，但见本大臣所设投诚免死牌，即交出枪刀，跪伏牌下，本大臣专派仁慈廉干人员收尔入营，一日两餐，与中国人民一律看待，亦不派做苦工，事平之后，即遣轮船送尔归国。本大臣出此告示，天地鬼神所共鉴，决不食言，致伤阴德。若竟迷而不悟，拼死拒敌，试选精兵利器与本大臣接战三次，胜负不难立见。迨至该兵三战三北之时，本大臣自有七纵七擒之法。请鉴前车，毋贻后悔，特示。（大岛圭介为甲午战时的日本驻朝公使，当时中国舆论认为他是导致中日开战的一个阴谋家。）

这篇檄文出自中日甲午战争期间，湖南巡抚吴大澂之手（很大可能是他幕僚的手笔），时间是光绪二十年底（公元已入1895年）。当时，北洋水师已困守刘公岛，离覆没不远。而陆军则从平壤一直退到海城。吴大澂在晚清也属于比较开明而且务实的“廉干人员”。在危难时率军出征，而且带的是武器装备以及训练都远不及淮军的湘军，居然能够发出如此气壮如牛的檄文，要在战场设立“投诚免死牌”，并要约日军“接战三次”，让人家“三战三北”，自己则可效诸葛亮，有七擒七纵之法。

当然，吴大澂的部队，接战还是真的跟日军接战了，并没有说了不练，只是战绩跟淮军一样，打一仗败一仗，三战三北的不是日本人，而是他自己。开战的时候，我估计什么“投诚免死牌”之类的也没立起来，投降的日本人，一个都没有，一天管两顿饭以及用轮船送回自然都谈不上了，倒是被围在刘公岛的北洋水师全体被俘，被人徒手装在一艘卸除了枪炮的训练舰上，送了回来。

湘淮军也是中国学西方搞军事现代化的产物。中日开战之前，中国的士大夫，一致认为日本军队，不及湘淮军远矣。就连世界舆论，也大多看好中国，没想到真的动起手来，如此不中用，两军轮番上阵，结果连一个小胜仗都没有打过。据对阵的日军说，中国兵打仗一上来就乱枪齐放，等到子弹打得差不多了，就是他们撤退的时候了。看来，“精枪快炮”，而且“素有准头”，只是嘴上说说而已。手里不比日军差的洋枪洋炮，起的作用，倒更像是过年放的鞭炮。

军国与民国的两套逻辑

陈志让先生的《军绅政权——近代中国的军阀时期》是中国大陆改革之后，最早公开引进的西方历史研究著作之一。而且引进得相当及时，香港1979年出版，次年三联书店推出。

陈志让是加拿大的华人学者，早年在西南联大读书，学的是经济学。读何炳棣、何兆武和汪曾祺等人的回忆篇札，可知道当年的西南联大，集中了中国近代学术转型以来最优秀的学者再加上一些怪杰，属于那种有大师而无大楼的大学，这个大学又有让学生随便听课选课的学风，不仅人文社科相互串门，而且文科理科也彼此选课。出身经济学的陈先生，后来居然做了历史研究，而且做得有板有眼、立意甚高，一点都不奇怪。陈先生的书，跟那时候为数不多的几本西方近代史著作一样，是我们这代学者的启蒙之作。它第一次让我们知道，原来近代史除了为领袖的言论做注释，以及按这些言论所指示的路径解释两大运动和三大高潮之外，居然还可以这样写。

“军绅”两个字，用来说明北洋时期的民国，传神而简洁。从晚清到民国，从权力结构上来说，正如陈先生所说，就是从绅军变成军绅的过程，军人成了这一时期发言权最大的人。在政治体制上，军绅政权则表现为军国。北洋时期，从袁世凯、段祺瑞、曹锟、吴佩孚再到胡帅张作霖次第当家，都是军国；到了国民党时代，他们自称党国，其实也是军国，作为党的国民党并没有当家做主，当家做主的是黄埔系的军人；而原来居于舞台中心的绅，无论新旧，从张謇、严修到梁启超、汤化龙，再到顾维钧、曹汝霖这样的留学精英，甚至包括跟当家的军人领袖关系密切的智囊型人物——袁世凯的杨度、段祺瑞的徐树铮、吴佩孚的张其锽、张作霖的王永江，都只能退居次要地位。

本来，人们革了皇帝的命，是要建立民国的，却弄出来个军国，派系纷争出来了，地盘和养兵问题成了政治的关键。一边是战争和割据，一边是外国势力的推进、现代化的开展，一边是传统生活方式和环境的破坏；军官当家说了算，士兵就成了一种养家糊口的职业，秩序混乱；一面是沿海都市畸形繁荣，一面是内地农村的真正破败。都市有了现代的企业和市场以及大学、报社，但在乡村，很多地方，最能反映时代变化的现代物件，就是汉阳造步枪。

皇帝没有了，传统的政治信仰“三纲五常”缺失了关键的部件，立不起来了，一部分上层人士，从文人到武夫，都服膺了天演论，相信社会进化的大道理。可惜老百姓没有跟得上，也没想跟上。

没有了皇帝，对于一部分底层的人来说，就等于没有了王法。于是乡村秩序有点乱，社会边缘或者叫第三社会的成员——土匪、流氓、私盐贩子统统活跃起来，乡绅们也只好跟着武装起来，没有武装的，只有

靠边站。社会在配合军人的武力统治，整个社会都呈现武化的面貌，讲道理的不多，来耍横的横行，你杀来我杀去，不服就比较刀法枪法。即使在军阀内部，由于“纲纪”大乱，反叛的部下总是很多，一个军头混成了一省的督军，如果不亲自兼任一个主力师的师长，就立马会被人架空，什么都说了不算。

在这种困惑之下，很多军阀当家之后，都感到有重建传统信仰的必要，祭天祭孔，弘扬传统道德，印十三经。但如果走到复辟帝制的地步，就会崩盘，像袁世凯洪宪帝制那样。因为进化论的信仰，在发言权最大的上层人士那里，早已根深蒂固，按照进化论逻辑建立的西式政体，无论操作得多么糟糕，也不容倒退。大家只有按照这个进化的逻辑往前走，改良不行，就革命，一直革命，不断革命。

把民国弄成军国的武夫们，其实跟传统王朝末代的前辈不一样，他们是国人学习西方、立志富国强兵、几代人奋斗的果实。他们中，无论留学日本的士官生，还是本土军事学堂的学生，有爱国报国之志者并非少数。国家变成武人割据、军阀混战的局面，很多军人也很痛心。北洋时期，几代当家的军阀，除了胡匪出身的张作霖，都表现出对民国这种西式政体某些要素的尊重，不管怎样，都得要国会，对言论自由、思想自由、学校自治都还认账。章太炎打上门去骂袁世凯，还砸了总统府的家具，袁世凯也只能把他软禁起来，每月给五百大洋养着；当了总理的段祺瑞，固然也是赳赳武夫，可是如果有记者写文章骂他，骂也就骂了，断然不会派兵拿人。其他的人，赶上脾气不好的，也许会把报馆封了，这边封了，那边转身人家又开办了。批评政府以及政府要人，都成了记者的毛病。

就算陈志让先生没有提及的国民党时期，对舆论的管制，大不了也就是设个新闻检查官，看出来不合适的，也就是开人家天窗而已。大学更是如此，当时高等教育三足鼎立，国立、私立和教会大学并存，不仅私立和教会大学，政府无法置喙，就是国立大学，也是教授治校，政府没法子说了算。清华大学属于国立大学，可在梅贻琦长校之前，接连几任校长都被学生和教授们轰走，政府也无可如何，断然想不到治这些闹事者的罪。大学里讲什么、怎么讲，都是教授自己的事，谁也干涉不了，即使在国民党激烈查禁“赤化”的时候，大学里教马克思主义也是合法的。党化教育，最终的结果，也无非是在大学设了训导处，对大学的权力结构没有什么影响，顶多算是一个政治厕所，只能吸引些职业学生像苍蝇一样飞进飞出。

所以，我们看到，整个民国时期，一方面是军人专权、军阀割据，一方面是思想文化的繁荣。在一些军阀热衷恢复传统道统的同时，新文化运动如火如荼，西风劲吹，甚至吹到全盘西化的境地。民国历史，呈现的是一种异常吊诡的面目。

《军绅政权》是陈志让先生30年前的旧作（1978年的讲稿），这样

的旧作，在30年后依然能够再版，一方面说明这部著作的分量，一方面也说明我们的史学界在民国史方面的研究停滞不前。什么时候，我们的史学界不再盯着有皇帝留辫子的大清朝，分点精力给国人第一次民主政体实践的民国，也许会让国人对历史研究多点信心，没准，中国今后转型的路，还可能因此而好走点。

清末民初的二政府

这年头，新闻老有刺激人的东西，即使央视的新闻也如此。有一天，在央视《新闻会客厅》节目做客的河南公安厅厅长说，他们省有些地方有段时间治安恶化，警察都不敢穿制服上街。

我相信，厅长的话，说的只是河南省个别地方，而且已经是过去时了，但即便如此，还是让我吓了一跳。

警察是干什么的呢？三岁孩子都知道，抓坏人、维持治安的。一个地方治安坏到警察都不敢穿制服上街意味着什么？意味着那个地方政府近乎失控，已经由别的什么势力来控制了。

这样的事情，过去也有过。比如晚清东北好多地方，政府管不了，就由地方上的胡子来管，每支队伍管一片，对外不叫胡子，叫保护队，这片的老百姓，不给政府交粮纳税，却给保护队交保护费，我们赫赫有名的张作霖张大帅，就是干保护队出身的；河南也有这样的事，民国时期豫西有个别廷芳，占了好几个县的地盘，说是要自治，这些地方政府管不了，全由他来管，对老百姓生杀予夺，但如果安分过日子，的确也加以保护。民国历史上，长江流域的洪帮，四川的袍哥，陕西的哥老会，上海的青帮，都干过跟政府分庭抗礼“保护”一方的事情，这些帮会，就是二政府。

凡是正统的政府治理失效，秩序失控，就会有黑社会的势力出来代为维持秩序，维持一种黑社会的秩序，一种规矩和规则都跟正常社会不一样的秩序，老百姓在没有办法的情况下，也只能接受这种秩序。晚清和民国之所以出现这种现象，是因为战乱和分裂。国家整体秩序混乱，地方政府腐败无能，只知道刮地皮，却无法维持哪怕起码的治安与秩序，甚至只会扰害百姓，这种时候，一般就会由黑社会出头，用非常手段，建立非常秩序，在混乱无序与黑社会秩序之间，老百姓只能选择后者，因为后者带来的损害多少要小一点，于是，这种替代政府的二政府现象就出现了。一般来讲，这种替代往往处于地下状态，只有在政府特别失人心，或者黑社会势力特别强大的情况下，黑社会才会在市面上招摇，而维持秩序的警察，才会不敢穿制服上街，因为穿制服上街，既讨黑社会的嫌，也招老百姓的骂。其实，在二政府统治下，老百姓的日子并不好过。尽管由于政府失效，老百姓在有冤难伸而且特别想伸的时候，也会求助黑社会，而且凡是出现二政府的地方，根据黑社会中人的品性，有时候也会主持一点公道，但是总体来说，那种秩序绝非正常的秩序，往往是靠非法的暴力来维持的，就像当年的别廷芳一样，他的话就是法律，说杀人就杀人，连申辩的机会都不给。服从二政府的治理，只是由于不得已。

穷京官混世之法

京官穷，是古代官场的一个永恒主题。

其实，京官穷，大官不在此列，权大自然金多，想不要都困难。穷的，只是那些小京官，所谓京曹，即中央政府各个衙门里的属员，无权无勇，人数众多，一般来说很闲，但却没钱。他们甚至比不上那些经手琐事的胥吏，由于有公务经手，在手续上就可以卡点油水出来。这种状况，在官吏分途而官员的俸禄又出奇低的明清两代，尤其明显。

京官之穷，是因为没机会直接刮地皮。同样一个六部主事，七品官，如果在地方上做知县，平常年景，说不上贪酷，一年几万两雪花银总是会有的。但是在京里，一年的法定收入，也就是45两银子再加上一点禄米。京师米贵，居大不易，这点钱粮，家口如果超过5名，那么多半是要饿肚子的。原本文人就喜欢哭穷，做了京官，则一塌糊涂，活脱脱一个个怨妇。最有名的是李慈铭，在他的《越缦堂日记》里，在骂人之余，总是喋喋不休地诉说自己的困窘。还有人填了曲子诉苦："淡饭儿才一饱，破被儿将一觉，奈有个枕边人却把家常道。道只道，非唠叨，你清俸无多用度饶，房主的租银促早，家人的工钱怪少，这一只空锅儿等米淘，那一座冷炉儿待炭烧，且莫管小儿索食傍门号，眼看这哑巴牲口无麸草，况明朝几家分子，典当没分毫。"

京官哭起穷来，好像每日等米下锅，忍饥挨饿，日子都没法过了似的，其实大抵属于"家兄江南殁，舍弟塞北亡"的诗人作诗，当不得真。没错，这些小京官，的确房租经常拖着不交，"酒食常欠米常赊"，动不动就跑当铺，经常随份子送礼，欠债也属于家常便饭。但并不等于他们真的活不下去，事实上，他们往往出有车，食有鱼，家里有哑巴牲口，还雇有拿工钱的家仆。李慈铭一边厢说自家没米下锅，一边厢却记录自家赴一个宴会，又一个宴会，鱼翅海参没完没了。当然，很有可能，这边主人在赴宴，饭店门口，仆人找来嚷嚷："大奶奶说了，当的那个镯子到期了，赶快去赎！"晚清有嘲京官诗云："天乐看完看庆丰（看戏），惠丰吃罢吃同丰（吃席）。头衔强半郎员主（即各部的郎中、员外郎和主事，都是各部中下级属员），谈助无非白发中（麻将）。除却早衙签个字，闲来只是逛胡同（妓院）。"虽说有点夸张，但也八九不离十。其实，当年吃瓦片的租房户，即便承租的官员拖欠房租，也断没有把人赶走的，因为租户里有个官员，对外好说话。而平时的商家，从来都是赊账的，按年节一总收账，因此，拖欠和赊欠，对于官员不算什么大事。

总而言之，京官虽然比外放的地方官穷，但日子并不真的像京里穷民那样难过。鲁迅先生的祖父周福清，以见习翰林（庶吉士）大考未过，外放老虎班知县，因过于骄横丢了乌纱，马上就捐一个内阁中书进京，虽说没有钱拿回家，但自家的日子还过得不错，时不时可以捎点特产孝敬自己的老娘。京官，也有自己来钱的道儿。

京官第一种来钱的道儿，是打地方官的秋风，即揩油。当然这种揩油，属于周瑜打黄盖，一个愿打，一个愿挨。地方官总是要进京办事的，一进京，消息马上传开。同年（科举同届）、同事、同乡，一拥而上，地方官也就大方地大开筵席同时撒钱。作为地方官，进京办事，有关部门自然需要打点。主管长官得重点关照，但是自家的关系也必须面面俱到，同年、前同事、同乡，大小菩萨每个面前一炷香，一个也不能少。那年月，做官最要紧的是关系网，如果这种在大家眼里天然合法的关系都照顾不到，丢下一个半个，马上名声就坏了。官场上关系复杂，说不准谁和谁有点什么瓜葛，得罪一个，往往得罪一大片。有的时候，得罪人甚至都不可怕，但却不能落个薄情寡义的名声，破坏官场约定俗成的规矩。地方官的撒钱，广积人缘，就是这种约定俗成的规则。按这个规矩走，才具平平不用怕，没有政绩也不用怕，只要不出大格，或者特别倒霉赶上战乱，进了官场，大抵都可以无灾无难到公卿。

京官第二种来钱的道儿，是吃来往京师的同乡商人。中国这块土地，官商勾结，自古皆然。明清之际，官商之间往来的平台是同乡会馆。说起来商人们弄会馆，是便于同乡之间互助的，但是几乎从一开始，这玩意就成了周济进京赶考举子和穷京官的场所。举子进京赶考，可以在会馆白吃白住，如果考上做了官，自然会照顾同乡商人，这属于商人的期货投资。对于现任京官，凭借会馆，时不时地给点补助，实在困难的，还可以在会馆下榻，不收房钱，这属于现钱交易。

京官第三种来钱的道儿，则属于职务额外收入，这一点古今一理，就不多说了。值得一提的是，有清一朝，往往是越往后，这种职务额外收入越多，清中期之前，各部的胥吏多半比中下级官员机会更多。

所以，穷京官也有自家的混世之道，只要有个官衔，即使在北京这种消费很高的地方，也能混下去。

鬼界的官僚体系

《玉历宝钞》是著名的善书。曾经有一个阶段，中国的城乡，到处都是这种玩意，仅仅比黄历的普及度低一点点，每家一本不至于，说十家有三本，应该不算夸张。

《玉历宝钞》讲的是地狱的事，今日酆都这个地方的知名度，很大程度上是托了《玉历》的福。《玉历》的地狱系统中，首脑就是酆都大帝。可惜，今天酆都这个地方，凭“地狱”旅游挣钱的人，对地狱的种种传说，已经不甚了了。某日等车，偶然看了一眼酆都的旅游手册，上面说酆都的特产有孟婆茶；在《玉历》里面，孟婆茶是给将要投生的鬼们喝的，目的是为了让他们忘记前生，现在给大活人喝，不知是何道理。

中国人地狱的观念，来自印度的佛教。佛家讲六道轮回，其中的三恶道是畜生、地狱、恶鬼，地狱和鬼并列。中国人又把鬼装进了地狱，神、人、鬼三界，天上是神界的空间，地上是人界的空间，而地狱就是鬼们待的地方。

西方基督教也有地狱（hell）的说法。但是洋鬼子的想象力实在有限，看但丁的《神曲》，地狱里的那点事，实在过于简单。不仅里面的刑罚单调，无非放火上烤、让风吹着跑，而且地狱里面居然没有什么机构，作恶多端、神通广大的撒旦，在自己的地盘上，居然连办事人员都不配一个。

比较起来，我们中国人大不相同。《玉历》里面，不仅刑罚品种多样，从锯胳膊断腿，到开膛掏肠子，油炸，锅煮，磨粉，大蛆拱，凡是人能想到的恐怖手段里面都有。

更有意思的是，在《玉历》的叙事里，地狱跟人间一样，也是一个等级森严、机构众多的官僚衙门世界。

地狱里面有十殿阎罗，每殿阎罗都下辖赏善司、罚恶司、查察司等若干衙门，里面有判官鬼卒、夜游日巡、牛头马面、黑白无常等大小属员。十殿中，除了第一和第十殿，负责接受和转发鬼魂，其他的八殿，都下辖十六个小地狱，每个地狱照例设置对口机构、官员鬼等，一个也不能少。

如此庞杂的官僚机构，操作的是若干种繁复的事务，每个小地狱一种刑罚，针对鬼在人间的时候犯的一种罪过。比如在佛寺道观随意拉屎撒尿，就要下捣肉浆地狱，受人之托不办事，就要下刮脂地狱，犯口舌者下割舌地狱。

如果行过善，则可以功罪相抵。每个鬼魂进来，光是审核、折算、

用刑，就要花去巨大的人力，不，鬼力和物力，这还不算最初的接受和最后的发送，包括挨个灌孟婆茶。

神、鬼两界，大抵都是人比照人间的样子比划出来的，里面的官员（神界还有帝君）都很多。但在神界，官员或者帝君，多半人浮于事，吃饱了没事干的很多很多。比如神界，好像只有观音、关公和妈祖几位比较忙，剩下的好像多半职责不清，说不明白到底负责管什么，像八仙这样的神仙，还到处游荡。

可是鬼界的官员却很忙。各种民间传说、小说、戏剧中，很少听说有阎王出来到处溜达串门的。因此，衙门排到10座，而且每座有16个小衙门，充分合理。只有汤显祖这个没有做过官的进士，才在自己写的《牡丹亭》里，非要给鬼界衙门精简机构，说是元末大乱，人间的人十停去了九停，新鬼自然也就少了许多，阎王殿事务大减，于是天帝把十殿阎君减了一殿。杜丽娘为情而死，进了地狱，居然只见到判官，不见阎王。

我总觉得，《玉历》设计的官僚系统，是一种鬼界的计划经济管理模式，很有全能主义（totalitarianism）的味道，对人的活动，从一枝一节开始盯起，吃喝拉撒，说话思想，乃至做梦起意，统统管起来，行善记一个红点，为恶记一个黑点，最后秋后算账，一点也赖不掉，不冤枉一个好人，不放过一个坏人。如此庞大繁复的管理任务，还要保证不出错，没有营私舞弊的，说实在的，真难。不知道地狱里的鬼官们是靠什么思想武装起来的，能一直维持如此的高效率和低差错率。抑或阎王殿里的刑罚过于严苛，把鬼官们吓得只能老老实实做事。

乡绅与精英

中国这个国度，自秦汉大一统，建立官僚型帝国以来，朝廷用来平衡官民关系的法宝有三：一是强调官员的自律；二是朝廷对于官员的监管，因此特别设置了别的国家所没有的监察系统，官小权大，替皇帝盯紧了官员；三是逐渐形成了半官半民的乡绅阶层，通过这个阶层的制约，抗衡官权的无限扩张。

官员的自律，时间长了都靠不住，而监察部门的监督，也会随着制度的疲沓，官僚机器的锈蚀，形同虚设，只有扎根乡土的乡绅靠谱一点。但由于整体上朝廷制度的废弛、政治的混乱，这种乡绅的抵制，也会变味，或者作废或者变成地方性的反叛。

如果按西方类似研究的说法，所谓的乡绅，也可以说是乡村精英，只要民这边存在文化精英，那么，官民之间就有缓冲，有沟通，关系即使逐步恶化，恶化的步伐也会慢一点。现在中国官民关系的难题是，一方面，类似传统官民关系的结构，依然存在。社会基本的矛盾，依然是官民矛盾，官员还是整个社会运行的主宰者。一个地方，得一优秀官员，则兴；赶上一糟糕的官员，则败。什么事情，负责官员一言九鼎，民众没有声音。但是，另一方面，跟传统社会不一样，社会上的精英，跟民众基本脱节，不仅乡村不存在过去那种跟民众关系密切的乡绅，连城市里的精英也跟民众关系淡漠。相反，他们中的多数，倒是跟官员关系更加紧密，有事没事，都自觉地站在官的一边，甚至不惜睁着眼睛说瞎话，以专家身份，帮官员圆谎。这样的结果，是使官民关系丧失了起码的缓冲，对立迅速加剧。

当然，官民对立的根本问题，在现代社会，还是因为官的权力太大，而民这一方，几乎没有什么权力，一边无限扩张，一边节节后退，民方唯一的抵抗，就是通过“正常渠道”向上反映，然后让官员的上级得知情况，出手遏制，或者通过不那么正常的渠道，通过媒体和网络披露出来，还是让官员的上级得知情况，然后出手遏制。可是，严格来讲，官员的上级也是官员，除了最高领导，真正能从大局出发，遏制官权膨胀的，毕竟是少数。加上上级总比下级人数少，“正常渠道”经常不畅通，而媒体披露也有顾虑，网络上的事又经常很难说，一个事情，是不是能变成网络事件，制约条件很多，严格讲，官员也不是不可以操控的。因此，尽管我们说，官员最怕的事，就是被曝光，被捅出去，但在多数情况下，他们还是有本事把事情控制住，只要控制得住，民的反制就没有作用，反过来，他们也就可以放心大胆地扩权了。

事实上，现在官民矛盾最大的问题是官民结构失衡，从历史的经验看，这种失衡的危险非常大，一有风吹草动，就可能形成对全局的威胁，甚至崩盘。而官民结构失衡，最大的问题是官权的无节制扩张，对应官权的扩张，目前唯一的途径，是增强民方的遏制力。在最高领导

层，从全局的战略考虑，是亟待解决的头等大事。比较好的解决之道，在于实行普遍的基层选举，让亲民之官知道自己的权力来源于民众，从而使民众握有部分制约官员的权力。在实行选举之前，应急之法，是鼓励精英替民众讲话，显然，国家不能像过去那样，利用各种手段，使得所有像样的知识精英都归入体制内，又利用体制的力量，使得这些人扫数归顺，唯官是从。尽力压制体制内不同意见，尤其压制打击体制内的理性声音，结果使得体制外一批草根精英崛起，成为民众不那么合适的替代性精英。而各级官员在处理一些公共事件的过程中，往往蛮不讲理，强行压制，往往使得部分草根精英趋于非理性，趋于暴力抵抗，理性的声音在官方的强横中，在民间根本无法生长。要知道，目前的官场正在滋长一种前所未有的权大独尊的风气，而且已经蔓延到了所有吃官粮的单位，包括大学。凡是敢说不中听话的人，毫无例外地会受到严厉的打击，所有官方场合，官话、假话、空话和阿谀话盛行，或者说横行，因此民众的意愿，根本无从表达，谁要是傻到替民众讲话，几乎立刻就成了所有官员的公敌。显然，民众是需要有人替他们讲话的，如果没有这样的人，那么就只能由那些不怎么理性的草根精英替代。

古代的钓鱼执法

钓鱼执法，在中国是个古已有之的旧传统，一丁点都不新鲜。

在明清两朝，政府具体的执法人员，被称为衙役。具体地说，就是三班衙役中的快班，所谓捕快之类的人物。捕快在法律上属于三代不能参加科举的贱民，但是，这个贱民，只是在青天大老爷那里才名副其实，而在老百姓那里，捕快则往往被尊为“翁”或者老爷。因为，朝廷的法度，实际上是靠这些人来落到实处的。在某些情况下，普通百姓，是罪犯还是良民，往往在他们的一念之间。因此，尽管对外名声不佳，政治地位不高，但想当捕快，还得花钱买。当不上正经制役，做不拿工钱的帮役、白役，也一样趋之若鹜。所以，凡是个县衙，里面都一堆一堆的衙役，大大超编。

超编不要紧，因为一个县衙，真正吃官粮的人，其实只有上面派来的主要官员。剩下的书吏和衙役，正经的官方支出，只有一点补贴。至于帮忙的帮役和白役，则一分钱都不用出。凡是衙役，没有靠补贴吃饭的，想靠也靠不上，因为那点银子根本养不活人。不过，衙役无论正、帮、白，都活得很滋润。这个滋润，靠的是官府的办案权。实际上，他们吃的就是青天大老爷手里那颗大印。凭着官府的威风，有事加点，没事生事，都可以吃得饱饱的。这没事生事，主要就是靠钓鱼执法。

钓鱼执法，首先要找对鱼。什么叫做鱼，就是那些有余钱剩米，但又没什么权势之辈。就像上海的钓鱼者，他们总不能去钓军车，钓黑牌的外国车，钓政府机关的车（真要是哪个钓到这些车头上，鱼钓不到，还会惹一身的腥）。找好了对象，就好下手了。找个外地的无赖，假装是逃犯，然后跑到被钓的鱼那里，装成逃荒人，要求收留。总之，百计千方，装可怜，只要收留，哪怕不给钱白干也行。只要被钓的对象善心一动，或者贪念一动，以为天上掉下来便宜的劳动力，将来人留下，衙役随后就到了。一个窝藏逃犯的罪名，足以让中产之家破产了。这种方式，被称为“活钓”。

相对于活钓的，是死钓。这个更简单，只消找到一具无名尸体，病饿而死的最好。趁着天黑，将尸体运到被钓对象家门口。第二天不等这家人家开门，衙役打上门去，劈头栽一个命案在这家头上。有尸体在，一户农户人家，满身是嘴也说不清。还好，衙役们只是诈钱，并不想要人家的命，所以只消拿出令衙役满意的银子，就可以消灾。掏空了这家，这家还得千恩万谢。

还有一种钓鱼，是针对行旅之人的。行旅之人大抵有几个钱，而且行旅之中，难免贪色。衙役们就利用这点，找好妓女，扮成良家妇女送上去，假装出走或者迷路。旅客如果贪色，趁机占了妓女的便宜，那么，麻烦马上就来了，马上就有人打上门来，当场抓住，说是拐带。自

然衙役随后不请自来（连110都不用打），连唬带诈，旅客非得把身上的盘缠掏空了才能脱身。这叫“放鸽钓”。

除了衙役，有时候正经的官员也会干钓鱼的事。衙役钓鱼只是图财，官员如果钓鱼，就往往是害命了。比如地方官如果成心想跟哪个人过不去，一时半会儿又抓不到把柄，就会授意一些江洋大盗来攀这个人。一攀上，就非死不可。比如清朝初年，江南秀才金圣叹等人痛恨县令贪渎，趁顺治帝驾崩去孔庙哭庙，大搞学生运动。惹恼了巡抚大人，要杀这些秀才以儆效尤。于是就让落网的海盗攀上这些秀才，说他们是一伙的。于是秀才就成了海盗内应，大才子金圣叹的脑袋就落地了。

所以说，太阳底下没有新鲜事，钓鱼不是什么新发明。还好，上海某区的交通执法部门，还只是跟前辈学了图财之一技，没有深入下去害命。所以，被钓的鱼们，无论大小，都是要念佛的。

监察与分肥

从历史上看，中国的制度，即使在古代，一个特出的地方，是特别强调监督的重要性。因此，自秦汉以来，一直都存在跟行政和军事机构并列的监察机构，正因为如此，孙中山在创制的时候，特别将监察制度引入现代政体，特意将监察权独立出来，演变成五权体制。

但是，监察权失效的问题，也一直是中国制度的一个难题。无论什么时候，行政部门的权限都是最大的，管人、管事、管地方，手上难免经过大量的金钱和物质。权限大，难免出事，所以需要监督。负责监督的部门和官员，没有直接的行政权，不能直接发号施令，但是可以查有权者是否违法，也就是说，监察官员在某些场合和时间点上，可以“管官”，可以按规矩管，也可以不按规矩管。因此，对于行政官员来说，最佳也最具理性的选择，是利用自己手里的权力，讨好监察者，等于是让监察者部分地分享自己的权力，于是久而久之，监察就变成了分肥，开始是分一杯羹，后来则四六或者五五分成，再后来，监察者甚至可以把被监察者变成事实上的下属。到了这个地步，原来平行的监察也就没有了，等于是行政吞掉了监察。

汉武帝将天下郡县分成九个部分（州），然后每部分派一个监察官刺史，分部监督。郡太守官大，两千石，州刺史官小，六百石，但是一个刺史可以监督几个郡太守。结果到了东汉，郡太守就逐渐变成了刺史的下属，后来皇帝干脆下令将作为监察区的州变成行政区，刺史变成行政官员，级别提高，形成州管郡的新的行政格局。汉武帝本意防止地方尾大不掉而设置的特别监察制度，最后适得其反，反而增加了地方分立趋势，东汉末年群雄割据，诸侯并起，就是在这样的制度背景下发生的。

明代的巡按制度，也发生过类似的变异，在各省设置巡按，原意是加强对地方的监督，但是巡按很快就变成了省级大员之一，一个七品的小官，居然可以跟二三品的省级官员布政使和按察使平起平坐，分享制度上没有赋予的行政权力。结果，监督的职能自然废掉了，反而增加了省级官员内部的纷争，最后不得不再派一个凌驾所有官员的监察官巡抚或者总督到省里去，时间一长，巡抚和总督也变成了事实上的地方最高长官。

近来审计署出台新纪律“八不准”：不准由被审计单位支付或补贴住宿费、餐费；不准使用被审计单位的交通工具、通讯工具等办公条件办理与审计工作无关的事项；不准参加被审计单位安排的宴请、旅游、娱乐和联欢等活动，等等。这“八不准”，意味着已经出现过这样的八种现象。出现了这样的现象，自然意味着审计和监督的失效和部分失效。

如何防止监督变成分肥，严肃内部纪律仅仅是一方面，还需要这个

制度以外的监督来加以保障。任何机构之间的监督，在理论上都可以化解为彼此之间的分肥或者分赃，无论机制多么复杂，只要时间足够长，彼此博弈次数比较多，都可以通过彼此间的谈判实现这一点。所以，真正的监督，实际上是有民意参与的监督，来自众多被管理者的监督，这些人是无论如何都没有办法通过谈判达成分肥协议的，而民意的监督，则来自人民代表，来自社会，来自公共媒体。因此，审计部门若想让“八不准”真正落到实处，不能仅靠被审计一方的配合，还需要引入一个第三方。

选举在近代中国底层社会的工具性悖论

一人一票的选举，是西方民主政治的核心内容，在引进西方制度的同时，中国自然也引进了选举制度。比较而言，同属西方政治影响的东西，政权下移最合中国人的心思，因此做得最彻底，文官政治次之，人们也能认可。议会政治就比较麻烦，无论如何都搞不好，不是变成议会专制，就是废掉议会。显然，议会政治难以落地，最关键的原因是一人一票的选举在中国难以落实。对于中国这样的一个伦理本位和集体本位的国度，其文化的基因里，就没有选举这回事。对于过去的中国人而言，所谓的选举，就是选官，就是科举考试，根本就没有投票的概念。相对于民主政治，传统中国社会倒是有协商这个概念，但协商中每个人的发言权是不一样的，集体本位的社会离不开权威，因此即便是协商，也是依据每个人地位的不同，有不同的发言权，地位低的人意见要想被采纳，必然要有地位高的人力挺才有可能。

当然，没有概念的事务，不见得就完全没有办法引进。但是问题是，西方制度被引进中国，从一开始，就是作为一种工具来使用的，人们无非是借助这个看起来很美的工具，实现富国强兵的夙愿。这里，民主没有文化的内涵，更没有价值的意义。在这种前提下，选举在中国近代历史上，往往呈现出很有意思的面相。

凡是选举，就不可避免地要跟底层社会打交道。中国自辛亥革命实现政体变革之后，北洋时期搞过两次国会选举，民元国会和安福国会，某些地方军阀，也推行过联省自治，搞过地方议会的选举。国民党则搞过行宪国大选举，而中共也推行过农村的基层选举（不是指现在的村民自治）。这些选举，无论动员力度大小，百姓参与程度高低，基本上都是为了完成上层政治某项任务的工具，老百姓不仅难以借此实现民主政治的启蒙，甚至可能效果恰恰相反。

所谓集体本位，意思就是一个群体中一般成员的意见，是通过这个群体的精英来表达的，而伦理本位则表示，所谓的精英只能是群体伦理关系中的高位者。因此，在民元国会选举中，虽然中国人还没有学会买票贿选，但一人一票的选举，基本上是不存在的，每个选区的投票，差不多都是体现本区域精英的意志，所谓选举，不过是工作人员抱着票匦四乡走一圈，然后按照选民册代填选票而已。候选人不知道用政见讨好选民，主导选举的地方精英，也不知道是不是应该选出合乎地方需要的候选人，因为即使是地方精英，也懂得选举与自己社区日后的生活有什么关系，他们只是推出他们认为合适的人而已。民元国会选举，国民党之所以大胜，在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在地方精英看来，国会是革命之后的新鲜事，而新鲜事就得跟革命沾边的人来办，因此，跟革命有关的国民党就占了便宜。显然，这并不意味着国民党有深厚的群众基础。

然而，当选举接着进行下去之后，买票贿选的本事，中国人也学会

了。这么一来，选举在底层社会，出现了一些微妙的变化。选票需要买了，买的时候，基本上是一群一群的买，只要买通一个地方精英，那么这个精英能控制的地方的选票，就都是自己的了。而地方精英的行为也分成两类，一类借选举为自己牟利，买票的钱都落入自己的口袋，只要他能压得住茬，一般也不会出现乱子；一类比较有公益心的精英，往往会把选举当成为自己群体谋福利的一次机会。比如很多南方的宗族，就开会议决，本族的选票一定要卖给出钱最多的候选人，而卖票所得，一律作为宗族的公产，用于宗族公益。当然，如果有政权的干预（一般都是掌权的军阀），价钱上可以优惠，但必须用其他条件作为交换。这就是为什么在安福国会的选举中，原本觉得自己在人望上占优势的以梁启超为首的研究系，会大败给仓促组建的安福俱乐部，只得了区区二十几个席位，因为安福俱乐部背后有军阀政权的支持，在政权和金钱两种资源上，研究系都没有优势。

军阀政权利用选举组织国会，为自己的政权提供合法性，但底层社会却把选举变成一次相当纯粹的市场交易。事实证明，双方在当时的条件下，都达到了理性选择前提下的利益最大化。

1947年国民党行宪国大的选举，跟此前的选举有所不同。由于国民党政权有点全能主义的味道，因此动员能力和社会整合能力都比北洋政权要强很多。其党、政、军、警、特在地方上，还是很有力量的，政权对社会的渗透也远非北洋政府所能比。但是另一方面，毕竟经过了现代政治几十年的洗礼，二战胜利，民主国家的声望空前提高，某些城市居民尤其是知识水准比较高的居民，民主意识有所觉醒，人们初步意识到了选举与自己生活的关系，只是这类人实在太少，对选举大局构不成很大的影响。同时，我们看到，由于战争的破坏，原有的乡村精英控制能力有所减弱，从前选举的买票方式，往往会出现问题。

因此，此次国大代表的直接选举，更多地表现为国民党国家机器在地方高度动员的局面。尽管在选举之初，国民党为了防止代表变成国民党员的清一色，曾经力图通过地方协商，尽量保证某些无党派人士，尤其是青年党和民社党等附和他们的“民主党派”成员占有一定的比例，事先就把这个比例通告给这些小党。然而政权机器一开动，地方上担心的却往往是自己人的比例不够，难免动员过度，最后使得小党和无党派人士纷纷落马，国民党中央又不得不出来纠正，结果原来当选的人又不干，演成很多选举纠纷。

这种政权体系动员下的选举已经演变成完全意义上的政权工具，参与选举的底层民众，既不可能得到选举自己的代表的好处，也得不到卖票的利益。选举，只是上层政治的工具，民主跟老百姓依然距离很远。

在历史上中共进行的最认真的选举实践，是在抗战时期推行的基层选举。在整个抗战期间，中共领导的敌后根据地，由于选举的实行，为中共赢得了很大的声誉，很多国统区的民主人士以及外国朋友，凡是到

过根据地的，都盛赞根据地的民主。相形之下，国民党治下的国统区，反而背道而驰，不仅没有选举，而且一度提倡一个政党、一个主义、一个领袖的专制主义政策，跟根据地形成了巨大的反差。

显然，在抗战时期中共推行的选举，从选村长到选边区参议员，都是相当认真的，基本上看不到背后操控的痕迹。由于中共对于底层社会超强的动员能力，因此根据地每年进行的“大选”（这是当时根据地的通行叫法），底层民众的参与度，绝非此前任何一种选举所能比拟。也可以说，这种选举，基本上实现了底层民众真正有热情的参与。很明显，不能把根据地的选举，简单地视为做给外面人看的政治秀，选举，对于中共而言，有着切实的工具性考量。

中共根据地的选举，是从拔除国民党基层政权入手的。中共的敌后根据地，本是利用日本军队入侵，国民党军队后撤造成的空隙而建立的。虽然军队的撤退，很多国民党县以上的政权随之撤走，但大部分地区，国民党的基层政权却还存在。如果用武力驱赶这些基层政权的人员，虽然不是不可以，但在法理上却未免有些理亏，或者说，不符合中共的统一战线政策，于是中共想到了选举。

自从清末新政推行地方自治以来，留在乡村的地方精英实际上分成了两个部分，一部分越来越踊跃地进入县以下的基层政权中，另一部分则跟从前一样，待在政权之外。一般来说，乐于进入政权的精英，往往属于劣质化的那部分，随着军阀割据的政局演变，劣质化的精英还有武化的趋向。这部分精英的种种作为，从根本上改变了传统乡绅的行为模式，用杜赞奇的话来说，就是以掠夺型经纪取代了保护型经纪。这种比喻虽然可以商榷，但劣质化的精英凭借政权之便，行为不端，是可以肯定的。事实上，他们的行为，也引起了另一部分恪守传统模式的精英的反感。因此，中共只要组织选举，原来国民党基层政权的精英的下台，是必然的。推倒这部分政权精英，也因此创造了中共跟另一部分传统精英合作的基础。最关键的是，这种打着地方自治、民主选举的“改朝换代”，国民党中央政府明知道是怎么回事，但却无法明确反对。

尽管基层换成了自己人或者自己满意的人，但是从这以后，根据地的选举却一直坚持了下来，除了遭遇日军的扫荡，几乎每年一次。应该说，这种基层选举，中共组织得非常认真，其针对大部分不识字的选民创造出来的“豆选法”简单有效，广为推行。在选举技术上，虽然算不上是秘密投票，但比起后来的举手表决，还是不错的，算得上是无记名投票，在保密性方面，至少被选举人是不太容易弄清到底谁没有投自己的票。而且在选举实施过程中，中共党组织一般都不公开出面，即使组织，也是在幕后进行。最有意思的是，他们并不强求自己属意的人选一定要当选，只要被选上的人他们能接受就可以。

一般来讲，在农村环境里推行选举之初，那些传统的精英，被选入参议会，参加基层政权是比较容易的，因为农民是个需要精英代表的群

体，现存的精英，只要道德上说得过去，农民习惯让他们来出头露面。但是奇怪的是，选举推行几年之后，情况发生了变化，老的精英当选出现了麻烦，基层政权开始向清一色中共党员方向发展。以至于中共中央不得不采取措施，以硬性规定“开明士绅”名额的方式，即所谓“三三制”，来保证传统精英的份额。与某些人认为“三三制”是为了保证中共地位的看法不同，实际上，在当时的情形下，传统精英在政权中的地位才需要硬性的制度保障，也就是说，实际统治乡村社会上千年的传统精英，即使在从清末到北洋再到国民党政权推行政权下移的过程中，都没有丧失地位，在中共的基层选举过程中，居然被成功地边缘化了。

这是一个非常耐人寻味的变化，基于几千年传统和文化的乡村权力结构，用这种方式颠覆，显然比用简单的暴力推翻有效得多。到了抗战胜利，中共实行土地改革之时，只有在新解放区，乡村精英才有可能组织一些反抗，而老根据地，精英们则只能束手待毙。在多年的选举中，农民最明白的只有一点，就是多少年的文化威权、传统权威，都可以用手里那粒用来当选票的豆子来推翻，他们也就真的给推翻了。显然，这推翻和颠覆的，不仅仅是些精英，而且还有精英背后的传统权力结构，以及文化的结构。但是，推翻之后，并没有人给他们一个新的东西。对于民主政治，他们只是学会了投票，或者说习惯了投票，但却没有起码的权利意识、人权观念，根本不知道自己的权利，也自然不懂得尊重他人的权利，这种选举，没有民主的文化，也没有民主的价值观。在土改过程中，中共为了发动群众，往往采取放任农民随意行动的做法，在这“群众想怎么干，就怎么干”的氛围中，许多地方出现了这样的现象，对于那些大家一时对是否处死有争议的人，人们会采取投票的方式来决定，还是豆选，往碗里投豆来选择，一个生碗，一个死碗，哪个碗里豆子多，就按照碗上的标签来行事。如果死碗里的豆子多，那人就必死无疑。

当选举仅仅是上层政治的工具时，这种选举如果仅仅是装装样子，跟底层社会具体的人关系不大，不会对底层产生多大影响，如果这种选举真的在深度动员下进行，推行得越久，底层政治就越是畸形。

古今民告官

民告官，古代叫“上控”，凡是上控的人，多半都被逼无奈，走投无路，不得不如此，因为只要踏上上控之途，就开弓没有回头箭，就算最后皇帝老子做主，官司打赢了，下场也很悲惨，破家是肯定的了，最后很可能会搭上自家的性命。就算这个人命大，平安无事，回到家乡也会被官府视为刁民，以后的日子好过不了。清朝道咸年间云南乡绅杜文秀，就是因为上控，控到最后逼上梁山，最终从一个有功名的乡绅，变成了造反起义的领袖。

没有哪个朝代规定民不许告官，更没有哪个朝代准许官员打击报复举报他的百姓，所有的法律规定，似乎都向着弱势的老百姓，但现实中的百姓，只要哪个吃了豹子胆敢惹到官员，那么下场大都很惨。这宿命背后，有一只看得见的手。

古代民告官的宿命，在今天依旧在某些地方延续。辽宁抚顺一位开发商，只因为曾经告过抚顺市的一位领导人，令这位领导人感到很没面子，居然就授意一个来历不明有过前科的无业人员，设局陷害这位开发商，不仅骗钱索贿，而且要置人于死地。幸好，这位开发商中途识破了骗局，把这位领导人举报到辽宁省纪委。可是奇怪的是，在这位抚顺市领导人东窗事发、锒铛入狱之后，这位倒霉的开发商却被一个接一个莫明其妙的官司缠上了身，所有财产连孩子的东西都被查封，无辜入狱，被无罪释放之后，依然有被再次“弄进去”的危险，不得不东躲西藏，过着朝不保夕的日子。

告官的民，无意中触犯了两种潜规则。其一，凡是做贼的人，最痛恨的，就是被人举报，凡是碰到这样的事情，他们多半要报复，残酷地报复，因为如果容忍这种举报，他们偷窃的生涯就会遭遇致命威胁。同理，凡贪官被举报者，不仅被举报的人痛恨异常，其他同病相怜者，会兔死狐悲、物伤其类，也一样会痛恨举报者，因为他威胁的不是一个人，而是不法官员的整体。其二，直到今天，我们的很多官员，还有人有意无意当自己是百姓的父母官，如果碰巧这个官员是一把手，那么他更觉得天老大，他老二，不仅是民之父母，还是民之霸王，举报者不仅是破坏自己的威信，而且是破坏秩序，破坏伦理。

国家必须下大力气反击这种恶意报复，无论它是来自一个人，还是来自一群人——一群有权有势的人。只要把报复行为遏制住，自然会有人乐意出头举报，那么，贪官的日子就不好过了。

问责制之忧
过年送礼的商机与仕运
王赫斯怒，狗掉魂
官礼假货市场
单位伦理的禁忌
有人示威请愿，社会才正常
阎王生病小鬼吃药
风水建筑与风水政务
民间信贷的出事
马嵬负责制
教育行政与教育监督
中国的医改和教改，应该对教会开门
挖坑的只管挖，埋土的只管埋
学历达标的运动式疯狂
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
集体下棋与民主制度
又见万民伞
助理是个啥官？
制约的成本大于勾结
借钱办热闹
推诿的境界
喜欢作诗的皇帝

巴结不巴结

上有所好

拔刀相向

术士迷信

官大书法自然秀

从护官符到特权车一览表

借来的车

问责与起复

国学与干部考核

送礼买太平

问责制之忧

重大事故问责制度的实行，已经有一段时间了，目的是为了强化安全管理，把官员的乌纱帽与事故的责任联系在一起，从而起到遏制重大事故发生的作用。

问责制度实行的现状是，但凡发生重大事故，死亡人数达到一定数量，直接和间接负责的官员一律按倒，就地免职或者建议辞职。

只是问责的这种威慑，起作用的机理，未必尽如制度设计之意。官员们可以采取有力措施，加强安全生产的管理，通过正向的努力来保住乌纱帽。但是也可能在出事之后，隐瞒实情，将死亡人数通过特殊处理降下来，使重大事故变得不那么重大，从而也可以保住乌纱帽。

在现实中，采取第一种措施，命里注定要困难得多。就煤矿而言，众多小煤窑、矿窑，虽然很多都涉嫌滥采滥挖，安全不达标，但开矿容易，关闭则难，整治难度之大，真是难于上青天，各种关系错综复杂，涉及官场关系，涉及地方保护，涉及对外燃料原材料的供应链，牵一发而动全身。即使是国有大矿，加强安全投入、购买设备、完善规章制度、加强职工培训，都不仅要花大笔的银子，还要有得力的干部主持，花大精力投入。现在，为官一任，少则两三年，多则四五载，往往整治未了人已下台或者调任。即便如此，也不能保证在整治期间，自己的辖区就不出事，有时候由于正在调整，秩序反而更乱，出事的概率甚至可能更高，一旦出了事，功夫精力和资金白搭，跟那些什么事都不做者一样，接受处分。

相对而言，采用不正当的欺瞒，固然会冒一旦露馅遭到惩罚的风险，但是，一来反正都是个“死”，冒险一下，说不定就瞒过去了。二来在实际生活中也存在瞒住的可能性，防火防盗防记者，只要把媒体控制住，就八九不离十。前一阶段网上盛传江苏一个县，化工厂出事之后，全县上下立体动员，最终使所有媒体记者铩羽而归。

压力之下，不能对官员的道德觉悟有太多的期待，非让他们选择的话，我想多半是会倾向于选择不作为，出了事再设法处置，能瞒则瞒，实在瞒不了，则自认倒霉就是。也许更糟的是，真正老实作为的官员，在事故处理中，未必会比那些耍奸弄滑的人下场更好，往往恰恰相反。老实人吃亏，是现阶段官场的严酷现实，很多时候，耍滑者作的恶，最后却是老实人顶雷，这种现状，无疑起了鼓励人们作伪的反向激励作用。

因此，我不知道现在的问责制，能否最大限度地遏制重大事故的发生，是不是会导致事故还是事故，但大家把精力和心思都用在了隐瞒上面，一面人为地“减少”死亡人数，一面暗中安抚处理，大事化小，小事

化了。从某种意义上说，问责的力度越大，做官的风险越高，官员们趋利避害的动机也就越强烈。

在历史上，一种制度的设计，最后达到的效果跟设计初衷完全相反的事是很多的。比如中唐之后，设置监军，原本是为了防止军队叛逃，但监军来了之后，不仅叛逃问题没有解决，将领反而对宦官的指手划脚更加反感，即使不叛变，也导致军队战斗力严重下降；再比如，明初废相，朱元璋是为了防止大臣专权，大权旁落，但结果却造成了太监专权，而且专权得非常离谱，比大臣专权还要糟上一万倍。

因此，现在的重大事故问责制，大有完善的必要。

首先，不仅应该有行政系统垂直的问责，更应该有同级人大的平行问责。在理论上，地方官员都是人大选举出来的，理应由人大出面问责。只是目前人大制度还没有真正起作用，更多地起一个仪式作用，事实上，只要人大制度被激活，赋予这个制度宪法上应有的权力，人大代表切实负起责任来，这种问责就会更加有力，更加有效。由于人大代表是当地人，对当地的建设，包括安全建设的关切度要高得多，会鼓励官员向这方面努力，而官员要想隐瞒事故，在当地人众目睽睽之下，也要难得多，甚至根本就不可能。因此，这种问责，可以有效地防止官员隐瞒，促使他们向加强安全方面努力。

其次，事故的行政问责，应该事实求是，把责任细化、科学化，该是谁就是谁，该负责多少，就惩罚多少，不能胡桃杏子一起数，只要出了事，就全体按倒。有些重大事故，死亡人数可能差不多，但性质完全不一样，比如歌厅因为消防设施不达标，消防通道阻塞，失火导致大量人命伤亡，跟矿难同样的人命伤亡，根本就不一样。在这个世界上，有些行业无论在什么地方，都属于高危行业，尽管可以通过加强管理，加大安全投入减少事故，但完全杜绝事故，实际上是不可能的。同样是矿难，原因各有不同，失职失责者有之，属于天灾者亦有之。因此，事故的问责，应该有所区分，把责任算到细处，有多少算多少，不能粗枝大叶，笼而统之。更不能因为民意群情激愤，需要有人负责，就扩大处罚的尺度。这样，才能做到让受责者口服心服，真正达到遏制重大事故的效果。

其三，应该为媒体监督大开方便之门。现在的确出现过一些假媒体借机敲诈，以及某些不良媒体借机牟利的问题，但是，毕竟作伪的官员真正害怕的还是让事件见光，如果媒体监督的渠道畅通，不仅官员的正向努力会得到鼓励，不良媒体的行为也会受到遏制。媒体监督，实际上就是一种社会监督，这种监督，无论制度设计多么严密，都是必须存在的。

自古以来的中国制度建设，都喜欢就事论事，因事设制，为了特定目的，眼前救急打补丁，不大注意这些补丁跟整体制度的协调。就问责

制度而言，必然涉及中国现存的干部制度，不对这个制度做整体性的修正，仅仅着眼于应急，最大的可能，往往会救了眼前而损害了其他部分。

18世纪末，英国人马戛尔尼率使团来华，要跟中国建立平等经商关系，结果因为无论如何接受不了中国朝廷的三跪九叩之礼，灰头土脸地回去了。

当年刘邦做亭长的时候，偷鸡摸狗无所不为，做汉王的时候一边洗脚一边就见客了，但是，做了皇帝得有排场，排场离不开礼仪，马上找人制礼，群臣上朝，打扮齐整，什么时候趋，什么时候立，什么时候下跪，什么时候叩首，井井有条，一步迈错，帽子掉了，都要被拉下去治罪。刘邦得意地说，今日方知皇帝之贵。

排场，就是一种有形的精神享受。自秦汉以降，朝代可以变更，但仪式排场却始终如一。但凡是个官儿，出行虎头牌一对对排开，八抬大轿，鸣锣开道，前呼后拥；皇帝出来就更了不得，卤薄仪仗加上护卫，得排上几里地，连马桶和虎子都得带上。在家里开会上朝，大宴群臣，品级山上，文武两列，下来摆酒，边跪拜边饮酒，声势浩大，整齐划一，讲究的就是仪式场面。

为什么儒家偏受独尊？在很大程度上，因为只有儒家会讲究礼仪，能给皇帝和百官设计出排场讲究来。

没有富贵的人们，也未必不喜欢排场，平时不讲究，那是没有条件。婚丧嫁娶，攒了一辈子的钱，一天的礼仪排场就都花出去了。一旦农民发了家，排场讲得比从前的东家还厉害，太平天国几个农民忽然做了天王东王什么的，出门的仪仗，从城东门可以排到西门，讲究细致得大家都背不下来。即使没钱搞排场的时候，站在边上看皇帝或者官老爷抖威风，也未必都是满心的怨恨，项羽当年说的是，彼可取而代之矣，刘邦则说，大丈夫当如此也。野心没有这么大的人，心中艳羡者，恐怕也不少，会觉得当官就得这样。

老百姓心目中最好的清官包拯大老爷，在民间的戏剧中，还不是八抬大轿，王朝马汉，张龙赵虎前呼后拥？包公如果不这样八面威风，有谁会相信他呢？当然，民间排场的讲究，是跟官场学的，君不见，作为白丁的老百姓在结婚的时候，新郎新娘，照例一边官帽子，一边凤冠霞帔。

有权有势之人，人生对于他们而言，就是一个又一个的仪式，盛大而隆重的仪式。出行的时候，依旧是前呼后拥，依旧是随从一队，只是八抬或者十六抬大轿变成了四个轮子的轿车，虎头牌变成了警车开道。下属在辖境边上恭候如仪，然后接风，然后讲话，然后请入酒席，请上座。见什么人，说什么话，早就安排好，按台本走台就是；大小会议，

都成仪式，无论多大规模的会议、展览，还有名目繁多的节、祭典，开幕式和闭幕式最为隆重，也最为无用。领导嘉宾，按衔级大小依次讲话，大抵照本宣读，所讲的内容，换个抬头，另一个会照样适用。只要够级别的领导来了，哪怕仅仅站了一站，整个的会议都蓬荜生辉。现在连学术会议也渐染此习，开幕式完了，下面的议程可有可无，大家大可以去风景名胜玩也。

某些人生就是仪式，就是排场，一个排场接着另一个排场，生命就在这一个又一个排场中消耗。

过年送礼的商机与仕运

春节是中国人的大日子。过去，一过就是半个月，正月里从初一到十五，都是过年。有地方兴致高的，整个正月都算是过年，吃喝玩乐整30天。正月初一过去叫元旦，一大早皇帝大宴群臣，然后放假一月，让官员们好好歇着。官员们这一个月的吃喝玩乐，基本上取决于送礼。

大宗的送礼是元旦之前就要办完的事情，下属给上司送，地方官给京官送，同僚互送，同年、同乡互相送。有实权的大官小官，自然满盆满罐，但剩下的穷京官，也得捞点余沥，所谓冰敬、炭敬，过年的时候，来的就是炭敬。翰林和中书，没有事可管，官阶又不高，但是过年之前，他们的同乡、同年（同年考上进士的人）中在地方任事者，大抵忘不了送点钱礼，否则这些穷京官是无论如何都过不了年的。

明清时，北京消费习惯是一年赊账，年终结算，没有这笔炭敬，别说过年的吃喝，连账都躲不过去。初一之后，人们要走亲访友，当然也断不了要送礼，不过这种时候的送礼，大抵收支相抵。因此，过年对于中国人来说，大抵要忙活两个月，年前一个月忙着送，年后一个月忙着吃和送。

大日子是中国人花钱的日子，因此，别人都可以歇着，唯独商家歇不得。铺子里的伙计，大抵只能在年三十夜里歇一下，大伙一起吃顿年夜饭，头顿饺子还不能煮好，非得把所有的饺子煮得开了包，俗称“挣了”才行，图个口彩。年前人们忙送礼，商家忙出货。

古代的人，没有今天的人那么精明，预备礼品也无非是合理搭配，看上去顺眼，过去有种点心匣子，里面各种点心都有点，年节老百姓拎着到处送，有时候，一个匣子转了一圈，又回来了。

官员送礼，不会这样寒酸，即使送物品，也大抵为稀罕玩意，比如鹿脯、飞龙什么的，一般都是直接送银子，清代已经有钱庄了，一张银票就够了。过年是大日子，送礼皇帝不禁，平日专门找人茬儿的御史，此时也不好说什么，因此借这个日子巴结上司，是大好的机会。反过来，这个时候，也是上司大捞一票的好时机。元朝的蒙古上司，喜欢讨礼，明清的汉人官儿不好明讨，改成骂，小骂则皮袍来，大骂则古玩来。对于相当多在乎仕运的官员来说，其实不用骂，礼都会奉上。最大的问题是送什么才能讨上司的欢心，直接送钱当然好，但数目太大，则有贿赂之嫌，送别的就得看上司的喜好了，万一人家讨厌的偏送上去了，不仅花钱费力没讨好，弄不好把现在的官也给丢了。

现在的中国人，过年给上司或者上级机关送礼，勉强也可以算做民俗的一种。所以，每逢过年，上级机关所在的城市，交通都比较拥挤，下面的机关单位，像一起约好了似的，都来汇报工作了，主要是为了工

作，顺便送点年货。其实，如果这些礼品仅仅限于各地的土特产，倒也无伤大雅，可是，送礼本身，是要与时俱进的，进着进着，就变了味道，从针对整个上级机关的土特产品，变成了针对领导个人的特别孝敬。因此，有些深谙其中三昧的上级领导，每每在年前紧急下令，不许下级机关前来汇报工作，人来不了，自然礼也就上不来了。

毕竟时代进步了，送礼过去是下属官员自己操办，现在都可以商业化运作，交给专门的公司去办。无论多大的官员，只要有爱好，都可以打听出来，按图索骥，得骥上礼便是。这边厢还有专门的公司为你预备礼品，从洋烟洋酒到瑞士名表，从白玉金牛到紫砂陶器，某某年礼品完全手册，想送什么，送什么档次的礼品，为你着想到了家。有段时间，书商们喜欢做金书，我感到奇怪，为什么要做金子的书呢？人家告诉我，送礼呀，官员最喜欢的还是金子，但直接送金子不好，名曰送书，实际送的是金子，皆大欢喜。现在，已经形成了一个规模不小的官礼市场，存在许多专门吃官礼饭的商家。

人情往来，是民俗也是官俗，官场也是人间，杜绝干净，谅有困难。但是，任由此风劲吹，将人情往来变成仕途的苞苴，且因此形成相当规模的官礼市场，对世情政风，都不是好事情，既败坏了官场，也毁坏了商场。因此，最好对过年的官场送礼，加以刚性限制，限制礼品的含金量，将之限制在象征性的东西上，君子之交，即使不能淡如水，也要清淡一点。此时的监察机关，最好勤快一点，一头盯商家，一头盯官场，如果有人拿出特别的大礼，一查一个准。

王赫斯怒，狗掉魂

狗是人类的朋友，这个道理我小时候就知道。有人的地方就有狗，养狗的人，跟狗都有感情，那时候还不兴把狗当宠物，已经有人跟狗一个碗吃饭，一个炕上睡觉，亲得不得了。现在，城里的狗，已经基本上都是宠物了，千奇百怪，可爱煞人，宝贝得一塌糊涂。

不过，尽管是宠物，狗咬人的事，也还是有。狗眼不认人，咬了领导，弄不好，全城的狗都遭殃。

黑龙江省黑河市一位市领导被狗咬了，结果领导大怒，下令全城禁狗，所有家养的狗都要被宰杀。（2009年5月23日《成都商报》）其实，不用记者操心，了解一点黑龙江政情的人都知道，只要领导被咬的事是真的，那么后面的禁狗令，多半假不了，那儿的领导，但凡有点权，脾气都大。

听到这消息，一方面为黑河的狗辈感到悲哀，一方面也为其他动物感到庆幸，试想，如果领导被驴踢了，被牛顶了、马踩了，那么禁驴令禁马禁牛令，也许也会出台，一齐下汤锅的动物，就太多了。

人的霸道，波及动物的事，历史上好像也有。但是，有这样威风的，好像只有皇帝，明武宗因为自家姓朱，朱、猪同音，因此不许百姓杀猪，一时间，至少明面上，酷爱猪肉的中国人，不敢吃猪肉了。这种事，对于猪来说，绝对属于福音，因为不少的八戒兄弟，因此可以躲过屠刀，不进汤锅了。

领导因为被一只狗咬了，就要把全城的狗都杀掉，两者性质虽然稍有不同，但霸道的劲头却惊人的一致。某些在一个地方为官而且说了算的官员，在他那一亩三分地上，跟皇帝的确也差不了多少。

别说黑河的领导不知道禁狗令会招致全城百姓的反对，谁不知道养狗的人跟狗的亲昵？我当兽医的时候，每当发生口蹄疫疫情之时，上级都要布置打狗，但根本贯彻不下去，有的老乡宁肯与狗皆亡，也不让你动一动他的宝贝狗。但是，打狗看主人，是老百姓的逻辑，打狗不看主人，见狗就打，才是皇帝的逻辑，否则，皇帝的恶气，怎出得来？诗云：王赫斯怒，爰整其旅。

一只不长眼的狗惹出全城屠狗，黑河的百姓要想制止，只能在网上发帖，能不能保住全城狗的命，还很难说。

官礼假货市场

南京一家商行推出“官员礼品”，一边说，凡官员定购，有折扣，级别越高，折扣越大；一边又说，这种“官员礼品”就是送礼公关用的，据说，还可以防止送礼腐败。显然，商行的话，除了最后一句之外，基本上都是真的。如果有高级别的官员来买，具有广告效应，当然要打折，但所谓的官员礼品，基本上不是供官员们购买的，而是供有需要的人们，买了送给官员的。

我记得，在20年前，就已经出现了专门为给官员送礼而生产的产品，比如烟和酒，所谓极品烟、极品酒，或者是特供烟、特供酒，一条烟几千甚至上万元的都有，老百姓买不起，当官的也不买，但销路却相当的好，总有人会买了当作手榴弹和炸药包，去炸开有关领导的大门。

曾经一度繁荣的大书市场，其实也是“官员礼品”的产物，很多外表光鲜、装潢精美、成套的大部头，都是送礼用的；大书的升级，是黄金书，或者钱币书，书页是用黄金做的，书页里贴着货真价实的各国货币，一打听，这些书都是专门为送礼而定做的。专门制作这玩意的人告诉我，现在给当官的送礼，直接送钱太张扬，也太扎眼，送书是件雅事，里面又是黄金，被送的人喜欢。

其实，古董字画市场的繁荣，跟“官员礼品”也多少有点关系，据说，某些有相当层级而且以知识分子自命的官员，送钱送物甚至送女人已经不行了，得送古董送字画。一来二去，这个市场就被炒起来了。

专门的官员礼品市场，跟其他市场一样，也有大量的假货，极品烟酒掺假自不消说，一不留神，送礼人或者被送的，就被人蒙了。好在眼下送烟送酒，多半醉翁之意不在烟酒，在乎的是里面的现金或者银行卡，只有这些假烟假酒送到专门收购这些玩意的杂货店，才能露馅。所谓的金书，有的其实也是假货，仅仅一层金箔而已，但一本书却卖上万元。某些特别有办法的人，制作的古典经典类大书，甚至被高级官员当作送给外国人的礼物，其实也是金玉其外，败絮其中，别的不说，错别字就一堆。至于古董和字画，即便成了官员礼品，假的也特别多，反正送礼的和收礼的都一窍不通，正好便宜了骗子，众多贪官财产被没收的时候，稍微明白一点的人，发现他们收藏的字画和古董，都是明晃晃的西贝货。

官礼、官礼市场乃至官礼的假货市场，其存在的原因只有一个，那就是巨大的公关送礼需要。中国是礼仪之邦，请客送礼，人情往来，在所难免，但给官员送礼，多半具有特殊意义。

从古至今，涉及官员的送礼收礼，往往是行贿受贿的代名词，所有人都明白。但是，当官的不打送礼的，也是古来的格言。极少数清官的

洁身自好，挡不住滚滚而来的贪官以及不清的官发自内心地喜欢礼物。恰好，官员手里偏就有让人不得不送礼的由头——权力。都说权钱交易，其实不对，实际上是权力效用的出卖。卖效用，不等于卖印把子一次性消费，卖了一次还能卖，只要大权在握，不愁没有“官员礼品”滚滚而来，自然，官员礼品市场也就应运而生。因为商家从来都是绝顶聪明的，只要有商机，他们就会制造市场。

据报道，南京的有关部门，已经去查这家商行了，但查了商行，管不住官员爱礼送礼，还是关不了官员礼品市场。

单位伦理的禁忌

北京首位因维权被炒的工会主席唐晓东，终审败诉。（据《新京报》2008年12月22日）

眼见得这位工会主席的一系列遭遇，根子就在于替工人出头维权，各方博弈的结果，“出头的椽子先烂”，让惩罚落到了这位打了几年官司的人身上。

终审法院的判决，按道理也没有错，因为唐晓东的被开除，直接原因不是此前的维权，而是维权后复职的“严重失职”，但是为什么偏偏唐晓东在复职后不久就“严重失职”，企业有无涉嫌报复，说不清道不白。

对唐晓东来说，更加严重的问题是，鉴于先前维权的经历，很可能不会有公司接纳他，收拾行李准备找工作的他，前程大为不妙。

公民维权之难，在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在单位层面上存在一种不成文的禁忌，那就是但凡“内部人”出头，照例会遭遇严酷的对待。假如有人自己遭遇不公平待遇，自己为自己维权，哪怕一哭二闹三上吊，单位的领导都可以理解，虽然多数情况也无法解决，但只要不闹得太大，多半不会遭到严重的打击报复，有时候，如果恰好成本不高，时机适当，加上领导心情不错，还可能真的给你解决了。

如果有外面的人插手维权，记者、律师、NGO组织什么的，领导也很头痛，但外面的人遏制起来难度比较大，所以尽管头痛，也往往无可奈何。

一般来讲，单位领导最讨厌也最痛恨的是内部不相干的人出头说话，就像唐晓东这样，当年有些工人未签劳动合同，没给加班费，在企业领导看来，干卿底事，要你这个工会主席出头？而且还把事情闹到外面都知道，不仅让企业损失了钱，而且损失了面子。这种事，无论哪个单位、企业事业，领导都烦，烦透了。

单位有单位的伦理，这是一个研究企业文化的人都知道但却不能点破的事实。在所谓单位伦理中，最核心的内容，就是不能容忍害群之马。

所谓害群之马，不是指那些在业务上给单位造成巨大损害者，甚至也不是那些贪污受贿、损公肥私之辈，一般专指那种替人出头、跟领导为难的人。在古代，作为亲民之官的县令，最痛恨的人就是替人打官司的“讼棍”，还有那些替民众说话的民间精英，或早或晚，都要找茬给收拾了，收拾不了，在他们看来，就是隐患。

一个工会主席，为自己的会员维权，看起来理所应当。但是，这种事情，在中国一向都行不大通，替工人维权，就等于站在了企业的对立面，企业自然不能容忍。这种事，如果私下里暗中交涉，也许企业还可以容许，但是像唐晓东这样公开发文，在企业看来，等于内部人反叛，因为尽管唐是工会主席，在企业看来，也是自己的员工。

虽然说，在理论上工会是为工人说话的组织，但落实在具体的单位里，每个工会都是单位领导的一个辅助组织，做点福利和娱乐活动还可以，帮助领导解决困难更好，但如果替内部员工维权，就大逆不道了。

说白了，单位是不大能够允许自己内部出现员工自己的组织的，那岂不等于出现了另一个权力中心？只要有人犯了此禁忌，那就等于是所有单位的领导的公敌，走遍天下，也别想有人会接纳他。只有这样，才能维持单位的“安定团结”，将任何来自下面的挑战，都消灭在萌芽里。单位里的个人维权，成不了气候，而别人帮忙又被严惩，因此，天下太平。

有人示威请愿，社会才正常

北京市指定奥运期间的游行示威区域，规定想要游行示威表达意见的人，可以申请在几个特定地点游行示威。这些区域中，像日坛公园和紫竹院公园，都处于市区中心地带，有关部门表示，只要通过合法手续批准的游行集会示威活动，都可以在这些地点进行。不像游行集会示威法刚通过那阵，偶然有个游行，还被安排到大老远的郊区去。

在任何社会，政府做得再好，公众也不可能完全没有怨气，必须有个合法的发泄渠道，否则就会在地下聚集，聚集到一定程度再爆发出来，所造成的破坏，是所有人都不乐意见到的。这些年来，群体性事件频发，几乎每个事件，都照例有防堵压服的过程。更何况，现在已经是21世纪，民主已经是世界的潮流，一味地防堵，不仅无效，而且后果严重。

事实上，即使在古代，那种完全协调一致的秩序，也只能出现在一定的时间段或者小范围内，而且往往是靠高压强力维持的。人有嘴，除了吃饭，就是要说话的，众口难调不只是讲烹调，而且也是说治国，治大国若烹小鲜，治国者即使做得再好，也一样有人说不好，因为不合他的口味。

人有话要讲，就得让他讲出来，靠高压，靠防堵，可以得逞于一时，时间一长，就有大麻烦。人是有理性的，只要允许人们自由讨论，那些不合情理的意见，不会有很多人去迎合。换言之，一个正常的社会，必然要有杂音，没有任何杂音的地方，只有坟场。

但愿，北京这样的安排，在奥运开完之后，还能继续下去，成为一种常设机制。

阎王生病小鬼吃药

“两高”出台司法意见，说是对医生教师利用职务之便收受回扣者，以商业贿赂罪论处。的确，是有不少的医生和教师，借职务之便，比如开特别药方，或者购买特别的教学用品，比如影响学生定购教辅材料，吃回扣，影响很坏，该整。

不过，在我的印象里，这两个行业吃回扣的人，大头绝非一般的教师和医生，而是若辈中有权有势者。医生至少是科主任，教师至少得是教研室主任或者年级组长，大学里至少得是院长、副院长，直接负责单位采购的单位首长才是某些商家主攻的对象。

说到底，无论拿大头的医官学官，吃小头揩油的医生和教师，能够这样肆无忌惮地吃贿赂，占学生和患者的便宜，最大的根源是结构性的。无庸讳言，我们现在的医院和学校，还是垄断性的，公立医院和学校占据了最大的医疗和教学资源，少量开放的民营成分，还仅仅限于拾遗补阙的位置，只能靠低端的特殊病治疗（很多都是蒙人的）和职业教育来维持。老百姓生了病，别无选择，只能去公立医院，由于医患之间信息的完全不对称，也只能听任医院摆布。公立医院“以药养医”的痼疾，固然有政府投入不够的原因，但是在目前情况下，即使政府加大了投入，医院也未必就会停止“以药养医”行为，因为毕竟这里面的利益足够大，而医院的垄断地位，就是可以方便地让药厂通过勾结院方乃至医生，结成联盟欺诈患者。同理，学生和家长，在学校里也处于不得不接受侵害的弱势地位，无论教师和学官怎么做，他们多数人的理性选择，都会让他们选择接受而非反抗，因为别无选择。尤其那些重点中学以及有点名气的公立大学，店大欺客，你不来有人来，你不来，只好选择出国，但出国受教育，绝非一般老百姓所能承担得了的。

中国教育和医疗界的问题，很多人都认为事情出在产业化和市场化上，其实未必。现在这两个行业所谓的产业化和市场化，仅仅体现在收费上，关键的部分，根本没有放开，如果这也算产业化和市场化的话，仅仅是一种官家垄断的产业化和市场化，谁都知道，这是一种最糟糕的状态，兼有市场和计划经济之恶，却没有两者的好处。

这样两个公益性很强的行业，我也不主张全行业市场化。在开放行业的同时，国家或者特定的慈善机构，必须保持一定数量的非营利性的医院和学校，维持一个平衡。就像民国时期的大学一样，国立、私立和教会大学并立，这样才能办好。

像这种揩油性的普遍犯罪，要想监管起来，难度很大，俗话说“法不责众”，因为责众则司法成本太高。作为政府，首先要解决的是结构性问题，而非显露出来的表皮病状；作为司法机关，最应该着意治理的是这些行业违法犯罪的大头，这样才能杀一儆百。阎王生病，小鬼也病，但

仅仅给小鬼吃药，无济于事。

风水建筑与风水政务

大学的风水教授到处讲风水，据风水教授说，很多西方的都市，巴黎、维也纳、莫斯科，都是按风水的原理建的。有的大学还开设了风水课，也许过不了多久，大学就该招风水学博士生了，成批地向社会推出风水大师。

不过，社会似乎等不及大学的人才输送，许多有传承和没传承的风水大师早就挂出招牌，上市营业了。这些过去被称为“封建迷信”的玩意，偏偏我们的许多官员就喜欢。按风水大师的建议，修私宅者有之，建办公楼者有之，修路架桥者有之，现在又传出河南桐柏县，在豪华的县政府大楼前面的广场上，修了一些莫名其妙的风水建筑；聚宝盆、龙柱、龙眼、怪兽，还有一个巨大但超级丑陋的牌坊，看上去很像某些陵园的大门，因此当地百姓戏称之为陵园门。

很多的官场流言，无论多么荒诞不经，好像都跟风水有关，什么办公楼某个大门开得不对，什么办公楼大门对着的哪条路属于穿心箭，什么楼后面没有遮挡，官气外泄，说要再升官，就得修条什么样的路架个什么样的桥，等等，凡是某个地方的官员升迁慢了点，某个地方官员落马的比较多一点，这样的流言就会不胫而走，传得神乎其神。于是我们看到，在这些地方，还真就出现了按照风水师指点的政务操作，路不好扒掉重修，没有遮拦就加盖建筑，甚至专门修路架桥，包括桐柏县千奇百怪的专门的风水建筑，都堂而皇之地出现在我们这个无神论者共产党人领导的土地上。风水建筑，变成了风水政务。

不消说，但凡风水建筑，都是没有实际用处的建筑，劳民伤财，只是为了给某些官员一些说不清道不明的心理安慰。虽然很多地方（包括桐柏县），尽管是国家级贫困县，都在大兴土木，建设超级超标准的办公楼，但办公楼尽管超标，总还算是办公楼，虽然一个人占几间乃至十几间办公室不太合适，但总可以牵强地说是有公务用途，但是风水建筑呢？

无论从哪个方面说，这些风水建筑，都跟现实的中国政治和意识形态根本抵触，而且这些建筑背后，往往隐藏着种种的不法和违规，但是它们居然就这样耸立起来了，不遮不掩，带着炫耀和骄傲。说明这些操作风水政务的官员其实什么都不怕，对他们来说，这样做，不仅没有什么不对，而且还可能是政绩。

民间信贷的出事

阜阳这个地方出故事，银行这个行业也出故事，这样两个出故事的地方加在一起，本身就意味着新闻。

报载，中国农业银行阜阳分行腾达支行的行长李群，涉嫌办理非法民间借贷，巨额借款无法偿还，惹出事来，大批群众聚集农行门口索要借款，而李群自己则投案自首，留下了1.65亿元的窟窿。

阜阳农行的故事，是个改革以来的老话题，即所谓的民间非法集资或者说民间信贷出事。

由于中国金融业高度的国家垄断，民间企业融资困难，因此，民间的信贷自有其存在的合理性，但是由于金融业改革速度过慢，民间信贷广泛存在，国家既打击不了，又无力将之纳入管理系统，长期处于非法生存状态，导致民间借贷很容易失控，流于犯罪的境地。阜阳农行李群的民间借贷业务，从1989年就开始了，在近20年的过程中，相信至少有一段时间，还是能够维持运转的，许多官员也投身其中，甚至有位局长借款4000万元，姑且不论来源正当与否，至少说明，在一段时间内，李群的事业，还是得到人们信任的。但是，跟许多类似的业务一样，由于长期在体制外非法生存，全然处在没有监管的条件下，运行久了，就难免出事，疯狂地提高借款利率，达到一个老鼠会的境界，靠借新债还旧债，最终崩盘。

但是，李群事件的特殊性，在于整个非法的民间信贷过程之所以成立，在阜阳这个市场经济并不发达的地方，是靠李群作为银行工作人员的身份甚至腾达支行的公章作为信誉保证，而李群一家的官员背景，也无形中为这种非法借贷背了书。换言之，大量民间借款之所以能够发生，是基于国家银行和政府官员的公信力。

但在实际上，政府也好，国家银行也好，并没有参与这个过程，更不用说开出信誉证明了。这种所谓的信誉证明，仅仅是因为李群这个人，以及她个人的违规非法行为，才导致了借款人的误解。

我们看到，在中国前现代的钱庄时代，借贷的信誉也是建立在个人和家族基础上的，跟李群的状况类似，只是未必有像李群那样的官员背景和国家银行背景。如果不出事，也许我们研究民间信贷的人，还可能把李群的个案作为一种成功范例来谈，可是，出事了，一切都变了。

当然，我们可以追究李群个人的违规和违法，也可以顺藤摸瓜，抓出一批贪官来，现在最严峻的问题是，为什么中国的民间信贷，既然存在持续不断的需求，却始终不能走上正轨，连续几十年都处于既无法有效取缔也无法浮出水面的尴尬境地？在这样的境地中，经营民间信贷的

人，其道德操守和经营的条件，却又远不如当年的钱庄，若想经营不出事，真是太悬了，太不靠谱了。

而且只要这种民间借贷经营出事，多半都有政府官员涉足其中，不是经营者自己有官方背景，就是官员大幅度介入借贷过程，一旦出事，血本无归的群众，首先把矛头指向政府，制造了一个又一个群体性事件。

在这里，我们看到了我们的金融体现的制度性扭曲，也看到了政府在事件中的制度性失效。20年的民间借贷，早就不是一个地下活动了，估计早已成为当地公开的秘密。既然属于非法，但官员却要介入，上级银行也睁只眼闭只眼。民间借贷由于需求强大，制止无着，但为什么这么长的时间，明知民间借贷长期存在，连银行的行长都在操办，金融业的改革却迟迟春风不度，听任一个事件接一个事件发生？不是经营者自己有官方背景，就是官员大幅度介入借贷过程，一旦出事，血本无归的群众，首先把矛头指向政府，制造了一个又一个群体性事件。

在这里，我们看到了我们的金融体现的制度性扭曲，也看到了政府在事件中的制度性失效。20年的民间借贷，早就不是一个地下活动了，估计早已成为当地公开的秘密。既然属于非法，但官员却要介入，上级银行也睁只眼闭只眼。民间借贷由于需求强大，制止无着，但为什么这么长的时间，明知民间借贷长期存在，连银行的行长都在操办，金融业的改革却迟迟春风不度，听任一个事件接一个事件发生？

马崽负责制

辽宁大学副校长第一署名的文章，被证实抄袭，但辽大官方调查的结果，却说责任在第二作者，副校长仅仅是为了帮助第二作者发表论文才署的名。不仅没有责任，而且助人为乐，不仅劳驾署上自己的大名排在前，而且据说还帮忙修改了论文。

这篇发表在据说是中国目前最顶级的学术杂志之一的《哲学研究》上的论文，有80%是抄袭的，两个署名作者，无论具体是谁动手抄袭的，在外人看来都无所谓，只要署了名，享受了相应的好处，就得为此负责，第一署名者的责任理应更大。如果那位副校长，大牌教授，明明知道自己没有贡献，或者贡献很小（即使按辽大的说法，副校长做了修改，看来也改得有限，还是有八成的抄袭成分），却要署名，而且第一署名，在我看来，这样做的问题更严重，明显属于学术侵占，比抄袭还要恶劣，标准的学术腐败。

这些年来，这样的事情似乎很多。很多学术文章都是联合署名，排在第一的照例是学术大佬或者导师，操刀者大抵是排在后面的人。很多课题也是如此，负责人基本不干活，干活的都是学生。但是，一旦出了事，涉及抄袭，苦主打上门来，学校查实的结果，都是让排在后面的学生顶缸。好似贼伙作案，事发，马崽出头顶罪，贼头什么事也没有。

偷窃已经发生，具体谁下的手，是偷者内部的事情，在外人看来，按学术规则，谁署名谁负责，第一署名首要负责。

当然，中国学术有自己的国情，确实有很大的可能，是学生抄的，但副校长既然把自己的大名署在了前面，这样做，像我前面讲的，就是非法学术侵占，属于学术腐败。这样一来，实际上副校长大人等于有了两种过错，一是涉嫌偷窃，二是涉嫌学术腐败，罪过比那位亲自动手的学生要大。

辽宁大学怎么可以在第一时间就把自己的副校长开脱得干干净净，甚至暗示他是在学雷锋做好事呢？如果各个大学都这样处理，难怪类似事件层出不穷。前面浙大刚刚开脱了院士院长，现在辽大又开脱了副校长，看来即使在学界，有官衔的和没官衔的，境界差距就是大，有官衔的，犯了错也是无心之失，甚至是助人为乐，好心办了坏事，没官衔的，命里注定就是坏胚子，做了坏事，还要拉领导下水。想起当年“文革”的时候，革命干部跟某些出身不好的女青年出事了，到底是强奸还是通奸还说不清，但处理的结果必然是说女青年拉革命干部下水。

教育行政与教育监督

在一个有关教育的会议上，教育部教育质量监测中心的一位负责人从自己业务的角度指出，现在教育系统的问题之一是教育行政和教育监督合一，教学督导部门，仅仅是教育行政部门下属的一个机构，即使这样一个机构，里面的工作人员，大多还是兼职的，既不专业，也缺乏权限，经费不足，所谓的督导，往往流于形式。（据2009年6月29日《新京报》）她呼吁应该建立独立于教育部的国家督导机构。

教育部官员的发言，当时让我感到有些高兴。

教育系统跟其他部门一样，纪检监督部门很多，纪检监察加上教学督导，应有尽有。其中针对教学质量的专门监察督导部门，设置时间相当早，从中央到地方，也算是一个庞大的体系。只是这个体系用处不大，督学只是一个闲差。前些时候，教育部开展大规模本科教学评估，还得另起炉灶，另组人马搞。事实上，但凡教育行政部门需要开展检查督促工作了，一般都是另起炉灶，临时组团，没有人理会督导部门。这个教学监督部门连起码的功能都不具备。

但这些年来，有关教学和办学方面的监督检查相当多，不仅名目繁多，而且次数频繁。以大学为例，不仅有本科评估，还有研究生教育评估、博士点评估、重点学科评估、重点研究基地评估，甚至党建、工会都有定期的检查和评比。从学校到学院再到系里各级领导，为了应付评估评比检查，简直是疲于奔命，连教授都被波及，需要填各种各样的表格，以至于自嘲为“填表教授”。

这样的监督检查，无论什么名目，性质都是一样的，都属于教育行政部门对教学部门的监督检查，上级对下级的检查，即后方对前线的检查，几乎一律没有什么效果。以本科评估为例，耗时几年，劳民伤财的大检查，结果80%以上是优，余下的基本是良，只有绝少几个高职院校是及格。这样的评估，绝大多数的结果，在事先就能定下来。

将已有的教学监督机构闲置，然后另起炉灶，频繁监督检查，这就是目前教育系统监督的现状。这样的监督检查，目的不在检查督促改进，也不在惩罚后进，仅仅增加了教育行政部门的权力，让它们实际上变成了全国学校的直接领导，从而使全国的教育系统形成了一个自给自足、自我评功的封闭体系。

现在，教育行政部门的官员自己站出来说要打破这个封闭的体系，建立体制外的监督机构，是大好事。而且这个建议，让现有的国家督导部门独立出来，也可以减少机构设置的重复。

仅仅走到这一步是不够的，整个教育系统应该处于民众监督之下，

处于人民代表和媒体的监督之下。教育行政部门更应该切实实行政务公开，让自己的资金流向、人事任免以及行政过程，统统变成可以检查的程序，公之于众，接受学生、学生家长和教师的检查质询。

中国的医改和教改，应该对教会开门

2009年，医改方案已经出台，教改方案也正在酝酿。从某种意义上说，医改和教改，关系到中国能否迈过社会保障这个关键的坎。

中国的教改和医改，并非始于今日，相应的改革很早就已经开始了。此前的改革，实际上是沿着经济改革的路径，在教育和医疗领域引入了市场机制。不仅公立学校和医院，要按市场规律办事，而且也小范围地开放民营事业进来，有了民营医院和学校。可是，两个改革最让人诟病的，恰恰就是这种市场引入。

前些年的医改和教改市场引入，存在很大的扭曲，本质上是形成了某种国家垄断性的医疗和教育产业，两个市场都是扭曲的市场，现在医疗和教育领域弥漫着唯利是图的气氛。

但是，不得不承认，即使这两个领域完全对民营开放，形成充分的市场，医院和学校也未必就会真的不那么唯利是图，至少，在当下的民营的医院和学校里，我们看到的情形并不理想。

医疗和教育不同于一般经济领域，不可以全部交由市场办理。同时也不完全等同于慈善事业，不具有完全的公益性。一方面，它们具有较强的公益性，不可能完全市场化；另一方面，也存在着一定程度的交易对价特性，其服务可以购买。

一般来说，现代发达国家，出于社会保障的考虑，往往强调其公益性，将教育和医疗服务作为公共产品来由国家提供，但即便如此，一般也是提供基本的教育和医疗保障，社会还是存在市场化的私立医院和学校。 .

中国是个正在起步的发展中国家，不消说学北欧的高福利国家，就是像美国这样公认福利较差的国家，也学不来。至少在相当长的时间里，国家根本无法实现有效的公益性的医疗和教育覆盖，如果强行实行之，就会跟改革前和当今印度的状况近似，形成一种有名无实的公费医疗和教育。

因此，中国的医改和教改，保持一定程度的市场化因素，是必需的。但是，市场必须加以制约，其制约因素如果仅仅是国家的福利，远远不够，有必要引进其他因素。

其实，中国新式的医疗和教育，最早的引进者都是教会（包括天主教和新教）。在鸦片战争中国教禁开放之后，来华传教的传教士，很多都是医生，甚至在鸦片战争前，这样的医生就已经在广东、福建出现了，给林则徐治过疝气的美国医生伯驾，就是一个传教士医生。中国的

西医基本发端于教会，西医教育，无论协和、湘雅、华西，都是教会办的，也各自形成了自己的医院体系。

至于西式学校，几乎是跟各地教会同步兴起，有教会的地方，差不多都有学校。中国最早的大学，也是教会办的，圣约翰大学，兴办于1879年，1892年开设大学课程；震旦公学，1903年兴办，1917年升格为大学。而国立京师大学堂说是1898年开办，实际运作则是1903年后的事情了。实际上，清末新政的教育改革，兴办的学堂，无论大中小，都在明里暗里跟教会学校学。民国时期教会的大学虽然数量不多，学生比例也不高（占全部在校大学生的15%左右），但几乎所有的教会大学都是名校，北方的燕京、辅仁、协和，东部的圣约翰、金陵、东吴，南方的岭南，中西部的华中和华西以及湘雅，几乎个个都可以跟国立的清华、北大、私立的南开和厦门大学相媲美。在“五四”以后，教会大学的宗教色彩也逐步褪去，国立、私立和教会大学三足鼎立，相互竞争，才创造出民国大学的辉煌。

虽然教会办医院和学校，最初的动机，也许是为了吸引人们入教，实现所谓的“中华归主”，但是毕竟在客观上促进了中国的新式医疗和教育事业的发展，也为中国的老百姓谋了福利。在其自身发展过程中，也逐渐减少了宗教和神学色彩，趋于世俗化。尽管如此，却始终保持了它们的慈善性和公益性，教会医院和学校，开始的时候不收费，后来局面打开，开始收费，但医院依然有针对贫苦人的慈善门诊，有慈善性的医疗服务。学校也是如此，对于学业优良的贫寒子弟，始终都敞开大门。

教会的医疗、教育这种与生俱来的公益性，对于公立和私立教育、医疗事业，始终是一种压力，一种竞争性的压力，可以制约着公营事业不那么官僚化，更可以制约着私营事业不那么唯利是图。从这个意义上讲，现在中国的医改和教改，把这两个领域对教会开放，会起到同样的作用，对国家和民众，都是利大于弊的好事。

现在这两个领域不能对教会开放的原因，是由于意识形态，但是，教会在中国的发展，一日千里，许多地方，不说教堂林立，也差不太多。既然教堂的存在已经无法遏制，那么，人为地禁止教会进入公益事业，还有什么必要呢？清末和民国历史的经验告诉我们，教会的存在，尤其是在公益事业的存在，对国家安全并没有什么妨碍，当年尚且如此，那么在当今世界已经进入后意识形态的今天，这样的担忧，就更没有必要了。

挖坑的只管挖，埋土的只管埋

据报道，中国小学生人数，自1995年以来逐年下降，“已由1995年的13195.15万人逐年减少到去年的10331.51万人。如果按照这个趋势，今年小学生在校生可能在10000万人以下”，也就是说，13年来已经减少了3000万人左右。而同期，在校大学生数量却在逐年增加，只有去年略有减少。而研究生数量，则从1990年的3万人左右，激增到去年的44.64万人，增长近14倍。（据2009年7月21日《新京报》）

早几年就有人报警，说是小学生数量逐年下降，中国急刹车递减式人口政策，应该改一改了。可是，计生部门却不肯。在他们看来，中国计划生育的形势依然严峻，人口数量必须严加控制。他们的数字，跟教育部门的数字，居然不一样。但是，教育部门显然没有必要瞒报，学生数量减少，对他们有什么好处？什么好处都没有。可是计生部门说人口的增加，却可以带来诸多的好处，国家重视，人员编制、经费上都会增加。因此，教育部门的数字，从利害相关上，显然要可信得多。

但是，教育部门也有教育部门的问题。即使小学生逐年减少，那么意味着中学生也在减少。何以在中学生连年减少的情况下，大学却要逐年扩招，而且大幅度扩招，研究生更是扩招？显然，这样的扩招，对于教育部门有利，一出政绩，二添经费。

目前，中国政府的各个部门，就像一个笑话说的那样，三人栽树，一人挖坑，一人放树苗，一个埋土，结果放树苗的不在，挖的只管挖，埋的依旧埋，两人忙了半天，什么效益都没有。计生部门只管控制人口，坚持一对夫妻一个孩，几十年急刹车，刹车刹得越急，自己的机构膨胀得越快，经费越充裕。儿童逐年减少，少了3000万，只剩下一个亿，依然急刹车。而教育部门也明知道人口在减少，中小学生锐减，但部门的重点事业——大学，却只能扩招，不能缩减，不仅大学扩招，而且全国竞办研究型大学，因此研究生增加幅度更大，害得研究生一毕业，就找不到工作。

人口减少还要厉行人口政策急刹车，必然会导致若干年后，中国适龄劳动力锐减，人口老龄化提早到来，整体上危及中国的发展。而在中小学生减少情况下的高校大跃进，则极大地降低了大学的教育质量，从根本上促进了教育部门官僚化和行政化的发展，从根本上毁坏了中国的教育。从哪个方面说，都有百害而无一利。

不能不说，中国已经形成了部门利益当先的行政格局。一事当前，首先考虑部门利益，有利则上，无利则退。只要对部门有利，哪怕事情做了之后山崩地裂，也在所不惜。为了扩大部门的利益，甚至不惜扭曲信息，谎报军情。有的时候，明明是为了解决某个难题而设置的临时部门，但只要部门问世了，那么这个难题也就甭想解决了，因为一旦难题

解决，部门编制就没有了，经费也没有了。

学历达标的运动式疯狂

重庆市人社局等部门下发文件，到2012年年底，对全市35岁以下未取得国民教育大专以上学历，又没有在校学习或者补习的在职公务员、专业技术人员和职员，将视为不能完成工作任务予以辞退（聘）处理。为了解决这些学历不达标的公务员的学历问题，各级政府机关和事业单位，将安排这些人分期参加学习，采取业余（半脱产）、函授和成人远程教育三种形式，学费由财政资助，在读期间保留职务。（据2009年8月11日华龙网）

1949年以来，中国曾经经历过轻视知识、以大老粗为荣的时代。改革开放以后，这种错误倾向得到了纠正，但近年以来，却又滑向另一个极端——唯学历主义。不仅设置学历门槛，非达到门槛者一概不取，而且公务员的学历要求越来越高，很多高中生就可以胜任的岗位，居然非硕士、博士不取。似乎政府机关里充满了高学历的硕士和博士，机关工作就知识化、现代化了。

对公务员有一定的学历要求，无疑是合理的。此番重庆的学历达标，似乎也不算高，仅仅要求国民教育的大专层次。毕竟，一定国民教育的学历证明，在目前算是受过高等教育的一个证明。但是，任何一种岗位，最合适的胜任指标，都是能力和素质。跟能力和素质相比，学历仅仅是一个外在的证明。这样的证明，在任何一个单位，包括企业，录用人员的时候，都只是参考而已。如果一个人能力超群，即使没有学历，也可以录用。在社会诚信指数比较高的发达国家，对学历的态度尚且如此，如果今天的中国录用人员唯学历是取，就是荒唐了。

眼下的学历，是不能轻信的。漫说国民教育的业余、函授和成人远程教育形式，就是全脱产的大学教育，掺水的也相当多。研究生（包括硕士和博士）教育，弄虚作假者大有人在。就本人所在的大学，全日制的博士研究生，混出去的绝对不止一个两个，有的博士生连起码的常识都没有。至于学校的业余、函授和成人远程教育，知情人都知道，早就变成了一种挣钱的工具，说它是垃圾一点都不为过。

让公务员和事业单位的专业技术人员和职员，花纳税人的钱，投到这种教育形式中，突击解决学历问题，当然立竿见影，学历肯定都能解决，但有什么用呢？公务员们的能力和素质能得到提高吗？不能。不信可以试试，等重庆这番学历突击完成后，随便抽查几个人，只查他们所学课程最简单、最基本的常识即可。

这样的行政秀，居然堂而皇之地由纳税人埋单。出钱的老百姓能不能问一声：官员获取文凭的学习，文凭自家拿了，凭什么要由政府财政出钱？如果这样做是合理的话，那么每个新进入公务员队伍的大学生，其学费是不是也应该由政府报销呢？进一步说，政府的人学习可以由财

政支出，那么其他行业的人呢？财政的钱，都是纳税人的血汗，凭什么说花就花了？更何况，这个钱，花得一点都不值。

我们中国人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做什么事都喜欢采用运动的方式，限时定期完成。种树、修路、反腐败，连学历达标，也要一窝蜂。估计如此这番动作之后，用不了多久，根本无需到2012年，顶多两年，就一切搞定。有关学校挣到了银子，公务员拿到了文凭，皆大欢喜。

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

“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就我个人的体验来说，这话还是有道理的。一个单位里，大家私下议论起来，哪个人有本事，哪个人不行，哪个人只是卖嘴，走上层路线，甚至于哪个领导如何，能干不能干，贪还是不贪，或者比较不贪，基本上一清二楚，比美国最牛的民意调查机构的数字还准。可是，这些只是私下的意见，是只有进到某个圈子里才能听到的意见，如果一旦到了公开的环节，事情就变了。

领导到基层做调查研究了，开座谈会，明明私下里意见一堆的群众，到达时候，一下子都规矩了起来，大家说的，净是领导想听和爱听的，稍微有点不一样的声音，也大多无关痛痒，于是主持者总结，领导讲话，圆满结束。许多年前，我在一个很小的学校教书，某年不知怎么就被选成了教代会的代表，在讨论校长报告的时候，大家议论纷纷，意见大极了，可是轮到表决的时候，所有的人都把手高高举起，表示赞成，只有我一个人投反对票，在黑压压的一群人中，只有一只手，从来不知道害怕的我，感觉到了压力。

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我们的群众变成了两面人，只要不是活不下去了，决不在公开场合说实话，成了一种金科玉律，所有的人，包括刚出校门的学生，都无师自通地遵行着。

其实不是所有的领导只要听好听的，他们有时候也需要听一点“建设性意见”，他们也是人，也知道自己的施政未必十全十美，也需要下面的人提个醒，也好弥补缺陷。但是可惜的是他们听不到，听到的只是赞美，如果真的要提意见，最多不过是太不注意身体之类马屁性批评。久而久之，领导习惯了自己的正确，如果地位足够高，还会习惯自己的英明伟大。

当然，群众害怕，害怕领导打击报复，害怕领导给穿小鞋，害怕领导不高兴，领导一不高兴，什么危险的事情都可能发生，所以，咱还是算了吧。尽管，现在已经没有了批斗大会，没有了群众专政，而且也早不是一个单位定终身，可以人员流转，此处不留爷，自有留爷处，但是，大家还是怕。只是怕的同时，意见还特别多，绝不肯学金人三缄其口，于是我们的世界就变成了私下怨气冲天，明面里风平浪静、形势一片大好的局面。只不过，私下里的怨气，有时候也会变成一封又一封的匿名信，或者更加险恶的玩意，让领导时不时地陷于麻烦中。

雪亮的眼睛，对于个人的利害极其敏感，但却往往被眼前的东西缭花了眼，所有的人，只看见眼前的丁点蝇头小利，为了这点小利，可以不顾是非，不问善恶，只要需要，立即可以把亲朋好友扔到火里去，只要眼前有好处可以捞，哪怕吃下去的是未来的毒药，也照吞不误。只是所有的倾轧拆台，都在当面恭维的烟幕下进行，害得每个人每天都得琢

磨别人对他讲的话的真实意义，会错意的时候，笑话也就出来了。

显然，这样的群众，也是领导喜欢的。虽然匿名信之类的麻烦会有点，但这些人比较容易操纵和控制，因为这样的人群，群众最容易斗群众。有好事的时候，虽然大家都知道单位里哪些人真的有本事，而且出力最多，但遇到好事，需要评选的时候，即使让群众投票，无风险的不记名投票，大家也未必能把该选的人选出来。群众的眼睛虽然是雪亮的，但群众的选择却是由肚子里那点意气决定的，越是表现突出的人，大家对他的气很可能越多。在学校里，学生当然也都知道哪个老师最有水平，但每年学生匿名给老师打分，并不见得那些学问大而且认真的教师分才高，因为有相当多的学生不喜欢这些老师的严格。领导总能让他希望得到的人得到某些看起来很光彩的东西（包括他自己），于是领导的“工作”就起作用了，用不着费太多的精力，几个暗示，一点说服，多半可以大功告成。同理，碰到麻烦的时候，也容易化解，每当领导伤及了面比较大的群众利益的时候，往往三拳两脚，就分化瓦解，四散东西。在单位体制下，只要不是让大伙一起下岗，就闹不起什么群体性事件。

我经常担心，这样的群众，这样的文化，如果有一天真的要能普选了，选出来的会是些什么人。

群众的眼睛虽然雪亮，但雪亮的眼睛却是高度近视，奈何？

集体下棋与民主制度

旅美华人学者萧公权在回忆录里提到，他1930年代在清华教书的时候，同事们有个集体下棋的爱好。凡是集体下棋，奉行的原则不是观棋不语，而是观棋必语真君子。只要有人对弈，围观的人自然分成两拨，群起支招。大家都是熟得不能再熟的同事和朋友，前来助拳，无论高低，对弈者都只好受着。结果对弈从两人世界的单挑，变成集体对抗行为。

集体下棋，效率多半高不了，因为每一步都会有集体讨论，争个没完，达成协议，才能落子，好在对方也遵循规矩，一人一步，断然不会一个人连走两步，所以棋局进行虽然慢点，大抵能够终局。

这种集体下棋，拿棋子的人手高手低其实关系不大，反正背后有一堆人出主意，特别臭的棋一般是下不出手的，大家七嘴八舌，争够了，棋才下出来，虽然未必有多高，但多半是支招者的集体智慧的结果，一般来说，漏招、勺子或者明显看错的事，不大可能出来。但反过来，特别高明的招数，可能也没有，因为支招者众，意见往往难以统一，最后的结论，往往是妥协的结果，比如一步棋有上、中、下三策，最后落实到棋盘上的，往往是中策。

对弈者想要乾纲独断，自己当回家，不听群众意见，多半行不通，因为众目睽睽之下，力排众议，走自己的路，是走不了的，因为大家一定拉你回来，不回来也不行。要想不听，只有一条路，那就是弃权不下了，换人。

最有意思的是，下棋总免不了有输赢，只要有输赢，输的一方支招者必然埋怨弈者，即便这个弈者不过是傀儡，输棋的责任也都赖他，观战支招的没有把责任往自己身上揽的时候。如果再战，大家肯定一致决议换人，只要被换掉，成了观战者，那么就马上拥有批评弈者的权利，指手划脚，显示高明。

这种集体下棋，其实很像民主政治，而且是相当成熟的民主政治。

民主政治效率不高，遭逢战争特别明显，人家突然袭击了，这边反应过来，亏已经吃大了，因此两次世界大战，民主国家在开始的时候，往往占下风，有的前线国家，往往来不及好好应对，就被打败了，比如二战时的法国。好在一旦反应过来，民主政治由于公民参与度高，资源动员能量很高，因此显得后劲十足，往往可以凭实力压倒对方。

民主政治出错、尤其是出大错的几率不高，但奇招险招也别想问世，拿出的决策，往往中等偏上者居多。战争时期也是如此，民主国家往往跟对手拼实力，作战不追求奇迹，等待对手出错，一点点取得优

势，在平淡无奇中获得最后的胜利。

民主国家的领袖，个人才智往往不起决定性的作用，才高八斗者未必发挥得出来，才具平平者也能安享大位，只要他是选举选上来的，就一切OK。和平时期，往往不是那些真有智慧的人能够胜选，才具平平之辈，只要背后有大财团支持，选举策略运用得好，胜选概率反倒高。从某种意义上说，由于制度的制约，个人才能对于国家治理，作用不是一点没有，但相对来说不是那么至关重要。相反，真正能施展个人才华的舞台，倒是那些威权国家，只要在这种国家，政治往往会带上领导者个人的色彩，才高者往往纵横捭阖，飞龙走凤，时有神来之笔，愚蠢者则刻板僵化，墨守成规，怎么看怎么让人闷气。但是，在威权体制下，恰是才高者容易犯错误，而且犯了错误，就难以纠正，一条道走到黑。当年的苏联人看我们的大跃进时的政治，说当时的中国就像被一个酒醉的司机开上了悬崖边上山路的公共汽车，但是却没有乘客能够制止这个司机。

说到底，民主政治，就是一个不大容易犯错误尤其是犯大错误，即使犯了错误也容易被纠正的政治。

当然，民主政治也是一个对领袖比较无情的政治，只要输了，不管实际是谁的责任，领导者都要背着。选民断然不会自责，说自己愚蠢，所选非人，议会也不会自责当初乱干预，只要出了问题，领袖只有一条路好走，夹起皮包走人。

最后，政治毕竟不是下棋，不可能全民都来支招，只能选出一些职业政治家，让他们来专业支招出主意，其他的人远远地看挂盘讲解就是（往往不看的人居多）。民主政治选出的支招的人，必须得懂棋，懂得游戏规则，而且遵行规则，如果完全是外行，不懂规矩，那么集体下棋，就会变成集体斗殴。因此，实行民主政治的国家，必须有相应的公民文化，老百姓和政客，都得会讨论才行。

又见万民伞

现在又有人给离任的官员送万民伞了，听着都新鲜。不过，从照片上看，送行的人手里，不仅有伞而且有锦旗、匾，还有一个大大的横幅，可以说是一个古今杂糅的仪式，大有推陈出新的意思。只是感觉送行的人少了点，精美鲜亮的旗、匾、横幅和伞似乎比人还多。

在我的记忆里，万民伞这玩意，绝对属于大清时代的事儿。那时候，但凡县令老爷离任，都得有万民伞，伞越多越有光彩。有伞，说明此大老爷为官一任，造福一方，是给老百姓遮风挡雨的伞。官声好的，绅民主动送，官声不好的，也得送，不送人家就不走，赖在县衙里不办交代，新官没法子接任，于是就带头劝当地乡绅，咬牙也得送。不过，这种赖伞的事，都出现在平迁或者撤任的情况下，如果产房传喜报——人家升了，那么一般是没人有胆子不送伞的，即使在任时民怨沸腾也得送，大家心里嘀咕，就当送瘟神好了。

送伞仪式后来升级了，不仅送伞，伞的质量、数量都要有讲究，而且送的时候，要装模作样找若干人“卧辙”，就是躺在路上不起来，不让我们好官走。在历史上，有少数清官离任的时候，还真的就发生过这样的事情，车还真的就走不了，极个别的还真的就接着做下去了。但是，清官总是不那么多，更多的时候，卧辙无非装装样子，甚至实际上不过是官员自己花钱雇的人，做做戏给人看，尤其是给上司看，表明自家的官声还不错。

古代的地方官，一是所谓民之父母，二是所谓牧民之官。作为前者，是说老百姓是官老爷的儿子，听起来很亲切，连累现在很多地方官依然自称父母官，其实古代社会的儿子远没有今天好当，老子不高兴，无论儿子有没有过错，老子说声忤逆，儿子就是死罪。老子打儿子，虽说孔夫子说过，小杖则受，大杖则走，但真要是走了，老子追过来跌个跟头跌死跌伤，儿子也是死罪，这样的事在清朝的案卷里层出不穷。因此，所谓民之父母，要的无非是那个基于伦理的绝对权威；至于牧民之官，老百姓的待遇就更差，干脆就是牛羊，属于皇帝老儿的财产，让官员替皇帝牧着，乖乖地奉献奶和肉甚至皮毛，不听话，就要挨鞭子。当然，作为牧者，也得保护牛羊，免得让狼叼了去。一般来讲，所谓的万民伞，主要是从牧民这个意思上发展出来的，伞者，遮避、护佑之意也。

现在的万民伞背后到底是怎么回事，我辈无法深究。但是据古代的记载，如果真的发自百姓内心，送的时候哭天抢地者甚多，即使不哭．表情也比较激动，不像我们在照片上看的，若干人非常冷静地站在那里似乎在摆姿势。不过，就算现在的万民伞货真价实，百姓发自内心，这种中世纪的戏也别演了为好。因为我们现在的干部据说已经是人民公仆了，为人民服务，做点好事，当地人民说声好，本是做干部的应有之

意，毕竟老百姓不是牛羊，我们的干部也不再是牧民之官。

助理是个啥官？

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官场上出现了“助理”这个头衔。部长有助理，省长有助理，厅长有助理，大学的校长也有助理，甚至我们小小的学院，院长也有几个助理。发生倒楼事件的上海梅陇镇，开发商居然是镇长助理。前段时间，陕西神木县也聘了若干煤老板做县长助理。

助理是个啥官？不好说。很多助理，实际上正式的官员编制上是没有的。纵使中央编制办的人，恐怕也说不清助理到底属于什么性质的官员，因此在设置官衔的时候，也没有给这种官职定编，更不用说设置级别了。

但是，别看没有编制，也没有明确的级别（甚至有了风吹草动，像梅陇镇这样，镇政府方面可以说，别看是镇长助理，其实连公务员都不是。因此此人不算政府官员——哧溜一下，就溜走了），助理的权力还是蛮大的。

只要当了校长助理，就等于是准副校长，甚至可能比副校长权力更大，因为校长助理就是校长的延伸，可以理直气壮地分管某摊事务——代表校长来管。同样，当了县长助理或者镇长助理也是一样，他们是县长和镇长的“手”和“脚”。至少，可以参加所有镇长县长才能参加的会议，有发言权。

一般来说，助理的诞生，是主要领导自我扩权的产物。大领导安几个自己的助理，尽管制度上没有依据，但这样做，最大的好处是可以最大限度地侵蚀副职的权限，让自己的手伸得更长。

但是，如果某些地方的主要负责人找商人做自己的助理，事情也许就不那么简单。应该说，这是这些年来官商合一的一种很奇妙的形式。

房地产开发商或者煤老板成了镇长和县长助理，在个人身份上，也许连公务员都不是，也不屑是。其实他们的主业，还是商人，靠卖楼盘和卖煤牟利。但是，在另一方面，他们也是实际上的政府官员，很多政府的会议，甚至机要会议，他们都能参加；在某些情形下，甚至可以分管某些政府公务。别的不说，单就这种亦官亦商的身份，仅仅就政府方面的信息而言，他们就占了先机。更别说这种身份给他们带来的双向优势，事实上变成了新时代的红顶商人，可以凭借官员的这张皮，狐假虎威，作威作福。当然，如果真的出事了，就像上海梅陇镇镇政府一样，可以立马推得干净——他不算我们镇政府官员！

这对于市场，对于市场上正经的商人，是一种极大的不公平。但是，迄今为止，这样的事情，仍然在发展中。很多地方政府，将授予某些商人助理头衔作为一种奖励，堂而皇之地公开聘任，视之为一种招商

引资的良方。也许，这种做法，对于暂时吸引招商，有点好处，但这种把政府资源化为招商优惠的方法，从长远看，既损害了政府威信，还制造了人为的不公平，对当地市场经济发展为害甚巨。

制约的成本大于勾结

山西省繁峙县检察院前副检察长、反贪局前局长穆新成倒掉，据消息人士透露，穆的财产大概有2亿元。繁峙是个煤矿大县，县里众多矿老板和涉矿的各级政府官员，多被这位反贪局长“办”过。凡矿主，如果不“进贡”的话，就要遭到“以办案为名的敲诈”。（据2009年6月25日《每日经济新闻》）

类似的情形，还有一个靠“双规”敛财的湖南郴州市原纪委书记曾锦春，后者敛财的数目要稍逊一筹。

反贪变成了贪，监察办案权变成了诈财权，看似吊诡，实际上，这属于监察权对掌握资源的行政权的一种“分肥”行为，由于有监察机构的存在，受其监察的官员把所掌控的资源吐出一部分来，跟监察者分润，从而确保安全。这种事，自古以来就存在，属于古代官僚制的一个无法根本解决的难题。地方上，凡是负责监察的官员，无论是地方原来设置的，还是中央派下来的，时间一长，就会实际分享地方长官的权力，让监督变得有名无实。

这种现象，其实在今天也绝非一两个特例，在我们的纪检、监察和审计部门都有过。只是，过去分肥诈财往往限于国家机关，而且往往限于查出事情之后，现在则被曾锦春和穆新成们扩大到了企业家头上，国企也就罢了，事实上连民企老板也逃不脱，有事没事都得交保护费，或者叫免伤害费。

这种监察权分肥的现象，是古代政治权力制衡的一个难题。不找人看着吧，地方官难免胡作非为，找人看着吧，聪明人之间很快会达成妥协，看人的人也想明白了，与其费力看着，不如利用这权力分享好处。一个得到安全，一个得到好处，皆大欢喜。

古代人解决这种问题的方式，一是不定期派出密查人员，下去当特务；二是定期轮换地方监察官，趁双方还不熟悉，来不及达成协议，就换人了；三是利用地方乡绅反制，为流动监察官提供信息。但都不十分有效，或者不总是有效。每个王朝的官僚机构，到了一定时候就会锈蚀失灵。

其实，个中的道理很简单，出现这种现象的原因，是因为整个官僚机构，基本上是一个封闭体系，行政也好，监察也好，无非是这个封闭体系中的两个部分。只要这个体系是封闭的，那么两者可以互相制约，也可以互相勾结，而制约的成本，对彼此来说，要大干勾结，所以理性选择的结果，自然是趋向于互相勾结。

因此，减少或者消除这种现象的唯一法门，就是系统开放，用今天

的话来说，就是政务公开。其实，现在的中国，已经不是中世纪的中国，现行的体制，本来就存在着足以制约这些肮脏现象的机制。如果无论行政官员还是监察机构，都能切实接受人大的监督，而人大也能真正启动监督机制，人大和所有的政府机关，同时接受公众的监督，接受媒体的监督，简而言之，就是将政府各个机关的运作，包括纪检、公安、监察、审计等部门的运作，统统放在众多眼睛的注视之下，所有的运作过程，都需公开、程序化，随时接受外界的质疑，那么，权力的分肥就将成为非常难的事情，极易走漏风声，而且代价极高。难到一定程度，也就没有人敢做了。

借钱办热闹

山东青州要办花博会（花木博览会），钱不够，下拨任务，向全市教育系统员工强制借款。类似的事，据当地教师说，已经有多起，借款能不能还，谁也没底。（见2008年10月22日《新京报》）

中国的官场喜欢热闹，没事找事也要热闹。早先我记得是办“节”，这个节那个节，花卉有节，粮食有节，蔬菜也有节，至于风景民俗之类，就更得办节，举国上下，无处无节，无物无节，大抵是本地有什么就办什么节，从芝麻办到西瓜，从二人转办到高跷。

办节千篇一律，都是请流行歌星上台献艺，放几首歌，对对口型，然后吃饭、喝酒、旅游，完事。只是来宾和歌星比较欢喜，拿了票子不说，土产也糟蹋了一堆。

后来，各种节又改成论坛了。原来的各种名目，把“节”字去掉，换成“论坛”，加上“文化”或者“经济”字样隆重推出，这回不仅需要歌星影星，也用得着学者了。大家正襟危坐，一本正经，先开会，次第发言，坐而论道，不管说什么，反正没人要听，说完了，依旧是吃饭、喝酒、旅游。

不知不觉中，热闹居然又有新花样了，办“会”。北京开奥运会，上海开世博会，青州为何不能办花博会？轮到青州了，一个县级市，为了办这个会，万人签名，万人长跑，还搞自己的圣火传递。一个财政年收入不足10亿元的县级市，为了办花博会，已经开工的配套工程，就达32项，其中有主会场、展馆和五星级宾馆，需要资金超过150亿元。钱不够，就从老百姓手里借，不借也得借，至于能不能还，拿什么来还，谁也说不清。

就算花博会办起来，会后青州会怎样？一个内地小县，几十亿元建的会场、展馆和五星级宾馆干吗用呢？难道说花博会开完之后，世界各地的富商就会云集于此，各地的官员也纷至沓来，天天开会，天天住下消费？如果万一没人怎么办？偌大的场馆宾馆，每天的维持费用就是个天文数字，钱从哪儿来呢？以以往的经验，这种小地方为特定目的建的豪华设施，一旦热闹过后，不是闲在那里空着，干耗资金，就是干脆废掉，从此以后，当地的经济不仅没有发展起来，，反而被拖累得多少年都翻不过身来。

当然，好处也是显而易见的，一场热闹下来，当年的GDP肯定翻上去；有了热闹，上级领导肯定会光临指导，对于长期靠不上领导的小地方官员来说，肯定是个机会；更妙的是，但凡大兴土木，上上下下都有了可以捞好处的机会，规模越大，机会越多，这是傻子都知道的道理。

至于“借”老百姓的钱，能还吗？悬。热闹过后，借款的人或者提拔，或者“双规”，扔下一个烂摊子，后任就是有心，拿什么还呢？

推诿的境界

在清朝和民国的档案中，凡是有事，有大事，大到上头要追查的时候，或者仗打败了，最后总结的时候，所涉及的各个机构各方官员，各找各的借口，各说各的理由，总而言之一句话，就是要把责任推出去，小头推不掉，推掉大头也是胜利，巧舌如簧的高手，看他那奏章或者报告，不惟无罪，而且还有功。最有意思的是，有时候出了事故，死了人，但涉及到的几个机构乃至官员都说自己没责任，最后上级派人来查，查来查去，结论居然是谁也没责任，赔点银子给苦主了事。

那时候，一般官员都喜欢碰上点小灾害，只要摊上有点规模的小灾，自己辖境内的所有毛病，就可以一笔勾销，全赖到灾害上去。自己的所有指标完不成，都没有关系，禀告上司，都是灾害闹的——钱粮收不上来，官司断得一塌糊涂，境内出了乱子，都可以说是因为有灾或者救灾。把责任推给别人，比较麻烦，你会说，别人也长着嘴，你能走关系，别人也不吃素。天降灾害，把责任推给老天，天下哪里有这样合适的顶缸人？任你胡编乱造，老天都一声不响。

说起来，地震跟其他灾害一样，也是个官员推责任的好机会。不过，跟古代不同，今人的公共建筑比较多，而且这些建筑，都是政府负责修建和督建的，即便属于私人财产，政府也有批准监督之责。如果这些建筑正在使用期间倒了，造成了公共利益的损害乃至人命伤亡，政府和相关责任人都有责任。如果责任人比较晦气，摊上像韩国汉江大桥和某百货公司那种毫无来由的突然倒塌，那么当年谁建的，谁审查的，抓出来就是，想推也没地方推去。但是只要有点由头，相关责任人就可以推，比如九江大桥，被一艘拉沙船碰了一下，立即崩塌，但责任可以全都赖在那只倒霉的拉沙船上，别说拉沙船，就是一只海豚，也照样要负责任。在这个时候，就用得上专家了，专家一到，三下五除二，连试验测定都用不着，结论便出台了。

因此，此番地震，要追究学校垮塌是否有豆腐渣工程的责任，难上加难。地震专家说，理论上8级以上地震，所有建筑都可能倒塌（这个结论此前好像一位文化大师已经做出来了，可见英雄所见略同，戏剧学出身的人，也可以讨论地震导致的建筑倒塌问题，而且跟地震专家高度一致）；法律专家说，凡是多因一果的事情，都无法追究法律责任，也是说，就算是豆腐渣，只要地震和建筑质量问题共同存在，多因一果，法律就只好干看着；建筑专家说，地震倒塌的建筑．情况非常复杂，如果找不到原始图纸，就很难确定工程质量。看来，那些用铁丝代替钢筋、违规用砖墙加预制板建设的公共建筑，只要找不到原始图纸（地震后，十有八九找不到），就只能查无实据，不了了之。

日本是个地震多发高发国家，就在我们的汶川大地震发生过不久，日本也发生了一次7级以上的地震。为什么那里的房屋倒塌得如此之

少？为什么那里的学校可以当地震时的避难所？而且同样在汶川地震中，有的学校不倒，有的学校瞬间全垮。

当然，专家也有专家的高招，可以推到各国国情乃至“地情”上去，据说，连同一个镇上，各处房子所经历的地震波都不一样，因此，一间房子粉碎性倒塌，而隔壁的房子安然无恙，你不能说是因为房子质量不同，因为地震波不一样。

喜欢作诗的皇帝

皇帝不同于一般人，他要写诗，得有人给他修改润色。

中国人有写诗的嗜好，士大夫吟诗作赋，老百姓哼哼民歌民谣。皇帝也是人，喜欢作几首歪诗的皇帝大有人在，连亭长出身的刘邦、放过牛的朱元璋都作诗，何况别个。算起来，最喜欢作诗的皇帝有两个，一个是隋炀帝，爱诗爱到臣子有佳句者，嫉妒得要取他的性命；另一个是清朝的乾隆皇帝，属于高产诗人，保留到现在的就有四万余首，编成集子，可以卖到几万元一套。

隋炀帝有没有人给他修改润色于史无征，但乾隆有。比较有名的一个，名叫沈德潜。此人是清朝大臣中的九老之首，活到97岁，在今天也算长寿公了。此公位极人臣，官拜太子太傅，虽说是个名誉衔，但有清一朝，能有这个头衔的人像白乌鸦一样稀少。

沈德潜活得长，但发迹却很晚，考上进士点翰林那年，已经67岁皤然一老了。不过，科场蹭蹬的沈德潜，是一个名满江南的老名士，诗作得好。据说入翰林后，沈德潜例行考试并没有考好，由于乾隆的看重，不仅没有给发下去做知县，反而走进皇帝的南书房，挂上了“上行走”的头衔，从此一路畅通，翻着跟头升了上去。此公到八十多岁退休（致仕）之前，一直没有离开皇帝的身边。

有人认为，沈德潜其实是乾隆的枪手，乾隆的诗，实际上是沈的手笔。不过，看过一些留下来的乾隆御制诗之后，我觉得沈应该只是给乾隆的诗修改润色（《清史稿》也说，他曾为乾隆校正《御制诗集》），但捉刀代笔好像不确，因为乾隆的诗实在太差，有的像打油，有的则像散文码齐了押上韵，实在不大可能出自一个诗坛老手。

老名士兼老大臣的沈德潜，十几年伴君如伴虎，小心翼翼，如履薄冰，如临深渊，没有透露半点“给皇帝改文章”的得意，由此挣来了逐年增加的恩遇，功名利禄，死了之后谥美号，立祠堂祭祀。

可是人算不如天算，老名士活的时候总算安然度过，但身后还是出事了。

出事的原因，是老名士虽然已经变成了老大臣，但虚荣心却并没有真的丢到长白山或者爪哇国去，无论如何，给皇帝改文章都是难得的荣耀，当时不敢说，却不想从此被湮灭掉，因此沈在自己的遗稿中，还是留下了表明自家荣耀的明确痕迹。

老名士想传之后世的，恰是皇帝所格外忌惮的。沈德潜死后，乾隆借故从沈的家人那里，骗来了沈的遗稿，这下老名士的馅露了。皇帝被

气了个半死，公开发作不方便，找了一个茬，“夺德潜赠官，罢祠削谥，仆其墓碑”，就差掘坟鞭尸了。这个茬，有人说是沈德潜诗题曰黑牡丹者，有“夺朱非正色，异种也称王”之句，可以上纲上线牵强扯成不满“本朝”的悖逆言论。也有一说是沈德潜给某举人的文集作过序，而这个文集后来被人检举，有关碍文字。

其真正的原由，还是跟那倒霉的诗有关。用乾隆的话来说，就是，“朕于德潜，以诗始，以诗终”。皇帝和名士虚荣心都强了一点，这就是互相较劲的结果。

巴结不巴结

中组部部长在一次全国组织部长培训班上提出：“要重视关心老实人、正派人、不巴结领导的人，防止任人唯亲、唯近。”

这个要求操作起来，恐怕有难度。当今之时，漫说官场，就是那些类官场的事业单位，学校、医院、银行，还有国有大型企业，如果你还想在里面混得好一点——不说升官发财，只求平安无事，能混下去，不比别的人差得太远，如果不巴结领导（起码，要对领导有敬畏之心，在任何场合，表现出足够的尊敬），那么一般都不大可能。除非你的来头比较大，有个有权势的爹妈或者亲戚。

这些年，人们对于单位头头的不经意的吹捧，在我看来，基本上已经达到了文革期间对最高领袖赞誉的程度，只差没喊万岁了——且慢，有的地方，在酒桌上，还真有这样喊的。

可以说，这几十年，肉麻话语在两个地方登峰造极，一个是歌词里，男欢女爱的唱词；另一个地方，就是官场，下级对上级的巴结。

我有一个学生下到基层挂职锻炼，亲耳听一个县委书记说过，现在提拔干部，要三分之一能干的，三分之一听话的，三分之一拍马屁的。否则，咱们当干部，图什么？

这真是大实话。听话的其实也未必就不拍马屁，只是没有那些专门拍马的人技术含量高而已；至于为什么还得提三分之一能干的，那是因为还得有政绩考核。但是，据我所知，那些所谓能干的人，看在干事的面上，马屁功夫可以差点，但如果“居功自傲”，或者恃才傲物，那么，或早或晚，官都干不长。想升上去，除非有特别的机遇，基本上都不大可能。最常见的情况是这样，有事的时候，想起干活的来了，事干完了，就丢在一边。就像民国初年，川军熊克武的部队，刘伯承是最能打仗的人，但从来得不到提升，一打仗就任命他为前敌总指挥，打完仗，就搁一边。

如果连能干的老实人命运尚且如此，那么那些能干而且喜欢提意见的人，活得就更难了。这些年，即使电视里，人们也喜欢清朝的皇帝，威风大，派头足，关键是下面绝对没有像海瑞那样抬着棺材犯颜上奏的臣子。以人为镜的唐太宗李世民，早就被清朝的康熙、乾隆取而代之，今天的千古一帝，不是三皇五帝，也不是从来公认的贤君汉文帝和唐太宗，而是康熙、乾隆。

上有所好

阎敬铭在晚清“同光中兴”重臣中，地位重要，却不显山不露水。这位西北来的陕西佬，一生崇尚节俭，传说中有许多抠门的故事。由他执掌户部（类似今日之财政部），西太后老佛爷想要办个庆典，弄个热闹，花银子总要有点麻烦。他最大的功劳是阻止了重修圆明园，否则，以当时中国贫弱的现状，不知道要因此整死和饿死多少平民百姓。

不过，崇尚节俭的阎敬铭，也有打眼的时候。据说此公主政山西时，因其节俭的风格，一上任就看上了山西的褡裢布。那时候，山西是个出商人的地方，大商人做票号生意，掌管天下的银钱，小商人则什么都做，满世界乱窜，走到哪儿，身上都免不了有个大号的褡裢，什么都往里装。褡裢布都是特别织就的，结实耐用，价钱还不贵，缺点是比较厚和硬，不太适合做衣服。可阎敬铭不管这个，就是用褡裢布做袍子，走哪儿穿哪儿，看见下属有穿褡裢布衣服的，嘴上不说，眼睛里冒着喜欢。

不久，山西的官员个个都置起了褡裢布的袍褂。外面来的官员新上任，见阎大人之前，必然得添置一套褡裢布的行头，害得当地褡裢布价格直线蹿升，比绸缎还贵。时间一长，阎敬铭习惯了褡裢布的官场风景，如果有谁不穿褡裢布的袍褂，他反倒要不舒服了。

可巧，有天还真的就碰上一位新上任的官员，穿着外面日常的官服。阎大人不高兴了，谈话中，言里言外讥刺人家奢侈。这个官员急了，说：下官实在没有多余的钱了，添置不起褡裢布的袍褂，只好穿平时穿的衣服来见大人。

到此，阎敬铭才明白自己提倡的节俭风尚，已经变成了一种新的奢侈。

地方首长所为尚且如此，如果皇帝也有同好，那么效果可想而知。在清朝诸帝中，嘉庆皇帝是个苦命人，等到轮到他上台的时候，朝廷的钱差不多都让他那个过于张扬也过于风光的爹爹花光了。看着空空如也的国库，他抠门得近乎变态，不仅自己什么钱都不敢花，甚至提倡穿补丁衣服，如果有官员真的穿了打补丁的衣服，不管官声如何，总是会令他满心欢喜。自然，效果是立竿见影的，一下子大小官员就统统简朴起来，裁缝铺里专门做补丁官服卖，比新衣服价钱还高。

走私大王赖昌星说，不怕官员不贪，就怕他们没有爱好。言外之意，只要他们有爱好，他就有办法攻下来。这个道理从古到今的官员们都懂，上级的爱好，在某种条件下就是他们升迁的机会。不管这种爱好是正面的还是负面的，只要有爱好，就会有人揣摩，有人逢迎，有人投其所好，真的或者真假莫辨地装作自己也有同好。

上有所好，下必甚焉，这是中国的古话。

拔刀相向

2009年8月，黑龙江鹤岗市现任交通局长，被前任局长（现任的政协副主席）买凶杀害。什么样的生态，能让一个政府官员对另一个拔刀相向呢？

其实，这是一个非常平常的官场纠葛。前任提拔了后任，但后任大权在握，不买前任的账。不仅不知感恩，反而处处不尊重老领导。所有的人事安排，都不给老领导面子，最后，连老领导的钱袋子也要剥夺——把老领导在交通局下属一家油水很大的公司的法人代表的位置撤掉了。

人们知道，眼下的交通部门，是个风险特别大的地方。在这种地方任官，折损率据说格外的高。记得某年河南的交通厅长，一年之内换了几任，每任都因腐败问题下台。由于大兴土木，而且道路收费的缘故，道路交通成为官商纠葛、权钱交易的丛集地。利益大的所在，风险自然也大。

对于某些官员，尤其是大权在握的官员来说，权力的诱惑的确是太大了。能够长久地做下去，把住印把子不放，是最好的。可惜，碍于制度，没有人能做到。于是，安排后路的问题，就提到议事日程上来了。后路第一位的事务，是接班人的选择。在很多地方，现任的官员，对于继任人选的选择，都有相当的影响力。如果即将离任的官员本身能量大、资源多，影响力就更大。能利用这种影响力，尽量把自己提拔起来的老部下，放到自己现在的位置上，对自己退下来（包括退二线）的生活，无疑有很大的好处。弄好了，还可以继续做无冕之王，继续支配这个部门。后路的第二位事务，是自家的出路。一般来说，都要找一个部门势力范围内的单位，继续发挥“余热”，有的是担任某某协会的会长，有的是像鹤岗这样，当原部门下属的公司董事长或者总经理。

然而，这样精心的后路安排，往往都会出事。老部下昔日的耿耿忠心，往往时过境迁，能始终感恩者凤毛麟角，多半接任不久就逐渐变脸。如果老领导还要垂帘听政，插手人事，那么脸变得就更快。如果像鹤岗交通局这样，一个下属公司，是这个局巨大的财源，那么，现任局长无论当初跟老领导关系多么密切，都不可能容忍自己的卧榻长期让别人横卧。道理很简单，谁乐意做傀儡呢？谁不想自己当家做主有一番作为呢？从前的皇帝，儿子老子之间权位更替，政策、人事都要变动，何况没有血缘关系的新老领导？

可惜，这样几千年都没变过的简单道理，有些官场里的领导们，就是不明白。每到快要交班之际，总是忙着安排后路，安排接班人，想让自家的“江山”，在退了之后，依然能够保住。然后一次次上演新人负恩，旧人感慨，甚至咬牙切齿的悲喜剧。

其实，还有一个更简单的道理，他们已经全然忘记了。他们曾经占据的官位，其实根本不属于谁。仅仅是因为现在制度不健全，才使得权位变成了某些官员手中的“资产”，让他们这样变相地私相授受。

术士迷信

在网上看到几张照片，一个很雄伟的法院大门旁边，挂着搭着箭的一张桃木弓和一把桃木剑，跟大门上的国徽，遥遥相对，相映成趣。

这种桃木弓箭和剑，在北京的白云观花不多的钱就可以买到，这玩意，按道士们的说法，是用来镇邪驱鬼的。法院出现这种景观，据说是因为该法院接连几届领导人落马，后来者心有余悸，请来道士作法。

官场上的迷信，早就不是什么新鲜事儿了，如果官场不迷信，我们的某些和尚道士外加活佛，也不会活得这么滋润，大门槛里进进出出，素筵上高谈阔论，说易理，论八卦，话风水。

有意思的是，官员的迷信，只信术不信道。一般说来，所谓迷信，有宗教性的，也有巫术性的，绝大多数人都两者兼而有之。即便号称独一神信仰的基督教，也有类似巫术的驱魔之术，中世纪的时候，基督教的巫术色彩就更重。中国是多神信仰的国度，无论佛教、道教和各种民间宗教，其信仰体系中，都离不开巫术的成分。从某种意义上说，无论外来的佛教，还是本土的道教，如果没有两手驱邪、治病、炼丹甚至求雨的法术，就难以得到信众。

任何一种宗教，除了“术”之外，必有“道”的成分，既包括宗教的教理教义，也包括宗教的道德。比较虔诚的信徒，往往术道兼信，而且更加偏重于道的成分。然而，真正的虔诚的信徒，在任何时代任何宗教里，都是少数，多数的芸芸众生，都是实利主义者，他们信点什么，无非是一种交易，求神拜佛，施僧舍道，是付款，得到好处、好运，求得儿子，是取货，货物一定要比货款价值高得多才行。

古代士大夫出身的官员，对宗教多少有点学理性冲动，就个人修行而言，他们中的一些人还是真诚探究道理的。近代以后，西方的科学传人，进化论的强固信仰，大大冲击了人们的传统观念，底层的老百姓变化也许不大，但上层的人士，尤其是那些身居高位握有权柄的人们，信仰则出现了巨大的变异，具体地说，就是他们对于宗教尤其是中国传统的宗教，态度越来越趋向实利主义。军阀唐生智令全军剃度，为的是让部下效忠于他个人；而刘湘信用一个一贯道分支的首领，无非是借以编练神军。官员们信的宗教开始偏重于术，宗教界也加以配合，著名的和尚太虚法师，提倡人间佛教，游走于官场，用具体的法术，为官员和他们的家人求得福报；许多喇嘛活佛也下山来，给达官贵人做升官发财法事。

在迷信的官员看来，无论高僧大德还是活佛喇嘛，以及老道和命理大师，都是术士。他们非常热衷于让这些“大师”用沟通三界的本事，贿赂神界，为自己的官运制造一些机遇，破解坏运气。跟和尚老道之间的

交易，只是保官升官诸招数中的一种。但同时，他们本能地排斥宗教信仰中“道”的成分，拒绝一切有关宗教道德的约束和修炼，即便参与所谓的修身，也只是吐纳和坐禅练气功。

官大书法自然秀

今天，看到一则消息："昨天，广东省书法家协会五届二次理事会召开，经理事会表决，免去陈绍基省书协主席职务。"（据2009年10月6日人民网）

陈绍基是谁？不是刚刚落马的广东最大贪官、广东政协主席吗？没想到还是广东省书法家协会的主席。

在我的概念里，凡是一省书法家协会主席，无论好坏，怎么也得是个书法家才行，或长或短，得在这个行里混过。今天才知道原来一个一直做官的人，也可以做书法家协会主席。

有人说我少见多怪，说现在哪个领导不是书法家？不仅是书法家，如果写两句诗，就是诗人，画两笔画，就是画家。作协和画家协会，只要人家官足够大，都会打开绿灯。在自家管的地面上，顺势做个主席副主席，也是顺手的事。哪个协会会不乐意？至少，此后活动要钱方便了许多。

没错，官大书法自然秀。君不见，到处题字的，不都是大领导吗？在哪个地方管事，就在那个地方可以展示自家那笔字。一个省如此，一所大学也如此，不管那笔字写出来是不是像墨猪一样。官大了，就有这个自信，敢把自己的那笔字在大庭广众之下挂出来。

一次我到贵州一个景点去玩，看到整整一个山头，全是从地市、省到中央一些领导的题字，一个碑接一个碑，弄得好好的一个山头像坟场似的。那些字，说实在的，有的真不敢恭维，小学生的描红也比它们要好些。

再仔细一想，古人好像也如此，严格地说，是某些皇帝如此。比如乾隆，一笔字本来不怎么样，却喜欢到处题字，弄得全国上下，好一点的名胜，都是他的字。"文革"时破"四旧"，居然都没怎么动它们。一直到现在，好些乾隆题字碑还在那里现眼。

官当得足够大，大到像陈绍基这样，到了省级，而且曾经大权在握、根深叶茂，有个书法家头衔，不光是得了艺术家的名头，而且还有额外的好处。当年做过江西省副省长的胡长清，据说书法在江西特别值钱（只是不知道江西的书法家协会，给没给他一个主席的头衔），如果有人想要找主席办事，直接买他老人家一幅字就可以了，艺术无价，给多少都合情合理。官大不仅书法秀，而且书法值钱。

从护官符到特权车一览表

《红楼梦》第四回葫芦僧乱断葫芦案中，贾雨村就任应天府府尹，接了薛蟠打死人的案子。门子递给他一份当地的“护官符”，说是如今做地方官的人，都有这样一个名单，上书本地豪门大户的姓名、官爵，人称“护官符”，省得不小心触犯了这里面的人家。

《红楼梦》是小说，但小说讲的故事，往往是真事。从来在地方为官者，大抵都知道为政不得罪巨室的道理。类似的“护官符”，在一些地方，肯定是有的。只是未必由门子递给长官，长官的幕僚，早就给主人准备好了。新官上任，第一件事就是去拜门，挨着一家一家走动走动。此后本地豪门大户如果有事，一个片子递上来，能办的事，就该照应，面子要给足。比如佃户抗租不交，一个片子送到衙门，地方官一见名刺上的名讳，这个佃户就要被押起来，至少要吃顿板子。如果涉及这些人家的官司，无论怎么说，都要偏着点。反过来，地方官维持地面，豪门大户也要给面子，征粮征税，维持治安，该帮忙的，自然要帮忙。如果当地的豪门大户来头足够大，即使平时不给地方官面子，不帮忙，地方官也照样得小心应付。否则，就像那门子说的那样，轻则官位不保，重则性命堪忧。

这种现象，过去我们称之为“封建特权”。今日观之，虽然封建未必，但特权却是真实的。这是一种专制时代特有的现象。

如今，曹雪芹描写的“护官符”，变种犹存。报载，河北邯郸市的某些公路收费站，都有一个镶着镜框的本地特权车一览表。其中详列市委、市政府四套班子加上市纪委和顶头上司市交通局的车辆牌号，这样的车，一律免收过路费。据邯郸市有关管理收费站的负责人说，这样做是为了方便领导工作。（据2009年11月21日《齐鲁晚报》）

我相信，这样的特权，哪儿都有。邯郸公路收费站的人，倒不见得对特权有特别的喜爱，想必是脑子比较笨，记不得如此多的特权号码，不得不抄录出来，挂在墙上，结果被人曝了光。

其实，秘密不在这里。据有资格享有特权的人讲，特权绝对是种特别的享受，有的时候，比多给钱都过瘾。比如开车吧，有资格犯规而不受惩罚的特权车，开在路上，如果不犯规，尤其是当着众人的面不犯点规，比如闯红灯、该禁行处不禁行，简直浑身难受。在众目睽睽之下，别人走不过去，自己可以走过去，别人要缴费，自己可以扬长而去，那个感觉，就像做了皇帝似的。这就是为什么公车改革嚷了那么多年，而且各地的改革方案，对于不再使用公车的人都有大量的补助，在钱上面得益颇多，可是就是改不动的真正原因。因为公车在某种程度上意味着特权，而特权是用钱换不来的，尤其是那种飘飘然的“精神享受”，是多少钱都换不来的。现在大家不都喜欢做“特别的你”吗？有特权者，就是

特别的你。

借来的车

2009年，内蒙古阿荣旗的女检察长开豪车，被网上发现。当地纪委调查，说车是检察长借当地一家企业的。

跟许多网民不一样，我认为这个结论有几分可信性。因为，在我们的现实生活中，的确有好些官员开的豪车，真的是从企业借来的。

只是，这种借，跟企业给也差不了多少，甚至可以说，比企业送给他还要合算。因为这样的借，无论是企业有心，还是官员有意，反正一借，就借得成了官员的座驾。而且，汽油由企业出，修理费也由企业负责，一直借到车子旧了，再换辆新的，或者官员下台为止。如果干脆送给官员，至少油钱和修理费官员得自己掏。

更妙的是，这样的借，一旦被人发现，就像阿荣旗这位检察长一样，马上就可以滋溜一下开溜，把车还了，把自己择得干干净净。任你怎么查，反正不能说我贪污腐败。官员也是人，怎么说也不能不让我借东西吧。

当然这样的借，背后肯定有名堂。总之，企业不傻，没有让官员白占便宜的道理。如果企业如此乐于助人，怎么不把这车借给福利机构，借给普通老百姓？之所以采取这样的方式，无非是一些聪明的官员可以借此逃避法律的追究。

不信去查一查跟企业发生关系的部门，不用细查，就会发现，这样借来的车，实在是太多了。不仅车可以这样长期地借，而且人也可以借，东西、房屋设备都可以借。权力机关种种开支，在自己这里报销不了，就到企业去报，等于变相把钱都借了。不仅一些民企跟权力机关有这样的出借关系，很多机关跟国企也有这样的关系。有一阶段官员用车，豪华程度有级别的限制，但是官员又特别喜欢豪车，于是，就纷纷从企业借，借了就不还。不仅官员私人这样借，机关作为集体也这样借。

这些年，“借”像传染病一样在官场流行。也许，在开始的时候，出借豪车的企业，还是一种隐性的贿赂，但是走到今天，已经成了不言而喻的惯例。凡是在某地的企业，都得这样孝敬某地的权力机关，不这样做，反而会被视为怪诞。

当年“狗肉将军”张宗昌统治山东的时候，手下的军官看上了商家的东西，或者马车什么的，也说是借，看上人家的钱，也说是借。在这种环境下，好东西被人看上了，不借也得借。只是，借了就肉包子打狗——有去无回。

借的背后，是吴思所说的权力机关的“合法伤害权”。漫说给你小鞋，就是紧紧鞋带，也够你喝一壶的。

问责与起复

官员犯错误，丢了乌纱帽，再次被起用，这是个古已有之的现象。

清朝的时候，管这叫起复或者开复。在那个时候，哪怕位至一品，一辈子不出错的官儿非常稀罕，在仕途上混，总是免不了在罢免、起复之间折腾，只要错误犯得不至于一下子丢了吃饭的家伙，即使被发配充军，也有翻身的时候。那个时候，我们经常会见到某位官员的处分上写明：永不叙用。但是，过了若干年，人家还是被叙用了。官家的话，即使皇帝说的，只要用在官员身上，大抵当不得真。

那个时候，开复两字的前面，要加一个“谋”字，凡是官员被免职，稍微歇歇，就得谋开复，怎么个谋法？无非找关系，递包袱，包袱里的“货色”充足，开复的希望就大些。

开复必须得有个时间段，不能太快。在清朝的时候，是等皇帝情绪凉下来，或者干脆把这事给忘了，能在皇帝身边说上话的人，有机会的时候递个话上去，皇帝一含糊，另一顶官帽子就落到免职者的头上了；如果皇帝气还没消，无论谁，这话也递不上去，递上去，事办不成不说，给自己找不自在。有时候，是等舆论凉下来。犯事的官员所犯的事，往往是会激起民愤的，舆论不凉下来，一开复，说不定御史要说话，所以开复的事，急不得。

到了民国时候，官员的开复，因为有了媒体，最需要畏惧的是舆论，官员免职，人称避风头，风头过了，换个地方照旧做官，风头不过，天下大乱。所以，那时候被免职的大官，一般都出国转一圈，几个月甚至几年在国内销声匿迹，舆论自然会把他忘了，然后再回来戴官帽子。

1949年以来，对于官员的问责，时紧时松。眼下似乎属于松的时代。官员犯事，只要不被关进监狱，再次做官的可能性非常大，在甲地犯事，转个身，到乙地接着做官。某些惹出大娄子、闹出世界名气的官员，风头还没过，或者没有完全过去，就复出了。理由有一个是“人才难得”。

当然，即使不是人才，我们也没有理由把犯过事的官员一棒子打死，让他们永不叙用。但是，当今之世，犯错误，尤其犯得挺大挺有知名度的官员，开复的过程最好让公众看得清楚一点，为什么开复，改正了没有，得拿出点证据来。

总而言之，这个过程不能像个灰箱。

即使躲风头，似乎也应该躲得时间长一点，像过去那样，少则两三

年，多则三五年。不能这边人们记忆犹新，那边就粉墨登场，也太不给公众面子了吧？

国学与干部考核

成都温江区提倡官员学国学，把国学学习情况纳入干部考核。

到目前为止，国学到底是个什么东西，事实上人言人殊，莫衷一是，谁也说不清。

国学这个概念的提出，是晚清民国的事，跟国术（武术）、国医（中医）、国剧（京剧或者平剧）属于同一系列的东西。但是国术、国医和国剧所指还算清晰，唯独国学，从那时起到今天，一笔糊涂账。

说起来，一系列“国”字号的概念提出，是被“西”字号的玩意给逼的。西学东渐，中学衰落，有人感慨国将不国，于是提出“国学”这个词。最初，所谓的国学仅仅侧重于经学，既讲义理，也论考据。后来，才逐渐扩展到史学和子学。但是今天人们嘴里的国学，已经变成一个无所不包的大筐，凡是中国的玩意，都可以装进去，天文地理不说，小说戏剧也在里面，把原来的国剧，也吞进去了。用人民大学国学院的话来说，他们讲的是四部之学，经史子集，无所不包。包含京剧剧本也就罢了，连京剧唱念做打也一并包进去，那人家国剧干什么去呢？

当年提倡国学，要是为了拯救传统文化，还是可以理解。如果是为了重振传统，用经学救国，就比较可笑了。

今天如果人们学点传统的东西，读读《论语》、《孟子》，念念唐诗宋词，尤其是跟自家孩子一起读，是件好事，总比闲来无事打麻将赌博强上百倍。老祖宗留下来的文字，可以陶冶性情，也可以益人心智。可是，如果像某些提倡国学者所说的那样，在21世纪的今天，重建儒学的独尊地位，把儒学尊为国教，靠儒学或者国学重振国威，治国平天下，那可就离谱了。国学如果能救中国，近代中国就没有可能总是挨人欺负，我们也就没有必要一代接一代地引进西方的器物、学术和思想，改造中国的学术和教育，艰难地在现代化之途上跋涉。

我相信，我们的官员未必都像某些儒学迷和国学迷那样，视国学为救世的法宝。但是，他们中的很多人，的确对国学有功利的期待。至少在某些官员眼里，国学的某些成分，可以帮他们做好官，可以从中学会很多治人治国之术，也可以让下属学会怎样安分守己，做好自己的本分。

以四书五经为核心的国学，一般性地读读，倒也无妨。如果真的迷进去了，忘记了我们身处的时代，在上者忘乎所以以为自己是君，在下者毕恭毕敬权当自己是臣，就难免走火入魔了。

帝制时代，科举考试无论考什么内容，儒学都是必不可少的。明清

考八股，代圣贤立言，都是就四书五经说事，还必须以朱熹的注释作为范本，出了范围，不惟考不上，还要治罪。这可以算是国学进入古代官员考核的典范，今天成都温江的做法，跟古人比，不过是小巫而已。

要不要学得更彻底一点，干脆重新考八股，像某些热衷此道的教授鼓吹的那样，真正让国学威风一回？重回大唐有点远，干脆回到大清吧。

送礼买太平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原副主任卢锦洪因受贿受审，宣称有些时候，他拿了人家的钱没办事，不算受贿。（据2009年7月31日《羊城晚报》）

这年头，总是有官员能说出惊世骇俗的话来，用现在的时髦用语，叫做“雷人”。

从晚清到民国，黑道膨胀得很快，有些黑道团伙已经不是拿人钱财替人消灾，而是本身就变成了平民百姓的灾。老百姓得定期给他们钱财，这些钱财不是支付让他们为自己办事的代价，而是赎买不受伤害的赎金。如果不给，那么轻则大大地破财，重则丢了性命。黑道的做法毕竟属于违法行为，至少，从理论上，被伤害的人还可以诉诸法律，找警察。

但如果握有公权力的官员也这样做，那么其辖境内的百姓或者其下属，就比较麻烦了。到了这种时候，就会出现很多人给官员送钱，但其实不求官员办事的现象。更加严重的是，如果这种现象形成风尚，那么，即使官员并不胡作非为，不办事也送礼的事也会存在。

一些地方官场的规矩，逢年过节或者上司有了什么事情，其管辖下的单位或者下属，都要送礼。一个国有企事业单位，即使普通员工，也要给头儿这样送。现在的礼，早已升格为现金，或者储蓄卡、购物卡之类。一个比较大一点的官员，即使不主动贪污，仅仅简单的礼尚往来，每年的收入也相当可观。

为什么要这样送？除了某些别有用心的特意想要巴结之外，更多的人，理由只有一个，就是大家都送，如果我一个不送，心里害怕。送礼，只是为了买个太平。

包头一些村庄的等级制

新生代农民工

“受活”还是“活受”？

返城才是大问题

工会援助农民工，组织在哪里？

包头一些村庄的等级制

内蒙包头市附近的一些村庄，居然人分五等，每个等级的人享有的权利不一样，等级可以世袭。第一等可以获得征用土地的全额补偿款，然后依次递减，福利待遇也如此。划分等级的标准，就是居住时限的长短，越老的人家等级越高。据说，人们在考虑婚嫁的时候，也会首先考虑等级。

当然，出现这种状况，跟现存的土地制度有关，也跟这些村庄地处城市边缘，可以享受城市化的好处，因而竞争激烈不无关系。而且，这些等级的划分，都是村庄的土政策，是这些村庄的村民自己定的，由于村庄里的老户人数多，所以所谓的村规民约就这样出来了。

显然，这样的村规民约，是有违现行法律的，从根本上讲，也违背人生而平等的基本人权规范。从某种意义上讲，这些城边村的多数村民，为了自身的利益，定出这样的规定，不是不可以理解。但是，这种把人分为三六九等的做法，在21世纪的今天，人生而平等的理念已经得到普遍认同的今天，能够出台，而且长时间为地方有关部门默许，甚至被曝光之后，包头市的有关部门负责人还为之辩解，的确很耐人寻味。

说起来，中国自秦汉以来，贵族制度虽然已经被打破，但等级制却长期存在。不仅皇族和高官子弟享有特权，甚至犯罪都可以免议，或者减轻刑罚，就是一般的民众，也有四民之分，所谓士农工商，士绅处于优越的地位。在日常生活中，人们经常习惯性地把人分成若干等级，就读书人而言，除了科举考试分出的进士、举人和秀才三个大等级之外，秀才本身也分成若干等级，有可以做官的贡生，其下还有拿补贴的老生，不拿补贴但有资格为人考试担保的老生，然后才是新中秀才的新生。新生之下，人们还习惯将没参加过考试的人和参加过考试的人分开，参加过的可以戴方头巾，自称读书人，而没参加过的就没这个资格。读书人之外的百姓，人们也习惯性地将之分成跟士绅有亲戚关系的富人、一般富人、中等人家、穷人、贱民这样几等。

在一个长期的农业国度里，人们习惯了将人分等，没有等级，人们的生活就会感到缺点什么。等级低的人羡慕或者嫉妒仇视等级高的，被羡慕和仇视的人，在这种羡慕和仇视中，也感到很快慰，除非到了爆发冲突出人命的时候。有的时候，很多人的生活意义，似乎就在于这种等级。

有等级就会有特权，有时候特权是制度赋予的，有时候特权是人们自己授权的。其实，在很多情况下，特权带来的实际好处并没有想象的那么大，但人们热衷于特权，往往看重其好处背后的所谓荣耀。

实际上，在改革之前，中国农村社会也存在着社会等级。干部是高

等人物，吃商品粮的干部等级就更高，然后是成分好的，下面是成分一般的，最下面的是成分不好的，他们实际上是农村的贱民。很多成分好的穷社员之所以能恬然忍受贫穷，往往仅仅是因为在他们的下面，还有这样一批贱民的存在。这些贱民，最重、最苦的活，都是他们干，但工分拿的却最少；一有运动，还要拿他们说事，挨批斗。

这样长期的等级制传统，使得我们的日常生活很不正常。一方面，人们习惯了现实社会中的等级，习惯了忍受或者无视特权的存在；另一方面，自己一有机会，也会争取进入高等级行列，享受特权。甚至像内蒙古包头周围的这些村民一样，人为地制造等级、制造特权，自己享用。

从某种意义上说，我们每个人，在内心的意识深处，都存在着等级制的余烬，一有机会，就会死灰复燃。因为，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几乎无处不存在特权，即使遭到特权的损害，也很少有会人出头抗争，人们似乎觉得，这样的事情实在太多了，受损害的又不是我一个，何必呢？忍忍就过去了。如果自己有幸有朝一日也进入享有特权人的行列，则大多沾沾自喜，引以为豪。内蒙古包头附近的农民，只是把等级明确地划了出来，没划出来的等级其实遍地都是，你身边就有。

新生代农民工

农民工本身，就是城乡二元结构的产物，否则，这些所谓的农民工，理所当然就是城市产业工人。事实上，当今流水线上的一线工人，绝大多数都是农民工。如果从改革启动开始算，农民进城已经经历了三代人，即使从1992年再次工业化起飞算起，农民工也已经有两代人了。

当今25岁以下的农民工，对农村的生活，已经全然陌生，农活基本不会做了，他们所熟悉的，是工厂，是城市，是在城市里包括卖菜、拾荒、清洁、打零工、做小买卖等各种各样的营生，唯独不知道如何种地。更有甚者，相当一部分新生代农民工，在自己的户籍所在地，居然由于土地政策以及计划生育等原因，根本没有土地。当然，即使有土地的进城农民，也有相当多的人事实上不种地，不是把地留给年迈的老人，就是把土地租给别人种，自己则拖家带口成年累月待在城里，顶多收获的时候回去帮把手。

对于近世中国而言，改革以来开始的城市化进程，已经属于第二波了。第一波在晚清到民国之间，虽然波涛远没有今天的汹涌，但某些现象，还是可以给现在提供某些借鉴。一个后发国家，要想搞现代化，城市化是不可避免的。城市化的最主要标志之一，就是农民进城。农民进城，在传统社会，被视为流民。的确，当初流入上海的大批农民就是流民，他们甚至是拖家带口，坐着自家的船来的。到了上海，先在河里漂着，然后拖船上岸，接下来把船变成棚屋，定居下来形成棚户区。无论城市的管理者对他们有多少歧视，他们的生计有多么艰难，他们都不可能回去。像现在我们很多城市管理者期待的那样，在城市需要的时候，留在城里，一旦城市不需要了，就让他们回去，做候鸟，在第一波时代，就是一厢情愿的梦。

诚然，当今第二波的农民进城浪潮，虽然比当初第一波更加汹涌澎湃，但进城农民的环境，却更加恶劣。不仅城市的户籍壁垒至今没有被打破，而且农民依然没有可能把原本就该属于他们的土地真正变成自己可以支配的产业。在所谓对“失地农民”担忧的借口下，农民的土地，如果没有变成某些既得利益集团嘴里的菜，就是农民自己的鸡肋。反正无论如何，都没法成为农民进城创业的第一桶金。同时，进城农民甚至没有可能像他们的前辈那样，拥有建棚户的权利。

非常吊诡的是，据说是保障农民土地的政策，却在事实上把农民的土地变成鸡肋，真正保障的是地方政府的圈地独占权。同时，还不断制造着越来越多的失地农民——那些户籍在农村却没有一寸土地的新生代农民工。我们的政策制定者，虽然口口声声说一切为了农民着想，但却对大批新生代农民工根本不想回乡、根本不会务农、做梦都想留在城里做一个城里人的现实，视而不见。他们不是鸵鸟，却玩着鸵鸟游戏，把头埋在沙子里。

无论城里人喜欢与否，新生代农民工，就是这样一批人，无论他们在乡下是否有土地，他们都不大可能回乡务农，他们中的绝大多数，是一群回不到父辈生活里的人。多年的城市生活，已经根本改造了他们，尽管城市对他们有诸多的歧视，但他们对城市已经习惯了。

显然，如果我们的政策还固守成见，担心流民的增加会造成社会的动荡，固执地想将农民束缚在土地上，做编户齐民，即使他们进了城待下不走，都待了三代了，依然不给他们城里的合法地位，不给国民待遇，最后的结果，只能是真的逼出流民来了，这是一批在农村待不了、在城里也待不下去、对城里人充满仇恨的人。这批人，随着时间的推移，只能越来越多。到那时候，我们的这些据说有利于农民的政策，就不仅仅遭遇尴尬，而是碰见危机了。

“受活”还是“活受”？

阎连科的近作《受活》，讲了两个彼此关联的故事，一是柳县长气魄宏大的富民工程，计划购买列宁遗体，发展当地旅游事业；一是满是残疾人的受活庄的领袖茅枝婆，几十年努力“退社”的经历。

前一个故事里，柳县长为了筹集到买列宁遗体的资金，把受活庄的残疾人组织成“绝术团”，出卖他们的“残疾”挣钱。后一个故事比较复杂，简单地说就是，原来受活庄是个被人遗忘的角落，不知有汉，无论魏晋，当曾经身为红军伤员的茅枝婆发现山外的世界已经进入人民公社时代，拼了命把三个县都不乐意管的受活庄拉进了“社”，挂在双槐县柏树子公社下面，成为一个生产大队或者生产队。结果一向安逸的受活庄接二连三地遭受了“铁灾”（大炼钢铁）、“黑灾”（大批判）、“红灾”（“文化大革命”），在三年大饥荒的时候，甚至几次三番被外面的“圆全人”（健康人）洗劫，庄上的残疾人大批饿死。于是，茅枝婆开始谋求“退社”，不仅要求退出人民公社，而且要退出双槐县的行政管辖，回复到原来三不管的状态。

两个故事的衔接是，在茅枝婆的坚持下，绝术团出外“卖艺”成为受活庄“退社”的条件，结果是，当绝术团为双槐县挣得了大笔的钱，县长派人前往俄罗斯商洽购买列宁遗体的时候，却因为这种政治上的荒唐而丢了官，在丢官前夜，柳县长眼看着升官蓝图化为乌有，连老婆都跟秘书跑了，于是批准了受活庄的“退社”，自残之后来到受活庄落户。

小说的叙事是非写实的，处处洋溢着荒诞不经的感觉，因为不可能有祖祖辈辈都是残疾的村庄，也没有听说有什么地方出现过购买列宁遗体的设想，但是，荒诞的叙事却处处透着真实的历史和现实。对于外面严酷的世界和同样严酷的现代化过程而言，受活庄的残疾人就是中国农民的象征，相对于信息的不对称，农民是瞎子和聋子，相对于行动能力和条件，农民缺胳膊少腿，相对于发言权，农民是哑巴。

土改后的农民，自己做主的日子没有过上几天，强制性的统购统销，就开始将他们推入国家工业化的漩涡，农户被强制接受剪刀差的盘剥，落入“九地”之下。然后，为了消弭这种类似苏俄十月革命期间“余粮征集制”的印象，合作化运动提早推行，在农业合作化的高潮中，90%左右的个体农民一夜之间就被推进了合作社，然后又过了一夜则进了“全部社会主义性质”的高级社，然后小社并大社，不仅农民的生产资料甚至一部分生活资料都被充了公，而且穷村和富村之间财产平调，然后上调。

在农村搞互助合作其实并没有错，在某种意义上还是农民之所需，但将互助合作变成合作化，一场由行政强制加意识形态社会动员的“群众运动”，事情则走到了反面。农村的情况是非常复杂的，有需要生产合作的农户，也有不需要的，对于合作层次也有不同，但无论如何合作，轻

易地采用运动式的强制结束小农私有制，对绝大多数农民都是难以接受的。结果是那个当年令人振奋的农村社会主义“高潮”，同时也是农村大牲畜死亡的高潮，农民大量宰杀猪羊鸡鸭的高潮。然而，农村的“生产力暴动”，很快使农民陷入了半饥饿的状态。

在这种状态下，农村迎来了属于自己的“反右运动”，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主要是大辩论，听经过的农民讲，大辩论实际上就是大批判、大斗争，经过一场场的大辩论，原来一肚子瓜菜、叫嚷吃不饱的农民，一下子就吃饱了，改口说一天三顿大米饭，撑得不得了。很多农村其实就是在这种情况下进入“大跃进”的。

“大跃进”、人民公社、大炼钢铁，农民军事化，砸锅炼铁，吃公共食堂，把老房子拆了当肥料，分男营女营，集体居住。每天劳动十四五个小时以上，经常挑灯夜战连轴转，妇女子宫脱垂成为普遍性的疾病。在这种举国狂欢式的工作热潮中，未来天堂的诱惑和高度组织化和强度动员的建设氛围，在一段不长的时间内，的确暂时消除了因急速合作化给农民带来的种种忧虑，尤其在放开肚皮吃饭的那几个月，然而好景不长，由于违背科学的生产方式（高度密植、过度深翻土地）和大炼钢铁导致的农田抛荒，在不多的存粮吃完糟净之后，农村先后进入了饥荒，“跃进”跳得越快的地方，饥荒就越严重，小说所本的河南农村，还在跃进的高潮的1958年下半年，就已经出现了因饥饿大批逃亡到湖北的农民。

接下来，在饥荒中没有饿死的农民，刚刚缓了口气，就迎来了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然后是“文化大革命”。在大革命中，最让农民头痛的是农业学大寨，就是小说里写的“造梯田”，无非是变相的“大跃进”，大队核算，大干社会主义。

回顾这段历史，如果从文字上看，你会发现发生的所有的一切，都是出自农民自己的意愿，统购统销是应农民反对奸商盘剥的要求，合作化是顺应农民对两极分化的不满，“大跃进”、人民公社更是顺应了“人民群众急切要求改变贫穷落后面貌的愿望”，“文革”以及革命中的学大寨运动，不仅顺应了群众改变一穷二白面貌的要求，而且是群众反修防修的需要。当然，我们不能说农民从来没有过这样的欲望和要求，因为口号虽然是上面提出来的，但下面的农民也确实跟着走了，而且有的时候看起来走得还挺欢的，当年媒体上农民欢欣鼓舞的照片和镜头，不见得都是造出来的。只是，令人有些不解的是，为什么每当农民有这种大规模的要求的时候，总会伴随着大规模的运动，合作化、人民公社、“大跃进”、“文化大革命”就不必说了，就连统购统销，都是由组织安排群众评议每家的余粮存量，只要把第一家评高了，那么接下来就会越评越高，直到逼得人家上吊（如果查一下那时的《内参》，就会发现这样的事还真不少）。

运动，就是总是躲在袖子后面的那只手。

等到农民最后一点社会主义热情的火星被耗尽，任凭学大寨的号角吹得山响，农民依旧磨他的洋工，而把所有的力气，投到巴掌大的自留地上，“文革”后期的所有运动，实际上都变成了锣鼓喧天的空热闹，这时人们发现，“国民经济已经到了崩溃的边缘”，虽然很可能这只是一种耸人听闻的说法，实际情况是我们被东亚的某些邻居远远地落在了后面，陷入了没有活力的短缺经济的陷阱。于是，慢慢地，农民“退社”的要求被在半遮半掩中考虑了一半，大包干出现了，普及了，农民自己当家（其实是半当家）的欢喜劲刚刚上来，在更大规模的国家现代化浪潮里，就又被卷入了权力和市场的新的漩涡中。无限供给的农民工，不仅为中国的出口加工提供了100%的劳动力，而且他们的存在，也成为中国吸引国外投资的最佳条件。没有医疗保险，没有养老保险，没有工会，甚至连起码的劳动保障都没有的农民工，拿着世界上最低的工资，还经常遭到拖欠，事实上构成了中国城市化、现代化原始积累的主要因素。从本质上讲，革命时代的工业化和眼前的现代化是一样的，区别只是一个沿着苏联道路走，一个沿着美国的道路走而已。农民依旧是被某一只手拖着走。

这时，那只手变成了市场和绝对权力嫁接的畸形骈指。

市场来了，行政的权力架构，却山还是那座山，河也还是那条河。大队变成了村，公社改了乡镇，书记还是书记，长还是长，只是从十几个人七八条枪，变成了政府、党委加上七站八所的成百上千人的队伍，而且还是逐渐膨胀着。所有该管的事情都不管了，所有该收和不该收的钱都拼命地收，收不上来就出动武装，夜间“悄悄地进去”。当然，最可怕的还是小说里描绘的那种“富民工程”，工程一来，农民就得毁掉自己原来的庄稼，跟着领导走，最后颗粒无收，但领导已经变成更大的领导了。几乎每个工程的背后，都有一个小说里说的“敬仰堂”，有一个规划好了的升官图，不是所有领导都像柳县长那么倒霉，为自己最后砸了锅的工程付出代价，丢了乌纱，更多的好汉事实上就是踩着一个个劳民伤财的工程，一个台阶一个台阶地走，不，爬了上去。而农民出卖了劳力和脸皮（茅枝婆对绝术团的评语）之后，得到的往往是他们几辈也还不清的工程债，最后的结果还只能是卖，能卖什么卖什么，能卖的都卖了。小说中故事所在的河南，农民响应上面的号召“卖血致富”，结果出现了一个个的艾滋病村，得了艾滋病奄奄待毙的农民，逐渐连外界对他们的同情，也一并卖掉。可悲的是，农民卖血的行情，并不总是像小说里描绘的那么好，血价经常会往下掉，有时候，想卖都卖不出去，卖的过程，有权的人还七手八脚地刮上一道，权力和资本的钱袋里，不仅装了农村小伙卖命卖血的钱，也装了农村姑娘卖皮肉的钱。留给农民的选择，只是有什么卖什么，还卖不出价钱。可是有的时候，如果农民的东西被人看上了，那么不想卖也得卖，比如某些地段的地皮，卖的时候，得利最小的是生于斯长于斯的真正所有者，有时，小到了不足以再搭建一座成本非常低廉的足以蔽体的房屋的地步。

事实上，有这种除了上级、根本没人管得了的绝对权力，才会有这样一个又一个富民工程（或者说升官工程），有这样“民之父母”的权力架构，才有柳县长这样的升官图，旧的权力接在了新的市场上，才使得资本的威力发挥得如此淋漓尽致。既想买列宁遗体获利，又想在列宁水晶棺旁安排自己的水晶棺，以图永垂不朽，在正常人眼里，也许是荒诞的，但如果我们听了某些贪官“放松思想改造，被资产阶级糖衣炮弹打中，辜负了党和人民的培养信任”之类充满革命意境的忏悔，也许感觉就不那么荒诞了。过去的意识形态话语，就是这样天衣无缝地和某些现代西方的概念，嫁接到了一起。

其实，像柳县长这样的官，说到底，也是农民，尽管进了城，当了县长，却没有抖干净身上的土气（即使当得再大也一样），同样要受那只看不见的手摆布，他的功过祸福，造的孽和作的恶，都有那只手舞弄的影子。小说最后让柳县长弄残了自己的双腿，来到受活庄落户，其时，外面的“圆全人”都在装瘸弄瞎，变成了不残而残的残疾人，世界彻底走进了荒诞的受活庄。

小说的结尾，受活庄在经受了屈辱和劫难之后，终于换回了摆脱行政管辖的一纸“文件”，读者也许松了一口气，但是且慢，这充其量只是作者给书中饱经磨难的人们的一个有点暧昧的光明尾巴，谁都知道，在现实中，这样的事情不啻痴人说梦。

受活，按小说的解释，是北方方言，“豫西人、耙耧人最常使用，意即享乐、享受、快活、痛快淋漓。在耙耧山脉，也暗含有苦中之乐、苦中作乐之意”。但是通览全书，我们不仅看不到第一层意思，连第二层暗含的意思也没有，满眼的只有两个颠倒过来的字：活受。同样是某种方言，意思是活受罪。

返城才是大问题

在金融风暴吹袭下，中国沿海出口导向型的经济体出现萎缩，尤其是珠三角地区的出口加工型企业，萎缩得就更加严重。因此，出现农民工提前返乡大潮，没有什么奇怪的。据说，在湖南和江西，外出务工的农民提前返乡者已达总数的30%左右。

在一些人眼里，中国特色的两栖型农民工，是中国经济的一种特殊的缓冲地带，经济高速发展的时候，可以实现廉价劳动力的源源不断的供给，一旦经济下滑，农民工可以返乡务农，农村有住房也有土地，回乡的农民工，照旧可以生活，不会生产萎缩而导致城市的就业压力，产生社会问题。因此，此番全球性的经济危机，为了应付失业问题，中国政府把更多的目光放在了明年的大学生就业上。显然，这样的认识，明显是存在误区的。

中国自1992年以来，已经实现了连续16年的经济高速增长。这种增长，跟农民进城打工，具有同步发展的关系。外出打工，已经波及全国每一个角落，似乎在中国的土地上，已经很难找到没有打过工的青壮年农民。而外出打工的模式，已经从青壮年单身，发展到举家搬迁进城的阶段，虽然举家人城的农民比例还不够高，绝对数量，也已经不小了，已经出现了在城里出生的农民工的第二代。

长期在城市打工的农民工，对于所在的城市，或者像长三角和珠三角地区城市化的乡镇，有着非常复杂的心态。一方面，他们并不喜欢所在的地方，因为他们没有户口，没有固定居所，得不到所在地的社会保障和福利待遇，而且经常性地遭遇歧视，不仅有城乡歧视，而且有地域歧视。另一方面，他们对于城市生活，又有强烈的依赖，长期的城市生活，使得他们更适应城市的生活节奏和习惯，适应城市的娱乐与消费方式，甚至习惯城市的灯光。

也许，更严峻的问题是，对于那些几乎一成年甚至半成年就进入城市的农村青年来说，他们已经完全不懂农活该怎么干了，务农对于他们来说，完全是个陌生的事情。在中央政府免去农业税，提高种粮补贴之后，真正因这种政策的利好而回乡务农的，大都是那些曾经做过农活的壮年人，年轻人回去的不多。有些人即使回去了，很快还是返回了城市。对他们来说，即使城市生活很不愉快，没有归宿感，收入也不高，甚至看不到前途，但他们只能留在那个似乎并不属于他们的城市里，出来时的年纪越小，这种状况就越是明显，更不用说那些原本就出生在城里的孩子。

可以预计，现在提前返乡以及传统春运期间才返乡的农民工，绝大多数人在明年的春天，还会再次踏上返城的路。在返乡的时候，他们一般不大可能引起多大的麻烦，毕竟已经接近年底，多少有点想家，没有

事做，也只能回去，所谓的提前，也不过是比往常早了一点而已。除了那些因资方逃逸或者资方欠薪引起的一些劳资纠纷外，政府的压力不会太大。但是，返乡之后，时间一长，严格说来，春节一过，已经习惯了出来打工，不习惯在家务农，或者根本不会务农的人们，势必还会沿着走熟了的老路走出来。显然，到了明年春天，在欧美国家经济滑坡还没有见底的情况下，中国经济形势不可能根本好转，农民工的就业，不会有太大的改善，甚至还可能进一步恶化，因此，可想而知，届时滞留在沿海发达地区的大批农民工，就可能变成一个巨大的社会问题，会发生什么事情，现在真的不好说。

所以，为未雨绸缪计，有关部门应该事先做一个调查，切实查清到底有多少根本无心也无力务农的农民工，他们的组成、年龄和分布以及他们的打算，预先做好准备，有预先的布置和措施，否则，等到事到临头再着急，也许就晚了。

工会援助农民工，组织在哪里？

去冬今春以来，已经有两千多万农民工失业返乡。如此庞大的农民工失业群体，有相当大的部分不可能待在农村务农，实际上处于纯粹的失业状态，在给这些农民工的家庭带来经济困难的同时，也给社会带来了巨大的不稳定因素。

各级政府正在想办法解决这部分农民工就业的问题，全国总工会也有所行动，“全总”表示，当前要严密防范“境内外敌对势力利用一些企业遇到的困难对农民工队伍进行渗透和破坏”。因此，总工会启动了“千万农民工援助行动”，行动分为两个部分：一是帮助农民工再就业，包括技能培训、提供信息；二是帮助农民工自主创业，提供小额低息贷款。（据2009年2月18日《新京报》）

自从中国产业工人的主体从城市居民转为农民工以来，由于国家领导人的干预，近年来中国的工会系统，终于推广了浙江义乌的经验，开始操心农民工的事，把农民工纳入自己的事务范围，一些地方的工会，还做了一些为农民工维权的事情。但是，由于这个过程时间还比较短，严格地说，整个工会的思维以及工作模式，甚至布局的转型，还没有完成，因此还不能说现在“全总”系统的工会，已经成了农民工的娘家。去冬以来珠三角和长三角地区农民工密集频繁发生的劳资纠纷，由于资方撤资或者逃逸所造成的农民工群体性事件，还很少能看到工会的身影。所以说，尽管“全总”此番举措、创意和方案都不错，出于社会稳定的需要，也的确需要防止“境内外敌对势力”的渗透和破坏，但是我们的疑问是，实施这些方案的组织在哪里？如果无法实施，又为了防止“敌对势力”渗透，连那些一直在为农民工实施援助的NGO（非政府组织）一并禁止，那么失业农民工的状况，是不是会更加危险？

中国现在的工会组织，基本上是存在于城市里的，大中城市才是工会的基地。很少听说农村里有工会的，这么多年来，只有最近两年，工厂集聚的乡村才有了一点工会的影子，其他地方，尤其是那些农民工的流出地，什么时候有过工会呢？但是，返乡失业的农民工，返回的乡村都是那些没有工会的所在，“全总”的“千万农民工援助行动”要帮助的，恰恰是这一部分农民工。

没有组织杠杆，总工会将怎样开展工作呢？难道是由全国总工会派出工作组，分赴这些地方农村开展工作？我们在相关的报道里，看不见这样的信息。我想，即使“全总”有这样的心，真的行动起来，难度实在是太大，因为返乡的农民工，分散在全国几乎每一个角落，查清他们的分布和目前的状况都很难，更何况具体实施援助。

所以，具有良好愿望和方案的总工会，首先要调整自己的组织结构，使之与现阶段城乡二元结构下的农民工状况相适应，最好让农民工

组织自己的工会；其次，要追踪调查清楚现阶段失业农民工的分布和困难的程度；最后一步，才是援助行动的具体实施。

其实，在目前的状况下，总工会若想实现自己的援助方案，靠自身的系统事实上很难推进，一方面要依赖农民工流出和流入地的政府，一方面也要求助于长期实施农民工救助的NGO。

因此，问题就来了，如果总工会的方案过于强调防止“敌对势力”渗透和破坏的前提的话，那么各级工会组织在实施方案的时候，很可能会将所有的NGO一勺给烩了，目前在中国从事救助农民工活动的NGO，要如何判定是否属于“敌对势力”？他们的工作，已经有了相当的基础，不借助他们的帮助，总工会的援助行动，事实上很难奏效，当然，社会维稳的使命也就无从谈起了。“全总”剩下的，就只有忽悠了。

当冷漠成为习惯

纪念墙上刻名字的代价

贵族与农民

鸡同鸭讲的庸俗哲学

教授和校长是什么关系

课堂上的戾气

打死韩寒，作协也散不了

“秦火”之余的阅读

如何破解东方家族政治的宿命？

听话的专家

民俗姓民还是姓官

甜美艳俗

追求真相的冲动

如厕与考试

天使原来是密探

何处不衙门

他们为什么喜欢余大师？

假大师

当冷漠成为习惯

据新华社报道，2009年7月30日傍晚，一场暴雨突袭京城，即将举行“小荷风采”全国少儿舞蹈展演的某剧场外一片慌乱。剧场外的上百名小演员纷纷跑向剧场避雨，但却被入口处的工作人员拦住，不准入内。多名带队老师与之交涉，依然不能放行，其理由是“没到时间”，“里面的演员已经很多了”。在演出进行中，剧场方面再次给出了一个解释：“之所以没有让孩子们进来，是怕礼堂台阶上人多路滑容易摔倒。”

当然，这样的解释，恐怕连他们自己也未必信。让几百个孩子在瓢泼大雨中淋着，真正的原因，只是剧场工作人员的冷漠——一种跟公事公办、官僚主义习气相联系的习惯性冷漠。对他们来说，孩子们是不是淋雨，会不会因此而得病，都跟他们没有任何关系。他们在乎的，只是所谓的规矩或者领导的指示。别说外面在下雨，就是下冰雹，也一样无动于衷。原本作为人的天性的对孩子的怜惜，早就在刻板的公事公办中丧失殆尽。无论场景如何，也无论孩子的境况有多糟，更无论带孩子的老师们如何说情，换来的，只能是一副毫无表情的面孔。

这样的面孔，这样的冷漠，我们似曾相识。在很多大衙门口，很多堂皇的场所，我们都能非常幸运地碰到这样的面孔和这样的拒绝。无论是机关，还是学校，或者医院，都能发现类似的“工作人员”。但是，只要把孩子换成领导，那么，此前还冷若冰霜的工作人员，就会立马满脸堆笑，灿烂得跟桃花似的。

是否爱孩子，是当今之世衡量国家和社会是否文明的一个重要标志。尽管我们一直很努力争取让自己文明些，但非常遗憾的是，我们的行为还有很多的欠缺，尤其在对待孩子的问题上，我们好像有很多不如人意之处。自古以来，虽然我们也有爱孩子的天性，但社会的现实，最重视的人不是官员就是长者。孩子，总是被忽视。

大人们利害相关的东西，似乎只有管他们的上司。上司没有发话，即使像放孩子进来躲雨这样的小事，都不会“通融”的。因为，在这些工作人员眼里，任何的通融都是要有代价的，或者是熟人，或者是贿赂，哪怕一支好烟，如果什么都没有，那么对不起，孩子只能在外面淋雨。

当冷漠成为习惯，我们走到哪里，所见到的就只能是冷漠。今天剧场的工作人员把孩子挡在外面淋雨，明天这些工作人员的家人，也许会碰到同样冷漠的对待。

纪念墙上刻名字的代价

唐山大地震30周年时，有消息说，唐山准备修建一座有关地震纪念的主题公园，公园建有纪念墙，供地震死难者的家属刻上死难亲人的名字。无疑，公园的创意是不错的，作为中国近代以来死难最惨的一次地震灾难，人们终于有了一个可以怀念和凭吊罹难者的地方，这在中国，还是第一次。在此之前，人们只能通过再次阅读钱钢先生的《唐山大地震》，寄托自己的哀思。

不过，当我们仔细阅读这消息的细节时，困惑出现了。原来，纪念墙上刻名字是有代价的，而且价格不菲，一个名字1000元。这样一来，主题公园变成了某种营利性的“开发”，实际上是商家主导的商业行为。

当然，商业行为不见得就都不好，公共事业建设引入市场机制，往往可以提高效率，节省纳税人的花费。但是因此将公园变成生金蛋的鸡，而且是在纪念死难者这样一个严肃的主题上，不由不令人生疑甚至愤慨。

首先，那些付不起钱的死难者家属怎么办？难道他们的亲人就没有资格被怀念？那些已经没有了在世亲人的死难者怎么办？是不是他们就被理所当然地排除在被怀念的行列之外？其次，1000元一个名字，按这个价格，是不是提供2000元或者更多，名字就可以镌刻得比别人大许多？同样是灾难的死难者，凭什么他们的亡灵还要分出三六九等？

当然，作为商家的商业开发行为，做出这样的事情来并不奇怪，甚至无可厚非，在商言商，人家就是要追求利益最大化。但是，唐山大地震是一场撼动了整个中国、震惊了世界的历史事件，在人类历史上，像这样毁灭一座城市，把几十万人在瞬间抹掉的地震是不多见的，只有古罗马时代庞培的灾难差可比拟，加上当时的中国又处在那样一个特殊的时刻，所以，这场灾难，对于中国乃至世界都是具有无与伦比的特殊意义的，而唐山地震的死难者，当然也被特定的时代和场景，赋予了更为沉重和复杂的价值，无论从哪个道理上讲，他们中的任何一位，都没有理由被忽视。作为事件的发生地，作为灾害的受害一方，中国早就该为事件建一所纪念性的建筑或者公园，告慰那些死去的人，也告慰他们的亲人以及所有牵挂这场灾难的人。

只是，这个事情无论如何应该是个公益事业，应该由政府出面来做，如果政府没有能力，交由非政府团体，用募捐的方式筹集资金来做也未尝不可，无论如何，不能把这样一个牵动千千万万人哀伤悲恸情怀的事情，变成跟出卖墓地一样的商机。

虽然从外观上看，中国的城市已经相当光鲜明亮，政府大楼自不必说，个个巍峨而现代，作为政府脸面的城市广场也整齐宽敞，但是，真

正属于市民的公共设施，却依旧相当缺乏。城市公共产品的提供，往往依赖于官授商办的高速公路模式，结果是把本该由纳税人无偿享用的公共物品，变成了没完没了的设卡收费的水泊梁山。由于地方政府和商家（包括部分的国营企业）合作愉快，达到了双赢，这种模式大有无限复制之势，我们今天看到的唐山地震纪念主题公园，就是这种复制的产物，结果是本该非营利的公益事业，摇身一变，成了摆在城市脸皮（中心地带）上面的墓地销售，而全国乃至全世界对地震的关注，死难者亲人的哀思，都成了招徕生意的由头。

当然，我们可以理解，我们的地方财政有困难，很多地方虽说政府大楼光鲜，政府官员也光鲜，但却是吃饭财政，连工资都发不出来，做点事情，只能靠违规半违规地弄点钱。大兴土木虽说大家都乐意，但如果让政府拿钱政府操办，少慢差费不说，钱也未必有来处。所以，办事必然要找商家，可是在某些事业上，商家和政府谈判的结果，它们之间是双赢了，但公共利益却也因此而损失了。奇怪的是，在这些涉及公共产品的事业上，包括像唐山地震主题公园这样严肃的事业，政府却不乐意考虑非政府组织，显然，地方政府对于市场经营有着太高的热情，不大肯让那样一块有价值的地皮，以不能生利的状态存在着。

公与私是我们中国人一对古老的范畴。不过，我们的“公”的概念，在很多情况下，是跟“官方”的概念重合的，公就意味着官，而私则等于商家。当“公”与“私”在某种商业利益上一拍即合的时候，公众肯定是要缺席的，其实也不算是缺席，因为原本就没公众什么事儿。正像一位学者哀叹的那样，尽管中国的市场经济已经有相当规模，所谓的中产阶级也初具规模，但在中国，却基本上没有公共领域，“公”还是官的领地。像唐山大地震纪念主题公园这样的所在，本是培养人们公共意识的最好场所，可惜，由于传统意义上的公私结合，这样的场所还没建成就已经变质了。

在这个世界上，像以色列大屠杀纪念馆和美国越战纪念碑那样，保存或者镌刻死难者名字的纪念地不知有多少，大概只有在中国，有人会想到借此来生利。真的不能不佩服国人的精明，只是，这种精明，往往用的不是地方。

贵族与农民

写这样一个题目，如让学者来看，很容易想到中世纪的欧洲，只有在那个时候，贵族和农民这两个概念才可能放到一块说事。然而，在当下中国的口头语言中，贵族和农民，不仅是两个出现几率相当高的词汇，而且是困扰国人多年的梦魇。

追求贵族，是国人坚持多年的努力。书沾上“贵族”，无论气质还是行为，就好卖；房打上“欧洲”“城堡”字样，价钱就高；前一阵全民课子学钢琴，眼下北京人又赶着让小孩学高尔夫，说是打高尔夫有贵族气质。

据说一代小贵族的培养，分为两个路数，一个是本土路线，琴棋书画再加读经，一个是西化路线，钢琴、网球、高尔夫再加点涉外礼仪，比如怎么吃西餐、打领带之类。其中有些人听说了三代才能培养一个贵族的传言，还多少有点耐心，可相当多的人恨不得一夜让自己的孩子变成伯爵，采取了快速填鸭式的培养，孩子课余时间，学了外语学钢琴，学了钢琴学舞蹈，学了舞蹈学礼仪，弄得大人孩子都疲于奔命，苦不堪言。

章诒和的《往事并不如烟》风靡一时，许多人迷的其实不是她的文笔和思想，而是那里“贵族气质”的描写，最念念不忘的是康有为的女儿占用两百多盘子的一顿西餐。

在举国若狂追求“贵族”的同时，“农民”这个词恰如其分地倒了霉，成为贵族的反衬。在很多场合，“农民”在某种意义上已经变成一个形容词，无论人或事，只要被人说成是“农民”或者“真农民”，被说的多少有点生不如死的感觉。很多人宁可让人说他是流氓，也不愿意让人说他是农民。在城市流行的话语中，“农民”意味着落后、保守、小家子气、没见过世面，以及种种让城市人看不起的毛病气质，总之，若要贬低人，一句“农民”就足够了。

不过，有意思的是，我们这些追捧贵族、贬低农民的国人，恰恰离贵族最远。要说欧洲人捧捧贵族，倒是情有可原，封建社会相去不过三百余年，当年贵族的城堡犹在，某些国家还有国王和爵士，可是中国，据钱穆说，宋代已经没有了大门槛，整个社会变动不居，“陋室空床，当年笏满堂，衰草枯杨，曾为歌舞场”，朝为田舍郎，暮登天子堂，或者反过来，朝为座上客，暮为阶下囚，都是司空见惯寻常事。中国的社会，没有贵族已经有上千年了，怎么到如今，反倒全社会寻找起贵族来了？

其实，现在追捧贵族的国人，尽管身在城里，有的已经住了很多代，但是如果叫真追上去，出不了三代，很可能就露出了自己的本色——农民。

农民才是我们的本色，无论哪个家族，就算是姓爱新觉罗的满族皇家的人（大多数人都姓金和赵了，近几年才开始“复辟”），查到他们的祖宗努尔哈赤，其实也是半个农夫。对于那些号称祖辈都在城里居住的人来说，其实我们的城市，在百年前不过是集中居住的乡村，也没有什么值得自豪的，况且，居住在城里，跟贵族与否并没有关系。

也许，正因为自己知道自己底儿潮，拿不出手，又赶上改革这么多年，不少人有了点闲钱，可供折腾，于是就拼命地追求贵族，急切之间，又找不到学习的榜样，只好凭着一点皮毛的印象，胡乱追起来。按说，追求贵族，向往教养、品位，倒不是什么坏事，至少说明咱们某些先富起来的人，有点追求，想给自己和子女上台阶。

只是弹钢琴、跳拉丁舞甚至打高尔夫，并不等于贵族。教养，更多来自家庭的氛围，来自教育，来自书籍的滋养。无论如何，一个只有琴谱、时尚杂志的家庭，是培养不出气质高雅的人来的。传统的中国，没有贵族，但是有书香门第，书香门第的标志，不是某种我们现在热衷的零碎技巧，而是读书的传统。

已经有太长时间了，国人总是对自己不自信，而农民的底色，恰是我们某种不自信甚至自惭形秽的根苗，追捧贵族和贬损农民，其实都不过是这种不自信的一种掩饰和发泄。

鸡同鸭讲的庸俗哲学

当今之世，想做隐士大约有难度。满世界没有安静的地儿，全球聒噪，陶渊明如果活在今天，不让家人赶着回到彭泽县，也得让旅游者给轰出南山。人与人之间交往频度奇高，开不完的会，吃不完的饭，聊不完的天，没完没了的应酬，好像人们总有话要跟谁说。不听，人家就公关。但实际上，人与人之间却又很隔膜，说了很多，大抵鸡同鸭讲，讲了什么，一笔糊涂账。

鸡同鸭讲局面的形成，过去都是说西方所谓的“巴别塔困境”——别有用心的上帝为了阻止别有用心的人类建造通天塔，让人们语言不通，各说各话，无法协调。今天，英语具有霸权地位，而对全球化高度认同的中国人，全民都在学英语，鸡学会了鸭的语言，鸭讲了什么，就不再是笑话。其实，更多的时候，鸡同鸭讲，往往发生在操同种语言的人们之间，两个或者更多的人，说一样的话，面对面，也一样会彼此拎不清。

拎不清的原因，在初级阶段是心不在焉。一般来说，地位高的人喜欢这种感觉，时髦所谓的“酷”，多少要点心不在焉在里面。大家都知道，跟领导讲话很难，说多了不行，说少了也不行，无论你如何努力把你要说的说出来，人家都可能什么也没听明白——当然，罪过肯定在你，表达不清，不简明扼要。跟领导说话，现在已经成了一门专门的学问，管理学和公关课上都在研究，尽管如此，道高一尺，魔高一丈，领导的心不在焉或者漫不经心还是走在前面。

领导的心不在焉，其实是有原因的。地位越高，想的事越多，凡事多半有自己的主见，听人讲话，自己的主见不知不觉就会溜达出来当家做主。如果对方讲的跟主见不一样，主人客人打起来，领导的听觉就会犯糊涂。因此，过去现在，做官的诀窍之一，就是揣摩上意，只要把上司肚子里的意思事先揣摩出来，话一出口，上司肯定听得进，想不高兴都难。但是，这门揣摩上意的学问，实在过于艰深，一般人学不来，结果，领导就只好总是心不在焉下去，直到主见变了味。

主见过于固执，往往就变成了成见，即使在领导肚子里，也不例外。在跟不同的人群对话时，如果彼此怀有成见，拎不清就往往变成鸡同鸭讲。

成见首先来源于文化立场，或者说对文化的不同理解。虽说文化是个筐，弄不明白的东西都可以往里装，但该装的，还得装。况且，我们这回用的，是个比较小的筐——文化立场。过去学宗教，感觉课堂上讲的宗教学和宗教史，跟神学家们的说法，虽然有关宗教的名词概念并无不同，但在解释体系上，却大相径庭。用某些僧侣的话来说就是，外面的人，是从外面来看，和里面的人看，必定有不同。

其实，一个无神论者和一个僧侣，立场不同，是可以理解的，但是问题在于，现代的人们，文化立场的不同，有时候往往意味着意识形态上的敌对。因此，更深的成见，来源于敌对。

在革命时代，意识形态的对立，往往构成政治上的敌对，构成一个最终消灭另一个的生存格局。革命时代结束，世界进入各种文化、各种族群的共处时代，但革命时代形成的对立却不容易消除。文化立场的歧义被敌对的旧痕扩大，这就导致了在共处时代对话的困难。

有敌意就难以互相信任，相互不信任，文化上的歧义就愈发难以相互理解，多歧而亡羊，就愈发说不到一起。双方的语言没有障碍，用语都明白，但意思却非常隔膜，越讲，彼此越觉得对方像怪物，不可理喻的怪物。

不仅无神论者和宗教信徒如此，就是一般的信仰，不同人之间也容易如此。大家都相信只有自己的主见乃至成见才是真理，不是真理也有道理，而别人说的，都是骇人听闻的谬见，谬见还要坚持，真正罪不可赦。

从古至今，很多人与人之间的砍砍杀杀，其实背后没有那么多利益之争，或者即使有利益之争，也不难理性地解决，但对话的障碍，由障碍引发的争执，却使得仗打了一个又一个。一个个无辜的生命，都糟蹋在了意气上。

其实人都有理性，都明白打打杀杀对谁都不好。不同人群之间只要能够对话，就意味着双方都有这个需要．有问题要协商解决，但是成见在，对话不仅不能解决问题，反而可能增加敌意，结果适得其反。有的时候，双方其实都有和解的意思，彼此也为此做了很多努力，一碰到一起，话不投机，彼此都有委屈，鸡同鸭讲，越讲火气越大，说还不如不说。佛家有个概念，叫“我执”，大概可以理解为成见。从某种意义上说，对方双方的立场和敌意，都是我执，只有将它们丢开，对话才能进行下去，彼此间才能真的互相明白。真的明白了，仗也就打不起来了。

教授和校长是什么关系

一位在湖北民族学院代课的老师，因为在自家的博客上批评了学校校庆的奢侈，遭到解聘。

去年我在博客上批评学院领导的时候，很多朋友说我很幸运，因为事闹得那么大，居然没有被解聘。其实，当时的我有这个思想准备，时刻准备着学校的解聘。虽然学校没有解聘我，但我知道，学校和有关部门，对我这种揭露学校阴暗面的行为，非常不满。

领导也是人，都喜欢听好听的，一旦自家园子里有了点负面的事，第一个动作就是防记者，生怕涉及自己的负面新闻曝光。如果赶上有内鬼，主动爆料，真是恨不得杀了这人。但是，领导也不想想，毕竟目前还是单位体制，单位内的人，惹自己的领导，要付出多大的代价？有这样大的代价，内鬼还要公然爆料，原因是什么？无论哪个领导，都口口声声说，有意见要按组织系统反映，但是按组织系统反映有用吗？以我个人的经历而言，这样的反映，基本上是石沉大海，弄不好还有反效果，这边刚反映，那边被反映对象已经知道了，大领导更相信的是中层领导，非把人逼上梁山而后止。

比起我当年惹的祸，湖北民族学院这位代课老师，只是发了几句牢骚，既没有揭弊，也没有揭黑，但已经让学校领导大为不满了。校庆是学校大喜的日子，是领导炫耀成绩的日子，不奉承也就罢了，居然说不好听的，那怎么能行？于是我们的这位老师，就只有遭解聘之一条路了。

学校里的博客文字狱，让我们不得不想一个问题，我们的大学是个什么地方呢？也是一个衙门吗？大学里的教师跟管着他们的层层的领导是什么关系呢？也是上级和下级吗？换言之，教授和院长和校长，是下属和上级吗？

以我的私见，按照中国过去和世界各国的惯例，教授不是校长的下属。但是，这种私见，在中国的大学，显然属于大逆不道的，各个校长无不理所当然地认为，教授无论多大的来头，多大的学问，都是被领导者。其实，我相信，绝大多数教授们也是这样认为的。

也就是说，即使在大学里，教师与系主任，系主任与院长，院长跟校长，就跟县政府里科员跟科长、科长跟县长书记一样，都是上下级，领导和被领导的关系。被领导还隔了这么多层，显然，教授在校长眼里，没把你当奴才，已经很算是尊重知识尊重人才了。

在官本位的情形下，权力就意味着一切，说有权而且还能管着你的人的坏话，或者不中听的话，不等于找死吗？说实在的，现在的大学

里，这样找死的人如果能多几个，大学的堕落，至少还能慢点。

课堂上的戾气

在网上还在为清史专家阎崇年先生吃耳光而争论的时候，全武行已经升级，中国政法大学一位年轻的教授，在课堂上众目睽睽之下，被学生砍死。其实，这样的血腥，山西一所中学在今年早些时候已经上演过了，一位老师也是在课堂上被学生用刀捅死的。

阎崇年挨打，据说是为了他的言论，而且打人和被打的，在话语权上不平等；杀人的中学生，说是恨一切老师。那位行凶之后坦然打电话自首的法大学生，又是因为什么？有说是因为恋爱纠纷，但消息未经证实。

从来打人杀人，除了精神病之外，都有理由，但有理由就可以导致真的动手吗？尤其是杀人，在任何法律体系下，都不可避免地会招致严厉的惩罚。

中国的师生关系，是传统伦理关系中仅次于父子和母子关系的核心成分，弑师等于弑父。虽然说现在传统已经瓦解，但学生杀老师，毕竟比起杀别的什么人来，理应多一点心理障碍。关系紧张到动刀子，还应该有更为深刻的社会原因。

以我个人在大学的体验，感觉中国的师生关系，自“文革”以后，已经变得相当畸形，“文革”中为了革命或者为了个人私怨假借革命打老师，甚至把老师活活打死的事情，还没过去多久。“文革”后师生关系刚刚有所缓解，旋即赶上了高校“大跃进”的特快列车，近些年师生关系之恶化，其实并不逊于“文革”。在相当多的老师，尤其是一些特有权势的学官那里，师生已经基本上变成了赤裸裸的权力关系或者金钱关系。分数的多少，录取和毕业答辩的推荐，都变成了赐予和接受的奴役过程。师生间没有正常的辩驳和讨论，只有压服，老师的权威，不是建立在学识和以理服人上面，而是在官方授予的特权上一逞威风，学生服从老师，仅仅是因为他是老师，不服从，就意味着拿不到学位。带研究生的老师，很多人心安理得地把学生当成自己的廉价劳动力，不仅让学生为其做课题，而且还拿不到多少报酬。导师成了老板，因此职场上员工对老板有多少怨恨，学生对老师就有多少。

造成这一切的原因，至少有一个，那就是我们的大学实在比衙门更像衙门。在这个衙门强力的压制和规训下，一些学生变成了奴才和愤青，老师则变成了奴才和恶棍。双方的关系，比之官场上的上下级和商场里的老板和员工，兼有两者之恶，十分扭曲。

与此同时，无论师与生，心中的戾气都在弥漫。双方有不同见解，只要学生这方面跟老师没有直接的权力关系，就可能恶语相加，素不相识、只听了你一节课感到不合口味的人，就在网上破口大骂，把你贬得

一钱不值。如果赶上其他纠纷，涉及经济、男女，这种特别刺激的题目，出人命倒也不奇怪。学生似乎从小就学会了以暴力的方式解决所有问题，一言不合，眼睛里兴许就冒出凶光，对手似乎就是不共戴天的敌人了。

这也难怪，我们的教育体系，从幼儿园开始，就是压制和规训、羞辱和摧折，在养成听话和驯服的同时，也培育着暴戾，心理的扭曲一旦不知碰到什么原因导致失控，悲剧就会发生。就像因医患和警民矛盾尖锐化导致的相应暴力冲突一样，不见得受害的人，一定是那个做得最差的人、那个直接导致事件的元凶，但这样的事件，早晚都会发生的。

课堂上应该有的是书卷气、书生气，可是我们却看到了戾气和杀气，但愿法大的事件仅仅是个个案，一个偶发性的个案。

打死韩寒，作协也散不了

最近，韩寒跟作协之间，被媒体一把火枪打着了火。韩寒说，如果他当选作协主席，下一秒就解散作协。某省的作协副主席说，如果他当韩寒的爹妈，下一秒就打死韩寒。

其实，主席没有必要如此好勇斗狠，动辄要取人性命，别说一个韩寒，就是一百个一千个韩寒，一起发声说要解散作协，作协也散不了。不仅散不了，而且还会有若干跟韩寒一样年纪的新生代作家申请加入作协。

把作协说成圈养作家的地方，其实不那么确切。据我所知，加入作协的人，大部分都有其他的职业，这个行列里有国企老总、银行家，也有大学校长，他们肯定不用作协来养，加入作协，无非是在自家脑袋上加一顶作家的桂冠而已。作协养的，大抵有两部分人，一是住会作家，二是作协的工作人员，都由作协发工资。至于像写出“做鬼也幸福”佳句的山东省作协副主席，不知道属于住会作家呢，还是工作人员？不过能写出这样技惊世界的佳句者，看在大众的欢愉和惊喜的面上，的确应该养着。

住会作家相当于国家作家，列入国家干部序列，工作人员只要是正式的，不仅列入干部序列，而且是现任的公务员。按现行法律，作协属于民间团体，一个民间团体为什么充斥了国家干部，工作人员还是现任公务员？只能说中国特色，大家难得糊涂好了。作家不坐班，但有任务指标，工作人员要坐班，但没有任务，不用挣工分。

我们这个体制很有意思，凡是两人以上的组织，都要纳入国家的范围，别说作家，就算是和尚老道也免不了。有组织，就有级别，所以，根据各个庙的大小规模不同，就有了科级和尚和处级和尚的分别。现在的我不清楚，反正以前作协的作家，都是有行政级别的，处于顶尖部分的一些人，享受高干待遇。其实，不仅作家和和尚，连工人农民也无所逃于天地之间，都得由国家组织起来。从前我在农场的时候，我们一跟周围的农民打仗，总要自豪地宣称：我们是国家职工！一提这个，对方就泄气。其实，这些公社社员也可以说，我们是国家农民。

当然，国家农民跟国家作家没法比。在那个时代，是吃商品粮和拿固定工资与否的区别，就算作家乐意生活在农村，这个区别也是一道不可逾越的鸿沟。农民毫无疑问地处于所有带国家头衔者的最低层，否则，作家人等犯了错误，怎么会发配到农村做农民呢？

一直有人说，作协的存在，可以使得作家免于饥馁，安心搞创作，是的，过去的时代中国作家住亭子间，挤胡同里的偏厦，交不上房租，饥寒交迫。沈从文初到北京，考学考不上，投稿没人用，无奈给已经成

名的作家郁达夫写信求助。如果不是郁达夫把这位蜷缩在凉炕上饿了三天的家伙救出来，估计这个后来的大作家非冻饿而死不可。可是，奇怪的是，饥寒交迫的作家，却写出来很多了不起的作品，就算我们体制内推崇的鲁、郭、茅、巴，似乎也不是作协资助出的大名，都过过贫穷的日子。今天作家有人养了，了不起的大作也没了。

其实，今与昔都一样，作家没成名之前，该受穷都受穷，没名没人养，成名之后，给工资养着，人家却也不在乎了。作协真正起作用，就在改革前那一段，作协就是作家的单位，跟工人有车间一样，不仅发工资发布票，而且组织学习，开展批判也很方便。

现在，批判作家已经不大可能了，学习也找不到人，作协存在的最大功能，就是由政府拨款养一大批工作人员以及少量写不出东西的作家，再就是组织一些作家四处走走，搞点旅游式的创作活动，事实上，已经跟工会什么的很相似了，变成某一部分人的游乐团体，远远抵不上韩寒的赛车俱乐部。

即便如此，只要作协国家作家的这个桂冠还值钱，社会上还有人买账，作协就依然会有吸引力，哪怕腐朽没用到了家，也散不了。

“秦火”之余的阅读

目前图书出版行业，60%以上的份额，依然被教材和教参教辅占领着，余下不多的份额里，真正思想文化类的书籍，比例是越来越小。除了个别讲究一点的知名书店之外，街上大小书店里，摆放的几乎都是技能类、生活类、养生医疗类和励志类的图书。量比较大还有点知识含量的书籍，只有两种，一种是法律书，一种是外语书，而这种书籍也等于是一种技能类的书。

一个非常喜欢读书的年轻朋友跟我说，现在我们的书业，很有点像秦始皇焚书之后的状况，书虽然还有，人们也读书，但多为占卜的、治病的、种树的和法律文书。近年来出土了很多秦朝的简牍，法律文书最多，其次是占卜的和治病的书。有的官吏死后，还把这些东西殉葬，可见，对书还是蛮喜欢的，只是取向很实用。

秦始皇时代的阅读，是焚书坑儒暴政的结果，包括官吏在内的读书人，不得不如此，万一读了诗书百家言，被人告发，就是死罪。而我们现在，离“文革”焚书的时代已经相当久远，80后和90后甚至已经完全记不得当年有过这么回事。为什么我们的阅读，还会如此趋于实用？

生活书和技能类的书多了，并不是坏事，大家都去学外语、学法律、学会计也不是坏事。但是相应的，思想文化类书籍的销量，本应该也水涨船高才是，至少不应该像今天这样大幅度下降，一些很有分量的历史文化类书籍，出版后能卖到上万，已经算是畅销了，学术性稍微强一点，就只能印几千。回想改革之初，世界名著一开印就上百万、学术书也可以印几万几十万的日子，恍惚若白头宫女说玄宗。

这种状况有两个原因。一个方面是读者的问题。学生从小学、中学到大学，得不到人文精神的滋养，从家长到学生，弥漫着畸形的实用主义空气。凡是对考试对今后谋生的技能暂时无关的书籍，都被视为无用，弃之如敝履。即使那些考文科的学生，入校之后，只读教科书的，也不在少数。对于历史文化类的书，相当多学生能接受的，只有非常通俗甚至非常滥俗的心灵鸡汤和讲故事的书。当然，网络的流行，很多年轻读者满足于网上阅读甚至网上查阅，也是思想文化类书籍销量下降的一个很重要的因素。

另一个方面的问题在出版者身上。虽然说，出版者也非常渴望出版一些至少是貌似有文化品位同时非常畅销的书籍，但他们也知道，像于丹、易中天这样的奇迹，只是异数，不大可能反复再现。稍微有点思想性的书，出了就没准有风险，一不留神，出版社负责人的乌纱帽兴许就丢了。因此，众多的出版者，为了保险起见，往往不敢更不热衷策划出版真正具有思想和文化品位的书籍。既要出书挣钱，又要没风险，最佳途径是出教材，但教材刚放开不久，又收了回去，还是教育出版社垄

断。出外语和法律书也保险，但也是专项出版，除了专门的出版社，别的社不好染指。剩下的空间，大概也就是生活类、技能类和养生类了，害得书店里的书，像是遭过秦火一样。

以上诸因素中，只有网络的冲击是个客观因素，剩下的主要是因为教育和出版氛围出了毛病。只要我们的教育界和出版界，真正有心振兴文化，着意培养下一代的人文精神，年轻一代自然会意识到，仅仅依靠网络，是不可能完善自己的心灵世界的，网络的存在，将会成为图书出版业的催化剂，而非毒药。

如何破解东方家族政治的宿命？

刚刚卸任一年多一点的韩国前总统卢武铉，跳崖自尽。尽管很多韩国人对卢武铉的死感到悲痛，执政党甚至担心卢武铉的葬礼会导致一场反对现任总统李明博的骚乱，但是卢武铉的死，还是跟其亲属接受商人不当钱财有关，无论卢武铉知情与否，有无政治追杀的情事，其家族的弊案毕竟是存在的。

回推上去，自打民主化以来，韩国卸任总统，无论左右，个个都逃不出家族弊案的牵连，前总统的悲剧，似乎成了韩国民主政治的某种宿命。

再放眼望去，整个东亚和南亚，这样的事情比比皆是，菲律宾如此，印尼如此，印度和巴基斯坦似乎好不到哪儿去，我国台湾地区的前领导人陈水扁正在收押，其栽跟头，也是其妻子和儿子率先受贿。连号称具有比较成熟民主制度的日本，其家族政治的名声也不怎么样，弊案时有所闻。

关于中国政治，鲁迅先生有个猛人及其包围术的说法很有意思。他说，中国政坛上，经常会出现广东话所谓的猛人，即大人物。凡是猛人，必有包围者，一大群人围上去，直到把这个猛人围垮，然后再围下一个。他说，中国政治若想有所突破，必须破除包围术。其实，包围猛人的人，未必直接包围猛人本人，往往是连猛人的家族一起围。就算猛人自己操守不错，但一大家子人，总有意志薄弱者，不愁包围术不成功。直到今天，东方国度，只要有权而且权力比较大的人，其家人亲属都会被有心人精心搜索出来，然后以各种借口围上去，明里暗里给很多好处，最后的目的，自然是打有权者手中权力的主意，而且屡试不爽。

东方民族是家族本位，家人和亲戚在亲情伦理上似乎理所当然可以分享有权者的权力，至少可以分享这个权力所带来的好处。如果一个人出息了，当了官，却不肯跟自己的家族分享好处，似乎伦理道德上就是有亏的。家族的概念，有时候会扩大，扩大到仆人和家丁，老师和幕僚。因此，古代的中国，一人得道，鸡犬升天，是百姓日常的道理，没有什么大惊小怪的。一个人做官，实际上等于一大家子人在做官，分享只要不过分，皇帝也睁眼闭眼加以默许。反过来，只要过了线，皇帝加以惩罚的时候，只要你的家人，哪怕仅仅是管家仆人犯了法，当家人也会乖乖地认罚。实际上，很多情况下恶仆为非作歹，主人未必真的完全清楚。家族本位的政治，是包围术得以施展的基本条件。

当然，这种家族政治，跟儒家的修齐治平理想，还是有冲突的。中国比较有理想的士大夫，对付这种家族政治的办法，是高度的道德自律，自觉地追求圣人之境，像海瑞那样，自奉甚薄，连自己都不要一丝权力带来的好处，自然家人也就无从分润了（我国台湾地区马英九的不

粘锅作派近似之）。显然，这样一种包围破解的办法，不是谁都可以施用的，历史上像海瑞这样的人像白乌鸦一样稀少，所以，包围者和包围术，始终都有用武之地。

第三波民主化浪潮之后，东方多数国家都采用了民主政体。民主政体的本质是个体本位的，但是东方国家，无论政客还是选民，都不排斥家族网络。政客会利用家族网络给自己扩大势力，而选民也会对特定的家族给予持续的支持。反过来，一旦政客当选，不仅要给自己的家族某些交代，而且包围者也会找家族的空隙，乘虚而入，挡都挡不住。

事实上，只有家族政治整体改观，类似卢武铉这样的悲剧才能避免。但是，家族政治的削弱，却并非简单推行或者灌输某种政治文化可以实现的。信息技术的普及，媒体和社会第四权的发育和成熟，从历史上讲，是剥开家族政治阴霾最有效的利器，媒体越发达越独立，社会的自由度就越大，家族政治的黑幕就越容易被揭露。

这就意味着，东方国家要想摆脱家族政治的阴影，必须得持续地向前走，在现代化的道路上前行。在这个过程中，让社会的力量越来越强大，盯住权力的眼睛，越来越多越来越尖，到那个时候，卢武铉们的权力有限了，而且被随时监视，也许就用不着跳崖了。

听话的专家

中国老百姓有点傻，凡事迷信专家。什么是专家呢？自然有教授和研究员头衔的便是。老百姓千百年来形成的习惯，对知书达理之辈，总是怀有敬意，近代以来讲科学，自然是有大头衔的大知识分子才懂科学，于是迷信翻了番。有关部门以及有关产业当然也意识到了这一点，于是，在尊重知识和尊重专家的名义下，某些专家开始在台前露脸了。

只是，走上台前的专家，无论在电视上，还是在报刊杂志抑或讲坛上，说的往往不是自己要说的话，说出来的，往往是给他们露脸机会的人的意思。比较柔和一点的“导演”，在讲之前，大体告诉讲者该怎样讲，让专家把握大体方向就行，比较生硬的，干脆写好内容，打在背板上，让专家照着念就是。如果有专家不识趣，非要说自己的话，那么多半出不来声音，而且下次绝对不会找你了。我曾经问过一个法制栏目的制作人员，为什么你们总是找某一个大学的教授？对方回答说，人家听话，让怎么说就怎么说。

如果说，仅仅听命于有关部门，那么我们的专家还可以说自己是尊重国家意志，但是，还有很多情况，专家往往是在为某些部门甚至某些利益集团说话，从专家之口，借助公开的媒体说出来的“专家意见”，不知怎么总是和某些部门和大企业的利益高度一致，一致到了不用专业知识，仅凭常识就一清二楚的地步。更多的情况是，由谁召集专家开会论证某个事情，专家就不约而同地都向着召集会议的部门说话，全体一致，一丁点不同意见都没有。不知道我们的专家在自己的研究领域是不是也经常如此的意见一致，如果是这样的话，他们怎样保持自己研究的独创性？

这样的专家露脸，是传声筒。当传声筒也有好处，一来可以提高自己的知名度，即便说出的话往往对老百姓不利，还是有相当部分的人认为，只有在电视上露脸的专家，才是真正的大专家；二来可以拿到具体而且直接的好处费，有多少，不知道，但肯定有，往往是说出的话越昧良心，好处越多。

专家的智商都不低，知道自己的利益最大化的所在。市场经济就是眼球经济，大学早就变成了学店，焉能不让专家学者变商人。有关部门让露脸时露脸，不让露脸，自己也要争取露脸，宁可把自己变成二丑，拼着命也要出名。骂街的有，打架的也有，故意放话，说什么什么时候战争要打起来的，什么时候房价或者股市涨还是跌的也有。等到自己的话破产了，再补上一次道歉，露两回脸，出来吓两次人。

民俗姓民还是姓官

大年三十，中国人阖家团聚，按规矩要守岁——就是年三十这天夜里，不能睡觉，阖家一起守到天明。按最早的说法，“年”是种妖怪，在岁末时分出来祸害人，但是只要人一直醒着，时辰一过，就平安无事。

也许正是这种民间的守岁习俗，才使得电视机普及之后，春节联欢晚会成为一种把人们聚在电视机前的新民俗。

民俗姓民，可是，春晚走到今天，怎么看怎么都像姓官。晚会由官方主办，民意总是拧不过官意，民众喜欢的艺人未必出现，民众喜欢的节目，也未必能上。有政治意图，有大局考量，更有具体操办者的偏好和喜爱。

春晚收视率很高，艺人上春晚，就意味着大红大紫，哪个地方性的节目推出的多，就意味着哪个地方有面子，也有收益。所以，春晚又成了各个商家、地方、当红艺人争夺的角逐场。

今天的春晚已经变成了守岁时的鸡肋，越来越多的人离开电视机，有人走向了麻将桌，有人发誓要抵制春晚，还有人制作山寨版的春晚，有意唱对台戏。春晚也不再是艺人的最向往的地方，一个又一个的艺坛大腕，宣称自己不上春晚。

即便有官方的力挺，权力赋予的独占权，如果不买账的民众日益增加，春晚终归还是会从起高楼宴宾客，走到曲终人散。没有观众的戏，终究是演不下去的。

春晚还得姓民。首先要考虑民众的意愿，不能将一个民俗性的娱乐晚会，变成宣传教育的阵地。重视民意，首先要打破垄断。电视节目，目前的格局，非官方电视台办不了，但中央一家垄断，终归不是好办法，最好是发挥中央地方两方积极性，大家一起来，让民众有个选择，有竞争才有进步，才能越办越好；其次，节目可以考虑民营公司来承办。现在中央台的很多节目都是民营公司制作的，制播分离已经成为趋势，为什么春晚不能由民营公司来办？

有关春节的民俗活动，这些年官方参与的力度是越来越大，不仅春晚，而且各地的庙会、灯节，官方的色彩都日见其浓。这种事情原本都是民间的活动，如果官方要参与的话，顶多是官督民办。官方大包大揽的结果是活动越来越没劲，色彩越来越单一，连庙会上的小吃，都成了大锅饭。真想不通，中国的老百姓真的就这么笨，连民俗活动都办不了，非得官家操心吗？

甜美艳俗

奥运会开幕式传出假唱的消息（我之所以称之为消息，不说它是丑闻，是因为在某些可以操控开幕式的大人物眼里，这仅仅是一种惯用的技术性控制）——唱得好的那个孩子形象差点，因此就得用另外一个形象好的露脸。

尽管我们的官方每每在操办大事的时候，总免不了有作假的嫌疑，但官方并非真的对造假特别有兴趣，说他们做事就是为了造假演戏，也多少有些冤枉。他们的初衷只是，有一种莫名其妙的追求完美的冲动。

本届奥运会的组办方从场馆建设、污染控制到开幕式准备、安保安排、入场演练，每项工作、每个环节，具体安排到每个人、每个位置、每分每秒，为此付出的人力物力乃至心力，真是空前绝后。

只是，在这个本身就有缺憾的世界上，真正意义上的尽善尽美，是根本不可能的。人只要有活动，就必然会有瑕疵。“完美”这种概念，如果不是美化和称赞的话，就只能在相对意义上讲。

人做事，不在于把事情做得天衣无缝，没有瑕疵，而在于创造性，即将一件事情的某些点做得有创意，有突破性的进展，即使另外一些地方不那么尽如人意，大家也会感觉到整个事情非常完美。对于那些带有艺术性的工作，恐怕尤其如此，不在于每个细节都挑不出毛病，而在于操作者的创造性。从这个意义上讲，有创意的美，才是真的美。

然而，官方的办事逻辑，恰恰与此相反。对他们来说，凡事（尤其是那些世界瞩目的大事），形式上的完美无缺，过程中的没有纰漏，才是真正重要的，为了这个目标，宁可牺牲创造性。而对于形式上的所谓美，他们大体有一种好莱坞加洛可可式的判断，场面宏大，气魄十足，具体的细节，则要合乎黄金分割，要比例协调、对称和谐，落实到一个女孩头上，则必须是鸭蛋脸、大眼睛、柳叶眉。开幕式上的真正出声唱歌的小姑娘，就是因为没有达到某些大人物心中的完美标准，只好充当双簧演出中后面的那一位。其实，一个歌手，只要嗓音甜美，歌声动人，形象上没有残缺即可，谁会在意她是不是个标准的美女呢？真正动人的歌声，可以弥补一切。

在这样一种近乎病态的完美追求中，这个花了无数金钱的开幕式，命里注定不会有什么惊世骇俗的创意，也不可能呈现真正意义上激动人心的美，只有甜美艳俗的洛可可，整齐和谐的大场面。

追求真相的冲动

历史对于人来说，无论是个体还是群体，甚至人类整体，是一种关于过去的记忆。试想，如果我们有天早上起来，发现自己失忆了，忘记了自己是谁，从哪儿来，到哪儿去，那我们怎么生活呢？

推而广之，一个家族，一个民族，全人类，也是如此。只是，这种失忆，一般不会发生，所以人们对于历史，也就不那么在意。其实，完全没有历史记忆的人是不存在的，一个人可以不学历史，但你自己家族的历史，你自己学习的历史，对于你从事行业的记忆，都无时无刻不在影响你，左右着你谋生的过程，干预着你的生活。

与此同时，尽管在当今之世，聪明的学生在家长的压力下，几乎没有乐意学历史的，即使像北大历史系，也招不到好学生，录取分数段，也是北大最低的。但社会上对于历史的消费却异常旺盛，但凡历史题材的电视、电影、小说，以及最近大热的通俗说史的故事书，都很有市场，可以说，除去教材，真正由读者自掏腰包买的书籍，最大量的，就是这类东西。更有意思的是，当下这些通俗历史的写作，很多居然是由当年避历史专业唯恐不远的某些金融证券和海关界人士书写的，显然，相对于自己从事的专业，他们对于历史的阅读，兴趣更浓些。

当然，大众对历史的消费，在很大程度上是种享受，他们对古代才子佳人的兴趣，在本质上跟对现代的才子佳人没有什么不同。这从古代就这样了，古人的说书唱戏，总免不了讲史，真实与否，一般没有人在意。

不过，在众多的历史消费者中，总有那么一部分人不满足于艺人的演义，怀有追索真相的冲动。应该说，在现今，这种冲动更加强烈了。这说明，了解历史是进入文明社会以来人类本能的一种冲动。

显然，我们现在的历史界，的确无法满足这一部分人的需求。历史界虽然已经有部分人开始步出以往阐释意识形态的窠臼，不再满足于为领袖的言论找历史的证据，不再因为领袖一句话，打造历史研究的一朵“金花”，整个历史界，一共五朵金花，都跟领袖的话有关。但是，还是恪守家法，不肯越雷池半步，做明史的，不能碰清史，做清朝前期史的，不能碰晚清史，至于社会科学，更是不能沾惹，沾惹了就是离经叛道。一方面考据功夫不到家，一方面除了考证，又做不了其他事，无法对历史做出合理的解释。

更糟糕的是，即使是这样狭隘的历史叙事，也是言语乏味。别的学科，也许还有玩弄概念、故作深奥的本事，历史界连这样的玄虚也玩不了，文字谁都能看懂，就是没有意思，干瘪乏味，没有创意，也缺乏思想。有人讽刺说，这样的学术研究，阅读者只有两个，一个是作者本

人，一个是杂志的编辑。这样的历史，只跟书写者自己的饭碗有点干系，不写，完成不了所谓的科研任务，也许就评不上教授了。

过去历史的真相，也许永远无法复原，但人们追求真相的冲动，却也同样无法止息，正像我们不能把产品的检验交给每个消费者一样，对历史真相的追求，理所应当是每个研究历史的人的天然使命。把你探索出来的真相，告诉大众，把你理清的历史事件的逻辑线索，告诉大众，把完整的历史故事，讲给大众听，大家的生活，会变得更清晰。

如厕与考试

在我上大学的时候，考试作弊往往跟不登大雅之堂的如厕之事有点关系，作弊之人，多借上厕所之机，打打小抄。时间一长，监考的老师明白了个中的奥妙，于是监考从一个变成了两个，为的就是有学生要求上厕所的时候，陪着同去。但是这一招并不太灵，因为陪同如厕的老师，一般不大可能跟到厕坑旁去紧紧盯着，想作弊，机会还是有的。

中国是个考试大国，科举实行了一千多年，作弊和防止作弊双方拉锯，道高或者魔高，此消彼长，作弊的技术在发展，防止的措施也在发展，一来二去，考官们对于如何防止作弊，积累了极其丰富的经验，其中就有防堵考生下三路下三滥招数的严格规定。

像我们那个年代的问题，当年科举考试的时候是没有的，因为考试期间，根本不给考生上厕所的机会。凡是大考，考秀才（最后一场院试）、举人和进士，一连考很多天，考生拎着考篮进考棚，一种一排一排的房间，很有些像今日的大型养猪场的模样，吃喝拉撒住，都在里面。随着考篮和考生进考棚的，还有一个马桶，考试期间所有的排泄物，都只能装到这里头，盛满了，就有公役统一倒进考棚尽头的一个大粪桶里。考生坐在考棚自己的号子里考试，外面士兵手持大刀长矛，像看犯人一样巡视，进了考棚号子，不交卷，就甭想出来。考秀才县府两级的考试，俗称小考，时间较短，几个时辰就得，而且不用进大考棚，在各府县学宫排下桌椅考试，但同样不许考生进厕所，每个人在座位底下，放一个夜壶，想要方便，就地解决。

这样一来，考生借上厕所之机作弊是不可能了，但却出来另外的弊端。大考的考棚，靠近放粪桶的号子，味道异常，加之每次考试，都是夏天，云蒸日晒，臭气熏天，谁摊上这个号子，若想发挥正常，非得有超常定力兼抗熏能力才行。此号，被称为“臭号”。据说谁要是摊上了，说明此人祖上不积德，或者自家平时做了什么不好的缺德事。至于座位底下放夜壶，麻烦更大。由于这一级别考试的考生，都是童生，年纪大的固然不少，但年少的具有顽童心态的人，也不乏其人。那时考试的现状就是，考生逢考必定排泄（大约是由于紧张），至少得撒上一泡尿，考完就顺手把夜壶摔在过道上，扬长而去，弄得过道臭哄哄的。因此，凡是比较负责的考官，巡回监考的时候，必然口中念念有词：不许摔夜壶，不许摔夜壶！

不许上厕所，则势必得允许考生带便器，因此给夹带带来了便利。那年月需要夹带的有两种东西，一是四书。八股取士，考题都从四书里出，带着书，防备万一考题出来，忘记在哪个章句哪个部位，可以翻看一下。一是现成八股高手的文章。平时复习，已经把各种题目的文章，反复做过，临考再压几个题，把现成的文章带进去，万一题正好押上，得中的机会就大多了。这种夹带的货色，都有专门的书商印制，纸张特

薄，而且字特小。混在别的物品里，进门有搜检的，容易被搜出来，而将马桶夜壶做成有夹层的，带进去，相对容易多了，臭哄哄的便器，谁耐烦仔细搜检？这样的马桶夜壶，不知道现在还有没有，如果有的话，博物馆应该收藏，对于历史，比皇帝用过的马桶夜壶应该更有价值。

考试取士，是中国的一项发明，也是一种无奈。只要有考试，总会有人投机取巧，作弊和防止的攻防战，就会年复一年地打下去。尽管如此，要想真正遏止作弊，还得靠技术之外的东西。一旦考生对于作弊毫无羞耻之感，每次大考都全民总动员，就算制度再严，恐怕也堵不住。排泄就是一个大口子，因为任何考试，总不至于严格到不让人家拉屎撒尿。因此，人们利用这个口子，总是会做出作弊的文章来。在科举时代，尽管有这样那样的作弊奇招，而且这些招数往往借着便器施展身手，但人们作弊的幅度，远没有今日学校里那么大，因为真正有才能的人，还羞于靠这种下三路的手段取得功名。

历史证明，制度的约制总是有限的。纵使执法者严格，不惜成本，也难免防不胜防，有堵不完的窟窿。没有相应的道德文化，或者如托克维尔所说的民情配合，制度，其实没多少用。

天使原来是密探

湖北大学数计学院某个班级，推行“小天使计划”，保证每个同学都有一个人在暗中监视着，定期写被监视者的反馈，即监视报告，据说，这项活动开展以来，该班级没有迟到的了，提前上自习的人多了起来。（《武汉晚报》2008年12月4日报道）

鄙人真是孤陋寡闻，原来以为天使就是那些心地淳良、总是帮助人的美女，后来听说天使不分性别，但个个是雷锋绝对没问题，没想到，天使居然还可以是密探，暗中监视人，定期打小报告。其功能怎么跟我们传统文化里的灶王爷差不多了，只是我们灶王爷每年只上天汇报一次，到时候把些粘牙的糖塞在他的嘴里，就什么也说不清了，这就是中国人为什么腊月二十三要吃粘牙糖的缘故——中国人对付告密者有办法。

不过，这种天使计划，内容好像也不新鲜，“文革”时进过多年牛棚的父亲告诉我，群众专政的牛棚里，就实行人盯人的监督制度，有哪个一不留神发了句牢骚，立刻就会被人举报。其实，在那个年月，牛棚外面也一样，我们中学，管这叫“一帮一，一对红”，落后的被先进的帮助，实际上是监管，这是明的。还有暗的，干点什么，反正总有人打小报告，当年我在跟人通信的时候发了“文革”几句牢骚，最后上边也知道了，到底是谁干的，到现在我也不知道。

当然，即使在今天，在某些特殊的地方，还在实行这种制度，我们的各级学校，那些管理学生的老师和部门，依旧喜欢培养积极分子，喜欢不断地听取小报告，以便随时掌控学生的情况。只是，这些默默奉献的管理者，没有湖北大学这种创意，居然把个密探行动命名为天使计划。

让人互相监督，互相打小报告，是中国具有法家精神的帝制时代的一项发明，具体的制度，就是保甲连坐制度，这种制度自打商鞅变法就开始实行了，但在王安石变法的时候，才有了名字，到了国民党统治时期，也在部分地区实行过。

将这种互相监督的精神发挥到极致的还是“文革”，那时候，漫说邻居、同事、同学会检举揭发，就是父子夫妻也难以信任，不知哪天你的一句在床上的牢骚，就被老婆汇报给组织了。按照美国某教授的说法，举报自己老师的人，属于具有独立批判精神的人，那么举报自家丈夫、自己老爸的人，那独立之批判精神更是了不得。

可惜，这种了不得的精神，以及按这种精神制定的制度，虽然在最初总能达到管理者的预期效果——所有人都老老实实，但其实让人很难受。历代的保甲制度，总是虎头蛇尾，就是这个道理。武则天时专门告

密整人的酷吏周兴最后被人请君入瓮，也是这个道理。实际上，这是专制制度下最恶劣、最没有人性的统治手段，让人互相猜忌，互相敌视，互相告密，互相报复，结果是人人自危，全体生活在恐惧之中。

把这种制度强加给孩子，让他们在学生时代，就学会互相监督、互相揭发，人人因为担心被汇报而“自觉地”好好学习、遵守纪律，实际上是对孩子心灵的一种最大的荼毒和伤害。小而言之，会造成学生心理的扭曲，增加心理疾病发病的几率，大而言之，则毒化了学生的心灵，也毒化了学生生存的环境，培养人们从小就生活在恐惧里，生活在仇恨里，离现在政府大力主张的和谐社会，越来越远。

何处不衙门

有人送了我本书，名曰《天下衙门》，讲的是古代衙门里的那点事儿，何为书吏，何为衙役，何为师爷，他们都干什么。这种书很好，让人了解古代的衙门是怎么回事，但也有缺憾，就是对现在的衙门不置一词。

现在的衙门叫机关，里面虽然没有了书吏、衙役和师爷，但变相的书吏、衙役和师爷其实一个都不少。唯一不同的是，现在的衙门门口多，过去一个县只有一个衙门口，现在几十上百的大门口，而且门口里面的副职很多，总的说起来，现在的衙门口，清天大老爷多，甚至比事实上的书吏和衙役还要多。

自打我跳出来批评大学是衙门以来，很多朋友都说我少见多怪，说天下哪里不是衙门？大学是衙门，中学小学就不是了吗？银行不是衙门？医院不是衙门吗？连国企都是衙门，我一个中学同学大学毕业被分配到一个大型国企组织部工作，勉强做了两年，死活要到第一线干技术去，结果留在组织部的同事，现在都变成了首长，只有她现在什么都不是，提前退休。没错，后来我陆续打听，果然这些地方，凡是官家办的，都是衙门。有在这些地方工作的我的学生，还埋怨我当初给他们支招，非要到第一线做技术，结果耽误了前程。

甚至还有人跟我讲，衙门已经扩展到了民营企业，一些民营老板有了点闲钱，就开始在自己的企业里，也比着机关设置机构，封官拜爵，自己大过大官的瘾，一直等到钱花得差不多了，才能回归原来的游击队体制。

凡事只要是官办，大抵脱不了少慢差费四个字。不光中国这样，西方发达国家，也好不了多少。中国古代老百姓说：“官屋漏，官马瘦，官客厅，鸡粪臭。”后两句需要解释一下：过去的县衙，跟居民区接壤，总免不了窜进鸡鸭鹅狗，拉屎拉尿，衙役们懒得收拾，也只好任其臭下去。看来古代人就知道，官家的事，肯定是办不明白的，因为那是“公家”的事，没人操心。

应该说，这种状况，今天并没有改善。凡是官办的事，多半少慢差费，官家的采购，多半质量最差、价格最高，买来还没法用。官家的工程，多半成本最高，如果监理再马虎点，质量肯定最差，弄不好就是一豆腐渣。所有的商家，都特别喜欢跟官家打交道，只要官道走通了，什么烂货都能卖出去。

当然，官办的事，未必都办不好，如果主事者懂行，而且有责任心，也一样办得不错。可惜，但凡官办的事，多数主事的人，遵循的往往是官僚逻辑，而非专业逻辑。世界上的事，有千行万行，大多有自己

的专业要求，官家的事，恰恰不遵循专业的思路来，总难免有强烈的干扰，主事者真的按规矩来了，不一定有好的结果，于仕途上大抵有碍，主事者不是傻子，谁要干吃力不讨好的事？因此，学校也成了衙门，医院也成了衙门，银行也成了衙门，天下衙门。

中国在计划经济时代，曾经工农兵学商都是行政单位，全国一盘棋，全国一个大衙门，最后发现，虽然全国一盘棋，但全国不挣钱，没效益。改革改革，官退民进，让出了一些领域，不再由官家包办，因此，GDP翻了几百倍，让世界吓了一跳。剩下没有改革的地方，依旧官家包办，包办都办不好，能源、铁路、通讯、医院和学校。如果这些领域也能开放，那么能给国家省下多少钱，说不好，但肯定是天文数字。

如果官家不包办，维持超然的监管和裁判者的地位，收益最大而损失最小不说，民怨也不会一股脑都揽到自己头上，也不必把所有的雷，都自家顶着，把所有的民怨都自己担着，国家领导人连春运买车票的事，都得亲自过问。

他们为什么喜欢余大师？

南京紫金山景区，请余大师勒石题词。余大师居然就是有人喜欢，特别是有当权者喜欢，乐意拿出大笔的银子。

事情很简单，首先，当今之世，体制内的官员，往往迷信体制内认可的学者或者专家，比如有若干学官头衔的所长、院长、校长之类，官员都会买账。像余秋雨这样，官方封过大师的人物，在官场一定会被待若上宾。

其次，即使没有这种惯例，在心理上，官员对于来自正统的东西，都会有某种迷信。多年的习惯，已经让官员们养成了一种惯性，官方钦定的东西，钦定的人，就值钱。像余大师这样，特别会拿腔作调，特别会装出有深不可测的文化的，从气质上就跟我们的官场文化、官场价值观相契合。

当然，真心喜欢余大师，还跟这些官员的文化状况有关。应该说，现在各地当家的官员，多为50后、60后这两代人，都是在“文革”中接受的教育。“文革”，是这种政治八股的顶峰，登峰造极。凡是50后、60后这两代当今做了官员，尤其是负责官员的人，大抵是在改革后几年上大学的。记得77年高考作文，很多人写的就是这种政治八股的抒情散文。

那年月漂亮的八股文章，大抵有这样几个要素：第一，要会用排比句，一句句排下来，铺张起来，合辙押韵，读起来肯定气势如虹；第二，要引经据典，合适不合适，尽管往上叠，排铺完了，文章转入舒缓地带，此时引经据典，恰到好处；第三，要故作深沉，故弄玄虚，成语要颠倒用，掰开了用，好好的话，绕着弯说，扯深扯远，如果哲学时髦，就说哲学，如果历史时髦，就说历史，批儒评法，《水浒传》、《红楼梦》，要什么来什么，不仅好看，而且显得有深度，当然，落实到眼下余大师这里，就是文化；第四，文章要媚，每个文字、每个词都得媚，媚到骨头里，即便是当年的大批判，也要既有秋风扫落叶的残酷，也有春天般的温暖，其实骨子里，都是媚，因为写了都是为了给上面人看的。

八股文海里泡久了，也会沉醉的。一点不奇怪，为什么众多受过高等教育的官员，打心眼里喜欢余秋雨，喜欢于丹，他们从心里认为，这些人才是真正的大师。附庸风雅，也得附庸这样的人。只有在这些人身上，某些官员才能觅到当年党八股极致的味道，一种令他们熟悉而且陶醉的味道。

假大师

假货遍地，假烟，假酒，假奶粉，假车票……还有假文凭，大概凡是能买到的商品，有价值的证件、牌照，都有人造假。

人也有假的。曾经有人冒充孙中山，前一阵还有人冒充李烈钧出来骗钱，这样的假冒，胆子虽然大，但多少还是有点知识含量的，至少得知道点历史。最没有文化的假冒，是伪装高干子弟或者领导秘书（熟人），长盛不衰。

当然，这样的假冒，都是市井之辈的买卖，一旦败露就要坐牢的。文化界和学界中人，非到万不得已，不做这样有风险的事。他们造大师。

大师是文化界顶尖的人物，不是像经常含泪的某名流说的那样，大师是比老师低一层次的称谓。老师算个甚？贵州山区的小学老师，一天挣一斤包谷，还有拖欠的；在北京文艺圈里，初来乍到的年轻人，逮谁管谁叫老师，连拉幕的大爷都不落下。

造大师的方式有三：一是自造，二是他造，三是自造和他造结合，联合产生。当今之世，自造者最众，小有成就，出过几本书，露过几回脸，混个小半熟，就吹自家是大师。这种自造的大师，一般没人认账，因此最多只能算大师的小半成品；他造者，多半是本人并不如此热衷名利，但是周围人却死活要将之推出去卖掉，大家起哄造声势，最后逼得本人不认也得认。这样造的大师，能出厂，也能卖掉，唯一遗憾的是原材料不好找，因为这样能推出来的人，一要有资历，二要有点学问，三年齿要长，随便拉一个人出来，大概是造不成的；联合制造，最近很时髦，刚刚李辉先生质疑的某老先生，大概算是一位联合制造的大师。

一位老人家，岁数大了，又有点阅历（不管怎么说，早年在大单位混过，见过些名人，经过些事儿），好吹吹牛皮，周围人如果当故事来听，也就罢了，无伤大雅。这样的人和事，哪儿没有呢？鄙人孤陋寡闻，却也见过几位，听听故事，哪怕是根本不着边的故事，挺好，挺有趣。可是，偏偏这个老先生，命好，赶上好事者热心炒作，于是报纸、电视，纷纷扰扰，老先生唐装挺括，美髯飘飘，大话炎炎，加上不失风骚，偌大岁数，居然敢说就喜欢十八岁的美女，从哪儿看都活脱脱一个文化大师。于是，一顶又一顶的大师帽子来了，老人家吹什么，媒体（据说还有众弟子）就给戴什么，什么楚辞研究大师，红学大师，金石学大师，中医大师……帽子一直往上叠。

尽管假烟假酒有工商局管着，而我们的假大师没人管，但打假还是必要的。作为人的世界，怎么说也还需要点真的东西。

罗炼

扬州瘦马与阔太选拔

不姓公的公厕

卑劣中的卑劣

假如我是真的

富二代的接班问题

添加剂的信息不对称

好车的麻烦

城管秘笈的联想

一票难求

健忘

画圈为牢

最牛女生的背影

罗炼

现年24岁的湖南浏阳沙市镇青年罗炼，2003年起南下广东打工，先后辗转深圳、珠海、中山、佛山，做过保安、油漆工，跑过太阳能和房地产生意。今年9月14日中秋节，正在佛山市南海区一家具厂做学徒的他留下一纸字条后，悄然出走，至今不知所终。他在字条里写道：“终生役役而不见成功，苶然疲役而不知所向，讳穷不免，求通不得，无以树业，无以养亲，不亦悲乎！人谓之不死，奚益！”（2008年11月24日《南方都市报》）

我在看到评论者转述上述字条的内容时，第一个感觉是，虽有庄子的话在前，能写出这么好文字的人，居然一直靠打粗工为活，而且大有活不下去的意思。

说实在的，这样的文字，即使在重点大学的文科学生中，也很少见。但据报道，罗炼2002年高三未参加高考，辍学读职中，工友说：“他的书我们看不懂，都是之乎者也”。罗炼的二姐介绍说，罗炼“心很高”，去年跑地产时甚至还写过一份计划，想象着几年后自己开几家分店，甚至未来自己的公司怎样上市，“很理想化的一个人，但真正做起来很难”。他生活在一个不属于他的圈子或阶层之中。

在任何时代任何国度，一个有才华的人身居下潦，并不是一件什么了不得的事情。可怕的是，这样的人无论如何挣扎，都摆脱不了这样的命运，最终绝望。一两个人也许只是个案，说明不了什么问题，如果这样的人多了起来，形成一种格局，在社会上层的人，永远在上面，世代嬗递，下面的人永远在下面，无论如何都翻不了身，等级、身份大体固化，社会阶层之间的流动停滞，那么这样的社会格局，如果在当代中国，那是相当危险的。

在我们很多人不齿的帝制时代，有人做过统计，北宋年间的进士，世族家庭出身者仅占12.　8%，中等家庭和寒族出身者却占87.2%；而明清两代进士大约有44.9%出身从未有过功名的家庭。潘光旦和费孝通曾统计了清末915名科场中试者，发现41.16%的人来自乡村。（参见杨齐福《科举与古代官僚制度》）

在古代，底层民众通过在商业或其他领域的成功取得社会地位，大抵很难。但是在科举考试这个渠道里，尽管“成功人士”凤毛麟角，但是在促进社会阶层之间的流动上，还是比较可观的。科举考试制度之所以确立，在很大程度上，是为了打破世族门阀对官职官位的垄断，将社会各个阶层的优秀人才选拔到官僚体系中来，以免有才华者沉居下流，造成社会的动荡。从唐太宗“天下英雄入吾彀中”的兴奋，到武则天“使人才流寓不偶，宰相之过也”的感喟，都有这个意思在。

今天的社会，目力所及，就我熟悉的教育这一个领域，城里的重点大学，却出现了来自农村的学生越来越少的现象。我所在的学校和专业，连续几届，一个班级三十几人，居然一个来自农村的都没有。

由于城乡教育资源的不均衡加剧，农村的孩子，只能上那些等级不那么高的学校，不那么好的专业，在今天这个就业很讲究所谓名校的情景下，这些农村孩子毕业后的前途可想而知。而且，一旦高考没有进个好学校，此后无论怎样努力，再考本科或研究生，上一个名校，也有可能无济于事，因为现在就业，很多用人单位要看第一学历，如果第一学历不好，就算你是北大清华的博士，也未必受欢迎。其实，罗炼这样文采斐然的农村孩子，如果不能进重点中学，没有经过魔鬼式的考试训练，即使参加高考，多半上不了所谓名校，在改变其阶层身份上难度仍然不小。

干部家庭出身的人更容易做干部，这是社会学家陆学艺主编的《当代中国社会流动》一书证实了的事实。作为事业单位的学校招聘，更多考虑的是第一学历好的学生。在走市场的企业里，按道理应该唯才是举，但是领域宽广的国企，其结构和文化，很像官场，来头和出身是重要的考虑因素。只有外企和民营企业好一点，但这些企业中做简单加工类的中小企业，更需要简单劳动的打工者，具有技术含量的企业非受过良好教育擅长外语者不可，吃香的还是“名校”学生。

阶层的流动，是天经地义的传统，在今天这样的社会，如果出现了等级固定化的趋势，是相当可怕的。一个社会有很多人地位不高不要紧，要紧的是要给这些人中有才能有志向者留下一个渠道，使他们可以通过这个渠道，经过努力奋斗，有改变自己的身份的可能。如果这样的渠道阻塞了，就必须及时加以疏通。

扬州瘦马与阔太选拔

扬州瘦马，是明末清初人张岱《陶庵梦忆》里的说的事。扬州的繁华，在明清两代没有城市可与相比，因为那是盐商们喜欢的地方，人富，钱多。

人一富，最热衷的就是找女人。当年叫纳妾，基本上属于合法配偶。所谓瘦马，就是扬州这个地方待嫁候补的妾。有专业人士专营，先从各地买来，一边养滋润了，一边培训，调教出个人样来，就可以供人挑选了。在扬州，这是个有规模的产业。所以张岱说："扬州人日饮食于瘦马者，数十百人。"如果有哪位富商有纳妾之意，哪怕稍微露了点口风，这边的从业人员，立刻蜂拥而至。"牙婆驵侩，成聚其门，如蝇附膻，撩扑不去"，跟苍蝇见了血似的，非把主人拉到瘦马家看货而后止。看一家，至少得见五六个瘦马，如此这般地看过去，五六十人过眼，多半挑花眼了。最后被撺掇着选定一人——千万别误会从业人员在买卖人口，人家不卖的，只要你按规矩送上花红彩礼，一个好生生的姑娘，就归你了。

毕竟时代不同了。从前听说富人找配偶，蜂拥而至的是作为中间人的牙婆驵侩，现在的"交友"活动，蜂拥而至的是女士本人。中间人则变成了交友网站，这样的网站组织着名字半今不古、半通不通的活动："杰仕人生——名流游艇会"。"杰仕"是什么东西，咱不知道，但名流咱还是懂的，只是，在这里，有钱就是杰仕，就是名流。参加活动的男性，必须是有钱人，每人需要交纳36800元，女士则没有这样的限制。这个活动一推出，大家都说，这是在给阔人找阔太。这样的活动，此前在上海好像也搞过，但规模没有这么大。据说，仅在深圳一地，有姿色或者自以为有姿色的女士们，自愿报名的就有2800余名。可是，经过层层筛选，最终能登上游艇的，只有5人。按这个比例，有资格选人的阔人，应该不足5人。（据2009年11月19日《南方日报》）

我们没法谴责那些成千参加"海选"争当阔太的女孩，毕竟选择做阔太，是她们的自由。令我感到不快的是这种活动的形式，无论叫什么，其实无非是抬出阔太的名头，诱使大批的女子，排上队任富豪挑选。跟当年的挑选扬州瘦马，何其相似？只是当年挑人，看相貌，看手，看皮肤，看小脚，今天变成了脸蛋加三围，据说还有气质。

中国人自戊戌维新开始，争取妇女解放，已经经过了一百多年。可是到今天，把女性当成被挑选的商品的活动，却还能够堂而皇之大张旗鼓地开展，好生奇怪。据说，选美在中国大陆今天还有限制，可是，即便选美至少还有个公益之类的借口。深圳这样的"交友"活动，明目张胆地给富豪选配偶，让成千的女子排上队接受选拔。这又算什么？

什么时候见过这样的交友，几千个女子排队接受几个人挑选的交

友？接受挑选的女子，此刻，是人，还是东西？女性的尊严，曾经被视为圣洁的爱情，在这样的挑选中，应该早就不见了踪影。自打戊戌维新，国人提倡妇女解放一百多年，到了今天，女性居然还这样被人挑选，真是让人不知说什么好。

当年扬州瘦马的时代，女子寻找配偶，无论是正室还是偏室，对于多数人来说，是个吃饭的问题，所谓“嫁汉嫁汉，穿衣吃饭”。其实，当今女孩子争嫁大款，背后也不乏有吃饭或者吃好饭的动机。日益严酷的社会生存现实，女孩个人奋斗的艰辛，特别是当下大学生毕业求职之难，女性尤其难，很多地方公然歧视女性，一点都不忌讳，确实使得女性干得好不如嫁得好的所谓格言，特别流行，也特别对景。虽然，不排除很多女孩也许天生就梦想嫁入豪门，或者好逸恶劳，但更多女孩其实是无奈地接受了这个女性生存艰难的现实。

中国虽然是个具有庞大妇女组织的国度，但在这个国度里，却很少有人在女子权益受损的时刻，站出来说话。我们可以鄙视这样的活动，但我们无法回避这样严酷的社会现实。

国家和社会，理应多给女性一些机会，一些奋斗向上的机会，不要让她们一出校门，就输在起跑线上。不要逼她们中一些尚有志气之辈，如此早地就放弃幻想，躲入豪门。高高在上的男性，在女性受到歧视和压迫的时候，应该站出来，为她们说句话，而不是站在一旁，津津乐道或者指责她们争做阔太。

不姓公的公厕

上海火车站附近，有个公厕每次方便收费1元，据说每年收入上亿。从照片上看，这个亿元公厕虽然收费不菲，但内部设施还算差强人意。某些长途车中途站以及风景点的收费公厕，脏乱差，但是收费比上海的亿元公厕还要高，往往是只此一家别无分店，不上也得上。

尽管近年来像上海北京这样的大城市已经开始推行免费公厕，让公厕名副其实，但在中国的土地上，不姓公的公厕，还是随处可见。早就听人说，干什么都不如盖厕所，如果能私家在城里或者旅游点办个厕所公司，收益比旅游门票也少不了多少。

在中国古代，至少在南方的城镇，公厕这个概念一直都是有的，但那时的公厕，大抵由私人来建，这种公厕，对于如厕之人概不收费，收费是针对掏粪人的，因为那时候没有化肥，庄稼一枝花，全靠粪当家，所以农民想要增产，必须多上农家肥，买粪是必须的，经营公厕，挣的都是农民的钱。由于粪尿可以卖钱，所以那时的公厕都是干干净净的，不是为了卫生，主要是不能浪费。

在西式马桶没有普及之前，像上海北京这样的地方，公厕也是不收费的，北京的胡同里，遍布蹲坑式的公共厕所，每到早晚时节，胡同里的各色人等都会在蹲坑上齐集，方便一次得聊上十多分钟。这样的场景，随着旧式胡同四合院的逐渐消失、商品房小区的兴起，逐渐消失了，外面来的客人，包括出租车司机，再想方便就成了问题，马路边单位的厕所，一般不让用，连大商场的厕所，处在迷宫深处，进去都找不到。马路边最缺的，依旧是公厕。直到今天，依然能看到逼急了随处方便的出租车司机和游客。

公厕的普及、设施的完善、卫生状况的好坏，是衡量一个城市现代化水平的重要尺度。在中国，现代意义上的公厕建设，是跟城市现代化的步伐相一致的，只是在最近20年，才出现了脱节的状况。公厕跟马路一样，属于公共设施，是由负责公共事务的政府用纳税人的钱建的，但服务的对象，却是来到这个城市的所有人。因为，即使来的是游客，也为这个城市增加了税收。在理论上讲，城市不应有所谓的收费公厕，公厕就是要姓公，建多少马路，就应该修多少公厕，因为马路上无论走和坐车的，都是人，是人就得方便。

但愿，上海的亿元公厕很快就会成为历史，因为它的存在，对于上海这样一个现代化大都市来说，是一种耻辱的标记。

卑劣中的卑劣

网上最轰动的事之一，就是有人在网上发艳照。这种事情，多半是女方因为不知什么原因，跟男方分手，男方就把当日拍的私密照片弄到网上去。

这种事情，是两个人的事，属于相互要负责保密的，不仅有法律责任，而且有人之所以为人的道义责任，作为私密照片的一方，为了泄愤，单方面公之于众，其卑劣和无耻，已经到了非人的境地。

现在只有男人泄漏女子照片，没有女子泄漏男人的，原因很简单，无非因为现在还是个男权社会，男人的裸照，即使再怎样暴露，对于男人的伤害远不及女性。

男性女性之间，存在着性别方面的社会评价反差，因此，男子就可以肆无忌惮地借此报复原本跟他同床共枕的女子。利用这点“优势”，算什么呢？

中国男人不尊重女性，曾经是为西方人大加诟病的所在。一直以来，在道貌岸然的男人们心目中，女性无非是生儿育女或者发泄性欲的工具，这一点也是近代先贤们批判国民性的火力所向。但是，即便是传统的所谓大男人，也不会做出这样的事情来，因为他们至少得做出个男子的样子来，不屑于做这种蝇营狗苟之事，叫人看不起。比如，一个男人不能跟女子厮打在一起，不能私下散布跟女子有关的流言蜚语，这种事，要做，也得女子对女子做，如果一个男人做了，就会为大家所不齿。

假如我是真的

《假如我是真的》，是沙叶新1979年创作的一部话剧，说的是一个假冒高干子弟招摇撞骗的事。这样的事，在后来的共和国历史中，一直在演，假冒的对象，不是高干子弟，就是高官。

今天，这样的假冒戏，又有新的发展，一个农民，假冒教育部一位处长的名义，给若干“211”名校打电话推销书籍，两个著名高校——江南大学和中国海洋大学居然中招，买了这个农民一万余元的书。(2008年11月10日《新京报》)

官场俗话，不到北京，不知道自己官小。随便一个地方，处级干部不止一礼堂，司局级干部也不止一走廊。在人们习惯中，绝对没有人把处级干部当回事。

笔者在北京这么多年，按说跟司法界也挺熟悉，从来没听说有人顶着处长名义诈骗的，即便是农民，一张嘴，就是国务院领导。

不过，这是教育部，教育部的事例外。不用仔细观察就会发现，在各个部委权力萎缩的今天，教育部的权力却在大幅度地扩张，不仅有“211”和“985”这两项巨大工程的拉动，而且还有无所不在的各种名目的评估和评审，实际上已经把全国的高校悉数纳入教育部的管理范围。今天的教育部，早已不是当年只管若干直属高校的部，现在的教育部，已经成了全国教育体系无所不管的利维坦。

在上个世纪90年代，教育部的一个司长说话，某些重点大学可以根本不予理会，但是现在，一个处长却可以到处颐指气使，纵使北大清华这样的高校巨无霸，也不敢不洗耳恭听。早听说教育部现在是“处男”“处女”坐天下，今天方才知道其实是真的。也难怪，如此膨胀的权限，仅凭司局长怎么能管得过来，“处男”“处女”的权力自然就大了起来。

现在中国的教育体系，实际上就是一个金字塔结构的超大衙门。也可以这么说，中国只有一所小学，一所中学和一所大学，一所总校，下设无数的分校。中小学开课、跳舞、长跑都得由教育部来管，大学则毕业证学位证的发放、本科招生、研究生录取的分数线，都由教育部统一管理。甚至连本科教学，在统编教材之下，连教法都通过本科评估，统一到一个模式上。我曾经建议教育部干脆把大学的老师都赶走，统一制造一些课堂软件和光盘，上课的时候给学生播放即可，这样可以省下一大笔资金。

显然，教育部不会听我的，因为管人，才有乐趣。一位很著名的老教授跟我抱怨，在开座谈会的时候，一个重孙子辈的教育部处长，就可以开口教训他，而自己的学校领导也不为他说话。是的，学校现在都怕

教育部。

为什么呢？首先要归功教育部主导的评估体系。教育部在赶超世界一流大学的口号下，在自家的园子里搭了一个小小的金字塔，这个金字塔，由各种世界上除了中国之外的任何国家都不明白的各种评价指标搭建起来，暗示我们的大学，只要你们一级一级爬上去，到了顶端，就是世界一流了。所以，大家只好爬，谁要是不爬，在官方的评价体系中，你就会直线下滑。不听话的中国科技大学就是样子，这所上个世纪八九十年代排名中国前几位的大学，现在都快没什么人知道了。

比指标金字塔更有威胁的是各种资金的发放，自打“211”和“985”工程启动，各种名目以项目下达的资金层出不穷，“处男”“处女”们手里掌握了大笔的钱，管你是哪个大学，有什么名头，更不管你是什么教授，有多大学问，只要不听话，钱就没了。高校里的官和教授，也是人，有谁跟钱有仇呢？更何况，作为那些所谓的名牌大学，万一拿不到某项资金，给别的二流学校拿走了，面子上也过不去。因此，教育部领导交办的事，无论合理不合理，合法不合法，都得办，在教育部范围之内，一个处长，就是领导。

富二代的接班问题

富二代的接班问题，是个古老的难题。自古以来，中国富商的事业，总是传不下来，二世、三世即斩。因此，中国罕有像欧洲甚至日本那样七八百年的企业。资本主义，总也长不起来，老是萌芽。近代以后，海外的华人企业，也面临同样的难题，在上个世纪70年代，海外中国学者就已经探讨过。从晚清到民国成长起来受过良好西式教育的一代企业家，他们中有些人已经开始探索一条不同于传统的企业传承之路，但是随着他们1956年因政治原因退出历史舞台，这一代人基本上被格式化了。因此，改革开放后先富起来的一代，依然要再一次面对传承的难题，而且没有任何前人的经验可以汲取。

同时，由于先富的一代人出身参差不齐，很多人出身草根，没有受过多少教育，而且忙于打拼，无暇顾及子女的教育，因此富二代的教育状况，有相当比例的人情况堪忧。惹人痛恨的飙车一族，也许还不算最糟的，吸毒嗑药者，也不在少数。很多富一代，对于子女没有什么要求，只希望下一代不再像他们那样吃苦奋斗，能享福就享福，自以为已经挣够了可以让后代享福一辈子的钱。至于事业的传递，并不在他们的考虑之中。

所以，富二代之中有相当比例的人，似乎注定要成为败家子，重演多少辈子父辈创业、子代败家、崽卖爷田的悲剧。对于这样的富二代，即使有关部门或者某些社会团体急来抱佛脚似的强化培训，估计效果也不大。当然，富二代中也有比较出息的，受过良好的教育，出国读名牌大学。而且有些人也有志接班，把父辈事业发扬光大。但是，他们又碰到另外的难题。有些人虽然受的教育不错，但志向却不在企业经营，也许热爱艺术或者别的什么。有些有志于家族事业的，由于受过新式企业管理，对于父辈老一套的经营方式不以为然，但回国后却水土不服，完全不能适应中国的社会和政治法律环境，不知道如何施展拳脚。同时，目前中国的生育制度，独生子女的条件，给富一代的传承问题，提出了更加严峻的课题，使得他们在选择接班人的时候，面临更大的难局。

比起富二代来，贫二代的问题也许更加令人困扰。无可讳言，比起先富起来的第一代人来，现在白手起家的奇迹，越来越少见了。从一个小贩变成巨富的故事，现在似乎真的成了神话。现阶段的中国社会，阶层固化的现象已经出现。现在被视为弱势群体的那一部分人，他们的第二代，即使少部分上了大学，改变身份地位的可能性，也比从前小得多。在改革之初的那几代人中，上大学是个命运的分水岭，但是现在这种分水岭已经不明显了。也就是说，现在贫困的群体，他们的第二代，最大的可能依然是贫困的弱势。

代表身份地位固化的群体，最明显的是被称为权二代的官员子弟。高干子弟借助父辈势力经商的故事还在延续，但另一种官宦世袭的苗头

却已经出现。在很多地方，一定级别的官员子女，无论所上的大学优劣，甚至在国内上不了大学，花钱送出国，拿了不知什么来头的国外文凭，回国之后进入仕途，在父辈的荫庇下，就会官运亨通。在历史上，官僚世袭或者变相世袭，是最糟的一种制度，比贵族封建制还要糟。贵族世袭制，至少贵族还会对自己所有的土地和人民负有责任。而世袭官僚制，土地和人民是国家的，官职和特权是自己的，就像托克维尔所说的大革命前的法国贵族那样，既享有特权，又不负责任。显然，这样的权二代，最为人们所痛恨。

富二代、贫二代和权二代的问题，实际上改革进程中社会政治环境和制度的滞后要负很大的责任。但是，即便是改革的第一代人，对此也认识不足。以富一代为例，他们往往习惯于对于制度和法律的问题，通过与制度内的官员个人建立关系来解决。在转型的某个阶段，这种个人关系，甚至还可以给他们带来某种特权，方便地分享国有资产的流失，便利地压榨弱势群体，不担心有工会的干预、罢工的威胁。在身份阶层固化的过程中，富一代的民营企业家，往往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一旦权一代和权二代起来吞噬和侵夺民营企业的时候，这些民营企业家往往处于孤立无援的状态，即使奔走呼号，也无法引起社会的同情。不考虑制度的变革和改进，只热衷借用腐败的润滑剂，通过建立个人关系牟取利益，这样的短视势必会付出代价。最大的代价是，富二代和权二代被民众视为一丘之貉，丧失了作为精英阶层的威信和地位。

富一代事业的传承问题，只有靠现代企业经理人制度和资本社会化来解决。而这个制度的建立和完善，只能靠市场进一步规范，政治和法律制度的进步，才有可能。否则就只能守着家族企业的小摊子，一旦摊上不肖之子，家业就败掉了。同样，严重威胁社会稳定的贫二代问题，也是一个制度问题。存在贫富差距不要紧，如果社会制度不能保证穷小子经过奋斗发迹，连一个都实现不了，那么问题就大了。接代的贫困，就会产生巨大的绝望，最后的结果就是玉石俱焚。当然，可以预计，权二代如果普遍地接了班，那么他们会比他们的父辈更加疯狂地吞噬财富，尤其是吞噬已经成为大鱼的富二代。而为了避免被吞噬，富二代则会跟古代富商那样，积极进入仕途，把自己变成权二代。这样的话，也许到了某个时候，社会会出现这样的局面：一边是少数人上人的权二代，占有垄断所有的资源，一边是贫穷传代的贫二代，富二代极度萎缩，畸形的两极分化。到了这个地步，社会离崩盘也就不远了。

其实，尽管富二代、贫二代和权二代势同水火，但从长远看，他们实际上是在一条船上。对他们利益最大化的选择，是共同奋斗，改进我们的环境和制度，使得这三种人可以相互转换。只要个人奋斗、有才能，就能改变命运。社会才不会因周期的动荡而财富尽毁，重演中国历史一次次从头开始的悲剧。

添加剂的信息不对称

内地输港鸡蛋被查出三聚氰胺含量超标，揭开了内地饲料滥用添加剂的冰山一角。

事实上，内地食品生产滥用添加剂，早就是公开的秘密，几乎尽人皆知，但又无可奈何。可以预料，三聚氰胺（或者叫蛋白精）的生产，现在已经形成规模，肯定不止目前破获的河北的那一个小厂子，按目前这种东西蔓延的深度和广度，应存在一个相当大的生产和销售网络。

像三聚氰胺这种东西，毕竟属于终端生产厂家所不太情愿的一种添加剂。在实际的食品生产中，还存在着大量终端厂家乐见的添加剂，比如，猪牛饲料中的激素，某些有催眠作用的药物，抗生药，鱼饲料中的抗生素、激素，甚至避孕药，面粉里的增白剂，以及各种包装得严严实实、华丽精美的即食食品……坊间传闻，某些价值不菲的高档食品，乃至某些大饭店，也存在这样的添加处理。

我不懂化学，无从判断传闻是否靠谱，我相信多数消费者跟我一样，都处在信息不对称的相对闭塞的一端，内心恐慌，但不知道这些添加对健康有什么害处，更不知道哪些食品是安全的，只是那些年纪大一点的人，感觉现在的肉、蛋和面粉，都跟他们当年吃的味道差了很多。相信每个人的心中，都怀着程度不等的不安。

食品的添加，给生产者带来了巨大的利益，让面粉更白，即食食品更可口，肉蛋的生产更迅捷，生产周期缩短，成本降低。因此饲料和食品添加剂的生产和科研，也跟着突飞猛进，跟终端食品厂家比翼双飞，互相促进。常言道，民以食为天。但对生产者来说，食以添加剂为天。

添加剂日新月异。三聚氰胺的危害被公之于众，是若干儿童的生命以及成万儿童入院的代价换来的。其他食品饲料添加的危害，消费者还不知道，没有人会先学会了生物化学以及各种动物学和植物学知识，才去消费，人们只能等待什么地方什么添加剂出了事，这个事恰巧又没有被隐瞒的话，才如梦方醒，哦，某种产品不能买了。

因此，食品检验部门要及时出手，对食品和饲料添加剂进行全面的检查，告诉消费者哪些添加剂是有害的，哪些是无害的；凡是有害的，应该实行零容忍制度，一经发现，立即查处，责令厂家退出这个领域，同时应帮助建立社会的相关组织，协助监督检查食品安全；媒体也应该有一些具有专业知识的记者，四处去嗅，一有发现，马上曝光。让民头上这个食品的“天”，不至于塌下来。

好车的麻烦

已经有很长时间了，凡是好车出事，往往会出现很大的麻烦，宝马麻烦最大，其次是奔驰和凌志。网上经常会爆出宝马男或者宝马女的劣迹，大多都是交通事故，甚至是一些轻微的刮蹭，而激起网民愤怒的，无一例外是刮蹭者骄横的态度。

我们的社会，已然出现了一个很深的鸿沟，所谓的好车，仅仅是鸿沟的象征，代表着有权有钱的人。而这样的人，则被那些开不起好车的人、挤公车的人、只能用两脚走路的人嫉视。这种现象，被一些人说成是仇富。

产出这种恶性嫉妒的原因，不是富贵本身，而是富贵背后的不公。就像赛跑一样，如果起跑线一致，跑道一样，失败者即使心有不甘，也只能认账。但是如果他们发现有人中间坐了一段车，或者吃了兴奋剂，那就不一样了。

我们的社会，炫富炫贵的现象相当普遍，有钱要臭显，有权有势更要臭显，甚至通过特殊渠道拿到一张稀有的门票，都会拿出来显摆。开好车本身，也是一种炫耀，开跑车在城市里飙车，则是炫耀中的炫耀。即使自己不炫耀，自己的子弟也会炫耀。

要想使这种社会的鸿沟被削平一点，最要紧的，是尽量在制度上突出公平二字，免得不公平戕害整个社会的进步。但是，已经富起来的人，握有权势之人，要尽可能保持低调，不要以富贵骄人，同时教育子弟不要以富贵骄人。

更重要的是，先富贵起来的人，要对社会有所回馈，对弱势群体有所帮助。在历史上，中国社会一向是士大夫和农民并存，士大夫握有政治和文化权力，也大体上过得比农民要富足、体面。但是，凡是士大夫，都有义务为社区做公益事业，不仅要张罗修桥补路，兴修水利，而且要担负救难济贫的责任，通过这种行为，赢得社会的尊重。凡是不做公益的富人，都不被列入乡绅的行列，为乡里所不齿。

现在的社会，虽然说富贵者中也有积极参与公益之辈，但是总的说来，尤其是那些有权者，公益心还是相当淡薄，利用权力为自家造福劲头大，为民造福的心气小。

社会有贫富差异，是不可避免的，但不仅出现了物质上的而且出现了心理上的社会鸿沟，却非国家社会之福，尤其非富贵者之福，若要填平鸿沟，需要出大力气的，还是强势的一方。强势的一方不作为，最后遭殃的还是自己。

城管秘笈的联想

城管眼下名声不好，日子难过。在网上，有人又挖出来一个“城管秘笈”，学名叫做《城管执法操作实务》，据说是国家行政学院出版社的公开出版物，有照片为证。

这个城管秘笈透露了好些城管执法的实用招数。比如在“反暴力抗法的局部动作”一节中，教导城管“以暴制暴”时怎样不落下把柄：

注意要使人的脸上不见血，身上不见伤，周围不见人，还应以超快的连环式动作一次性做完，不留尾巴。一旦进入实施，一定要干净利落不可迟疑。要将所有力量全部用上。

这本城管秘笈是真是假，尚有待详察，但城管执法，以“打”闻名，却是事实。俗话说，脚上的泡，是自己走出来的，举国上下，连三岁的孩子，一提到城管，都当是打人的，有的地方，据说提城管可以止小儿哭，跟提大灰狼一样。

我个人是主张取消城管的，因为这个所谓的执法部门，于法无据。但是，中国的惯例是，一个人数众多的部门只要成立起来，想要取消就千难万难。考虑到上级领导的难处，我可以退而求其次，严格规范城管行为，不能打人，与暴力绝缘。当然，这也很难，因为城管的行为模式已经定型了，似乎不打就不叫执法。暴力的滥用，导致执法对象也日趋暴力化。

在发达国家，执法行为多半是不使用暴力的，即使带枪械的警察，也是如此，除非碰到刑事犯罪，除非碰上暴力性极强的群体暴乱。显然，我们的城管管理的对象，不是犯罪群体，也不是情绪激动的示威群众，他们面对最多的人，无非那些进城谋生的小商小贩，那些走街串巷谋生的穷人。如果不是逼急了，他们一般不会暴力抗法。

小商贩之所以跟城管周旋，打游击，就中国而言，的确是他们的生存的必要。城乡的集市贸易，就是存在无法理解的自发性，商贩自发集聚，而买者也自发拢过来，一旦政府干预，换个地方，盖上房子，大家就都不来了。自古以来，集市贸易看起来无序，其实内部有序，政府要做的，一般都是因势利导，稍微整顿一下，然后坐等收税即可，用不着大动干戈。

再说，小商小贩，贩卖是他们的谋生之道，是他们的饭碗，自古乡下人想挣钱，主要的渠道是跟城市人交易，你不让他交易，横加干涉，等于是断了人家的财路和生计，注定要招致激烈的反抗。

比较起来，城市的面子，跟乡下人的生计，一个人道的政府，是应

该向着后者的。所以，为了城市的面子可以对商贩进行管理，但要适可而止。除非个别人扰乱了居民的生活，阻断了道路，又坚持不听劝阻的，可以请警察来强制执行。不能像现在这样，用暴力赶尽杀绝，这样做，只能让暴力升级，再升级，最后，纵然城管个个武功高强，打人不留痕迹，也一样有麻烦。

一票难求

每年春运的时候，一票难求，但票贩子、黄牛党手里却有大量的票源，这种现象，已经延续很久很久了。没错，就目前的铁路运力而言，春运期间车票的确会有些紧张，但是紧张到这个程度，人们通宵排队依然一无所获，甚至体力不支而猝死，还是不正常的。

干什么吃什么是国民的老毛病，干铁路，就吃两条线，似乎天经地义。从买票走后门，到自觉跟黄牛党结合，把经手的车票当成自己生财的终南捷径，是一条顺理成章的灰色路线。应该说，这条路线上已经形成了势力强大的利益集团，要想斩断它，已经到了非动大手术不可的地步。

铁路售票实名制的建议，已经提出来很多年了，之所以实行不了，绝不是技术手段的问题，也不是所谓铁路部门的认识问题，症结就是一旦实行了实名制，这个灰色的利益集团的利益就会受到损害，而这个集团恰好又有力量寻找各种借口，将实名制挡住。

说到底，铁路部门的这种灰色、不法的利益状态能够生存，而且越活越滋润，即使在铁老大经常亏损的情况下也依然滋润，关键还是源于铁路这种公共资源的经营性垄断。改革三十年了，像铁老大这样既是政府部门又是经营公司的部门，已经不多了，经营者、管理者和裁判者三合一的强势垄断地位，使得铁路的经营成本永远都会居高不下，永远黑幕重重。这个近乎世袭制的王国，垄断着用纳税人的钱修建的铁路，将这种公共资源当成自己的铁饭碗，内部人子子孙孙吃下去，绝对不允许外面的人分上哪怕一杯羹。这样的一个准封建王国，其内部的猫腻，无论外面的人怎样想破解，只要王国还在，都是不可能的事情。

健忘

哈尔滨的平房区，有座侵华日军七三一部队遗址纪念馆。它是公认的侵华日军的罪证，也是著名的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然而，这个纪念馆的办公楼的一层，目前已经变成了商品房的售楼处。（据2009年9月19日新华网）

日军七三一部队是干什么的？我想稍有历史记忆的人都知道，那是一个灭绝人性的、从事细菌战的特别部队。现在哈尔滨平房的遗址，就是当年侵华期间他们的基地之一。这样一座遗址纪念馆，对于记住那段悲惨的历史，向世界昭示侵略者的罪行，无疑是必不可少的。特别是在日本政府并没有就细菌战问题有明确的表态，而且日本国内的右翼势力依然否定曾经在华从事过细菌战的情况下，这个遗址就显得格外重要。

开发商有积极性不奇怪，如果能把楼都卖了，他们肯定也会卖的。但是，有关部门为何会准许他们这样做？

也许，在开发商和有关部门眼里，遗址办公楼最合适的用途，是为“经济建设”服务，或者说，为开发商以及卖地的地方政府的钱袋子服务。不知道有关部门，此番可以将遗址办公楼用作售楼处，以后是不是也可以临时改作歌厅呢？比如说，为了某个部门临时举行联欢会。

一个民族的尊严，是靠对自己历史的尊重建立的。如果我们对自己在过去不久的那段被侵略、被屠杀、被侮辱的历史，都采取一种无所谓的态度，那么，中国以外的人，将会怎么看我们这个民族？我们还有什么资格去谴责日本的右翼？

画圈为牢

都说中国人窝里斗，柏杨先生当年给国人头上加上“丑陋”两字，在很大程度上，就是因为国人的这种特别能战斗的习性。其实，更早一点，在中国走向现代世界之初，我们的志士仁人也经常为国人的这种习性而懊恼颓丧，因此而出家做和尚的不知凡几。

窝里斗多半是因为派系。孔夫子说，君子群而不党。这里所谓的党是指阿党，以私利结合的一伙。可惜，国人中君子太稀缺，所以偏要党。凡是有人群的地方，总是能找到一个个的小圈子，说话、做事，往往以小圈子为依据，想不斗都难。

中国人祖祖辈辈活在乡村世界，说是家庭或者家族本位也许并不十分合适，但毕竟每个人都处在一个个洋葱头结构的圈圈里，圈圈有核心有边缘，每个人位置不同，说话的分量各异，多数人注定是要别人替他们说话的。不过，洋葱头里的每个人有一点是绝对一样的，那就是对圈子的依赖。当人们还生活在农村的时候，由于家庭既是生产单位，又是生活单位，乡村里的公共生活，虽然不是每个人都能参与，但毕竟有人替他们说话，人们生活的各个环节基本上包在家庭和家族的圈子里。可是一旦离开了乡村，脱离了原来的生活环境，家庭的圈子不再能包住人们的活动，原来公共生活的情景无法再现。城狐社鼠，没了依托，难免无所措手足，未免按照原来的圈子模式，复制类似的圈子，力求再现过去的情景，江湖上的结拜、行会里的师徒等等都属此类。

进入现代之后，城里的人似乎离中世纪很远了，离农村也很远了，但活动在潜意识里的暗流，却跟从前没有什么区别。人们不拜把子磕头了，但不靠上个小圈子心里就不塌实，没有办法寄托自己的情感，甚至没法子给自己找乐。小圈子无形中成了家庭和家族结构的替代品，难免在行动中以小圈子为依托，动机和冲动，是非和曲直，全以小圈子为准。如果说，对过去的中国人而言，家庭具有价值观的意义，那么，现在的小圈子，怎么也有半个价值观的分量。

古代中国的乡村，虽然不能说没有公共生活，但在洋葱头的结构中，不可能人人都参与。每个洋葱头的核心人物才可以参与议事，而且说话的分量各有不同，往往只有那些乡绅和别类的精英才可以真正参与意见。其他人只有汉娜·阿伦特所谓的labor（劳动）而没有action（行动）的份，实际上没有真正的公共生活。而在那个时代，在乡村以外的生活场景，是一种非稳态的情景，属于无法用“礼”来约束和安排的生活情景，城市（包括集市）和江湖难分彼此，相互渗透，从来没有形成稳定的市民社会，在一般老百姓眼里，商人已经不算是好人，而车、船、店、脚、牙，则跟黑社会没有多少的差别了（俗谚：车船店脚牙，无罪也该杀）。因此，在农村社会以外，也没有真正意义上的公共生活。

进入近代以后，在西方的介入下，中国的沿海都市总算有了市民社会的雏形，但1949年后的社会主义改造，又秋风扫落叶似的将每个人都变成了单位人。一个个独立的单位，尽管处在非农村的场景里，但至少在外观上很像是乡村。在其中的人，也像农村人一样，彼此没有隐私空间，可以戚戚嚓嚓。但是跟过去的农村生活截然不同的是，所有的资源都掌握在单位领导手上，人的行动，不再以家庭为基本单元，更重要的是，单位没有了过去农村的公共空间，每个人都垂直与领导发生联系，没有过任何一种公共生活的可能。

在这种情况下，为了争取到更多的资源，每个人都会追求跟领导或者跟领导关系密切的人套上某种关系，地缘、亲缘、业缘等等都成了现成的工具，而各个领导间的分化，则形成了各种不同的派系。实际上看起来派系间的争斗往往是无原则的，甚至像是乡下妇女间莫名其妙的闹剧，但事实上都有其利益争夺的背景，比如，每个高校资深教授之间，近乎你死我活的派系斗争，最早大多起源于建国后第一次职称评定。从表面上看起来，各单位领导似乎对派系和派系斗争深恶痛绝，但实际上，派系斗争往往对单位的主要领导有利，因为只有这样，他才能更方便地控制局面，做个似乎是超然的仲裁者。

在今天．即使是最通西方政治学的中国学者，也没有过过真正的公共生活，不习惯妥协，不会求同存异，不自觉地追求零和博弈，在学术讨论中，没有fair play的风度，没有弄清问题的预设，甚至想把对方批倒，再踏上一只脚，帮腔是自己人，批评者必是敌人。其实，我们早就掉入了祖先为我们准备好的圈子里而不自知，画圈为战，也画圈为牢。

最牛女生的背影

温家宝总理到北航图书馆看学生，在一国总理面前，一位女生端坐不动，背对着总理照旧看书，照片传到网上，被誉为最牛的女生。

总理来学校看学生，恰好赶上期末复习的紧要关头，埋头读书顾不得跟总理打招呼，或者起立表示敬意，都没什么。但是，这是在中国。我们是一个曾经跟领袖握手后多少天都不敢洗手的国度。

按常识，总理视察一个单位而没有事先准备，多半是出于总理的意思，而且这个意思要足够坚定，或者干脆是“突然袭击”，临时起意来的，否则，下面的人依旧是要摆一摆的。

记得当年我所在学校也接待过领导人的视察，学校里凡是能在视察中露面的师生，提前一个月就开始排练，不仅欢迎队伍的动作要热烈而整齐，雀跃都得雀跃得一个样子，连在图书馆里看书的、饭厅打饭的，都经过长期练习。万一被领导人问到了，怎样回答，都得准备好预案，第一方案，第二方案，务必保证整齐、有序、得体，一丝纰漏都不能有，让领导人满意，令学校领导面上有光。

这样视察的场景，不劳有关媒体剪接加工，所有的镜头都完美无缺，像这样最牛的女生，即使有心牛一下，也肯定不会有机会。

不管怎样，这位最牛女生的背影，对于我这个过去时代的过来人而言，意味着过去时代的过去。现在的年轻人，无论领袖多大，对他们来说，都是人，即使崇拜，也是追星式的，他们不会当拜神的香客。领袖人物到来，没有引发这个女生下意识的起立，也没有让图书馆的其他学生毕恭毕敬，连椅子都不敢坐，即使坐也欠着半个屁股。说起来容易，做起来其实不易。

回想起我们当年，那种从心灵深处发出的崇敬，一想到领袖也会跟我们一样吃喝拉撒，也会死亡，就感到是一种亵渎。恍惚已成隔世。我相信，这样的感觉，至少在普遍意义上，不会再有了。

最牛女生的背影，昭示着一个人口最多的民族，终于正常了。我们终于可以正常地看世界，看周围，看政治领袖。唱了那么多年的《国际歌》，“从来就没有什么救世主，也不要神仙皇帝”，经过30年改革，才真的变成了现实。

现在，如果各个地方某些端足了官架子走到哪里都要求管辖的百姓尊崇的地方长官、单位长官，也能够放下架子，别再前呼后拥，别再全体起立，这个世界，也许就更正常了。

Table of Contents

第一部分 古今
钱柳遗事的话外音
不可不读的檄文
军国与民国的两套逻辑
清末民初的二政府
穷京官混世之法
鬼界的官僚体系
乡绅与精英
古代的钓鱼执法
监察与分肥
选举在近代中国底层社会的工具性悖论
古今民告官
第二部分 公器
问责制之忧
过年送礼的商机与仕运
王赫斯怒，狗掉魂
官礼假货市场
单位伦理的禁忌
有人示威请愿，社会才正常
阎王生病小鬼吃药
风水建筑与风水政务
民间信贷的出事
马崽负责制
教育行政与教育监督
中国的医改和教改，应该对教会开门
挖坑的只管挖，埋土的只管埋
学历达标的运动式疯狂
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
集体下棋与民主制度
又见万民伞
助理是个啥官？
制约的成本大于勾结
借钱办热闹
推诿的境界
喜欢作诗的皇帝
巴结不巴结
上有所好
拔刀相向
术士迷信
官大书法自然秀
从护官符到特权车一览表

借来的车
问责与起复
国学与干部考核
送礼买太平
第三部分 乡村
包头一些村庄的等级制
新生代农民工
“受活”还是“活受”？
返城才是大问题
工会援助农民工，组织在哪里？
第四部分 风气
当冷漠成为习惯
纪念墙上刻名字的代价
贵族与农民
鸡同鸭讲的庸俗哲学
教授和校长是什么关系
课堂上的戾气
打死韩寒，作协也散不了
“秦火”之余的阅读
如何破解东方家族政治的宿命？
听话的专家
民俗姓民还是姓官
甜美艳俗
追求真相的冲动
如厕与考试
天使原来是密探
何处不衙门
他们为什么喜欢余大师？
假大师
第五部分 世相
罗炼
扬州瘦马与阔太选拔
不姓公的公厕
卑劣中的卑劣
假如我是真的
富二代的接班问题
添加剂的信息不对称
好车的麻烦
城管秘笈的联想
一票难求
健忘
画圈为牢
最牛女生的背影